



宋景詩家鄉小劉貫莊外景(從前的小劉貫莊在國外耕地上)

陳白華攝

序

自從「人民日報」上發表了「武訓歷史調查記」以後，廣大讀者羣衆對清末農民革命領袖宋景詩產生了無限熱愛，不斷寫信給「人民日報」，要求介紹宋景詩的歷史。了解宋景詩，最重要最可靠而且最正確的資料，只有「人民日報」發表的「武訓歷史調查記」中有關宋景詩的部分，及陳白塵先生的「宋景詩歷史調查報告提要」。因為這兩個文件所依據的是實地調查得來的資料，這些資料主要是從農民中訪問得來的。農民的階級立場，和農民革命領袖宋景詩的階級立場是一致的。他們口中所講的宋景詩的歷史材料，才是最正確的。依靠了這些材料，我們才能粉碎了清朝統治者對宋景詩的誣蔑，認清了這一位農民革命領袖的真面目。

有了以上兩個可爲依據的文件，我們要研究有關宋景詩更多的情況，也可以參考清朝官方的資料。不過這些資料，因爲階級立場的不同，存在着許多歪曲誣蔑的記載，它的可靠性是值得鄭重考慮的。但第一，在清朝官方史料中，對於宋景詩的每一活動，都記下明確的日期和詳細的地點，更詳細地記下清朝方面對他的種種意圖和對策。這些都可以補農民口中的宋景詩資料的不足或不完備。因爲保存在農民口中的宋景詩的歷史，經過百年來的時間，沒有用文字寫下來，有許多重要的日期就怕記憶不準了，有許多比較次要的人物可能被遺忘了；並且宋景詩的活動不限於一個地方，他所領導的農民革命軍，曾經到過河南、安徽、

陝西、河北各地，在宋景詩出生地方和附近各地的農民，對於他在山東一帶的活動是熟悉的，對於他在別省分裏的活動也許就不頂清楚，還有清朝官方對於宋景詩有些什麼意圖，有些什麼對策，農民就不頂熟悉。像這種種，是我們在認識宋景詩時所都要知道的，就有賴清朝官方史料的補充了。第二，官方史料在歪曲誣蔑的記載當中，由於事實具在，不易一手遮天，和統治者之間常有的互相攻訐，常常不免透露出一些真實的史蹟，足以用來和農民口中的宋景詩相印證。

拿官方說的勝保「招撫」宋景詩來說，據陳白塵先生的「宋景詩歷史調查報告提要」，即「農民革命英雄宋景詩及其黑旗軍」裏說：

從（一八六一年）陰曆四月半起，勝保由威縣越衛河向東南進攻；五月中旬起，西凌阿、恆齡由東昌向西南進攻。到六月十九日止，兩路大軍，彷彿走勢如破竹，一連攻陷邱、冠、館陶、堂邑、莘、朝城、觀城七座縣城和下堡寺、尖塚、桑阿、白塔、饅頭、崗屯、七里韓村、大李王莊及沙鎮諸重要據點。而實際情況依農民說則是「勝保連打七個敗仗」。——起義軍以若干空城，換取了七次殲滅勝保大軍的輝煌勝利。而結果是勝保在獲得空城以後，倒反「退到衛河以北」的敗縣去，起義軍「追出一百多里地」，整個戰局改變了形勢。原來起義軍的有生力量毫未削弱，他們又在幾個縣城之間的許多據點裏紛紛出現。特別是堂邑、冠縣、臨清、莘縣、朝城之間一片廣大地區，南起莘、朝之丈八、大廠，中經堂、冠之桑阿、賈鎮、崗屯，北至館陶之楊墳，全部為起義軍所「漫延」、「充斥」。並且從莘縣、朝城與觀城之間突出三枝人馬，反攻到衛河以北的曲周、邱縣、館陶、臨清、清河一帶，到達了勝保的後方。勝保這才不得不退回威縣去，以保衛北路畿輔重地。

這時出現了一個新局面。勝保軍隊遭受嚴重的損失，只換取了在被包圍中的幾座空城，不能再戰了。而起義軍同樣也遭遇到嚴重的危機。農民們說：「莊稼人打了勝仗，認為官兵不敢再來，都想回家去種地。——這一來人就散啦！」並解釋說：「莊稼人三天看不見莊稼就發愁啦！」宋景詩的黑旗軍這時也「慢慢少了，撐不住勁」了。這是一。六月初五日幸縣撤退時，楊泰不幸陣亡，六月十七日張善繼由朝城攻回直隸，在沙河縣被擒犧牲。半個多月損失了兩大領袖。這是一。而因此可能引起了起義軍內部的混亂與矛盾。農民說：「五大旗幾個大元帥鬧家務，宋景詩再頂不住，別的旗就都『嘩啦』了。」而且宋景詩「寫文書調別的旗，別的旗不上北去。」這是三。存在這三大危機的起義軍，和勝保之間產生了臨時妥協的可能。

照這樣看來，可見所謂「招撫」，實際上是勝保打了敗仗，爲了要欺騙清朝，爲了要邀功，和宋景詩取得暫時的妥協。這些，在官方史料裏也可以找到記載。『史料』裏說：「宋景詩以反覆『降匪』，經勝保代爲捏報戰功，保至參將……而勝保之黨護『苗、宋二逆』，不得謂無挾制朝廷之心。」（頁九三）這裏說明兩點：勝保的「招撫」，實際上是想借農民起義軍的勢力以自重，來挾制朝廷；宋景詩是和勝保暫時妥協，並不會爲清朝出力。所以勝保後來給他報上去的戰功，完全是「捏報」的。

在暫時妥協以後，宋景詩還是站在革命的一方面。在陳白塵先生的「調查報告提要」裏說：

（略）而宋景詩在這時期和白蓮教依然保持了一定的友誼和默契。「官」書既承認白蓮教軍故意「揚言恨景詩」，「陽與景詩爲難」。而在勝保進攻延家營派宋景詩去打南門和西門時，「宋景詩拿着大刀空喊，不殺人，把人放走了好多。」直到今天，延家營的農民還以感激的心情在談論着這件事。這說明了宋景詩與勝保妥協之後是沒有背叛過友軍、

沒有背叛過人民的。

還有勝保拉宋景詩到安徽去「剿捻」，到陝西去「剿回」，據「調查報告提要」裏說：

(略) 宋景詩本是「驍勇善戰」的，部下又都是「百戰之餘」。但過了黃河以後，在安徽與捻軍以及在陝西與回民作戰卻「屢敗屢」了。據李靜慈作「關於農民革命領袖宋景詩的三三紀事和傳說」(西北藝術學院出版「藝術生活」第五、六期合刊)文中給了解答說：原來宋景詩對於回民起義武裝採取了「聯絡」和「避讓」的辦法。一方面應付直接管轄他的勝保，另一方面避開與回民軍隊衝突，以便保存自己的實力。而且和回民軍隊建立了很好的友誼。因此，勝保奏報說宋景詩如何「剿捻」「剿回」有功，根本是他「諱敗為勝，捏報大捷」，以及替宋景詩「代為捏報戰功」的胡說。而說宋景詩「屢敗」的也是由於勝保「屢敗」來推斷的。——勝保的渾號就叫「敗保」。事實上宋景詩既沒勝也沒敗，根本是沒打。而且陝西邵陽等地農民至今還流傳一隻歌謠，說明宋景詩和勝保是代表了兩種截然不同的軍隊：「宋景詩，來沒事；若要好，殺勝保。」宋景詩的部隊在陝西不僅沒有背叛人民，而本質上依然是人民的軍隊！即使在他後來重渡黃河那樣危急狀態之下，它和人民的關係還保持得很好。在邵陽坊鎮和鑿村駐紮時，「軍紀很好，老百姓給他們送水送飯，婦女見了也不害怕。……真是雞犬不驚。」而且依然執行「打富濟貧」的基本政策，「分了幾家大財東(如三益堂)的糧食。」我們在「史料」裏，也可以找到和調查報告相印證的話。在勝保拉宋景詩到安徽去「剿捻」時，「史料」裏說：「景詩屢敗。」同治元年二月十七日引衆潰歸豫之陳州府。(頁二七)可見從官書裏也可看到他根本不願和捻軍作戰，不聽勝保命令，擅自回來了。

在暫時妥協時期，宋景詩不但肯和別的農民軍作戰，反而幫助別的農民軍，接濟他們軍火，派部下去

參加別的農民軍，收容太平軍部下，進攻地主階級的民團。這許多，都在官書裏可以找到記載。

景詩派把總薛法起步勇七百餘赴敵，自率後隊繼進。嗣此，日與堂、冠民團構釁相殺。（頁五二）

景詩等遇「賊」不交鋒，彼此吹唇唱吼而退。宋部五品花翎宋景春、五品軍功劉希武，引衆屯東昌舊米市街，日以道

「賊」赴鄉攻抄，團民控縣，莫敢究詰。（頁五三）

景詩、登峯窺柳林、范寨無備，截殺楊鳴謙等二十餘，備極僥倖。馬步大股屯侯壩，留弟景春小隊屯臨濤，顯與民團爲難矣。（頁五四）

宋景詩既不十分出力，其隊日程順書竟至隨「賊」而去，狼子野心，勢難歸正……（頁六七）

宋景詩……擁衆觀望，並不協助官軍。且屢與本地團練爲仇，並收用四眼狗死黨數百人（按「四眼狗」是滿清輕詆太平軍名將英王陳玉成的稱呼）。雷鳳鳴所部，前因與東省兵勇口角，殺斃兵勇至五六百名之多，其目無法紀，已可概見。（頁七一）

宋景詩聚至三千餘人，雷鳳鳴聚至一千四百餘人，不惟不肯「剿賊」，而且潛與「賊」通，時常接濟「賊匪」火藥鉛丸等物。該處柳林團「剿賊」最爲得力，宋景詩即誣以通「賊」，殺其團長文生王百齡，並斃團丁多名，該團乏食，宋景詩斷其糧道，意在盡殲其類。並在東昌等處，布散耳目，犯門斬關，肆無忌憚；復於所住之甘管屯，修築土圩。「賊」首楊殿一，現在該圩藏匿。東省楚勇，稍能打仗，雷鳳鳴以語言微釁，乘其不備，斃殺數百名，槍砲器械，盡行搶去。營總海羣禁其打糧，雷鳳鳴殺其馬隊多名。遂踞沙鎮土圩，收納「馬賊」，增益馬隊至五六百騎。兩「奸」叵測，竟與「賊」爲犄角之勢；官軍受其牽掣，民團畏其傾害，雖欲「剿賊」而勢有不能。「賊」遂恃爲護身符，逋逃叢，出沒自如，毫無所忌。（頁七二）

像這些官書中的記載，是可以和「調查報告」相印證的，也就是可供參考的部分。

宋景詩和清朝從妥協到決裂的經過，「史料」中有詳細的記載，「調查報告」裏有更明確的說明：

但滿清朝廷並非不了解這種情況（按即指宋景詩幫助別的農民軍，並攻擊地主武裝民團等等）。只因自己「兵力未足」，所以指示直隸總督劉長佑對宋景詩「仍暫爲羈縻，以孤賊（張錫球等）勢而紓兵力。」對譚廷襄也指示說：「止可於羈縻之中寓防範之意。」這是（同治二年）二月間的態度。到了三、四月間，因爲張錫球陣亡，楊朋山、張金堂（錫珠子）先後犧牲，清廷便指示僧格林沁要「將宋景詩設訂調至大營，訊明正法」了。但譚廷襄則以爲張玉懷、楊朋嶺等教軍部隊力量尙在，還主張「暫事羈縻」。宋景詩則在此時協助張錫球等敗退的部隊，收留在自己營中，以保存革命軍事力量。到四月底，張玉懷等也都或犧牲或被誘擒，教軍瓦解。滿清政府對宋景詩的「羈縻」政策已成過去；宋景詩與旗軍對滿清軍隊敷衍政策也無必要，雙方便正式進入軍事狀態。

這一段說明，大體上是根據官方史料加以分析，得出了正確的結論。

不過這樣說，並不是說官方史料有很多可靠的記載。大抵官方史料說宋景詩襲擊民團，接濟義軍，收納太平軍部下，換言之，就是官方說的對他們不利的消息，根據「調查報告」來說都是可靠的。說宋景詩給他們出力，說他們怎樣打勝仗，也就是對他們有利的消息，大都是不可靠的。像「調查報告」中說：

「山東軍興紀略」說宋景詩在六月十三日左右便向勝保部下成祿請降，而且勝保並立即到莘縣燕甸前綫受降，是裝點門面的胡說。因爲同書說六月二十二日成祿派遺戈什趙玉林等至宋營給發功牌、旗幟、軍火，令五日後候點驗，而「玉林等幾爲所殺」。是妥協談判根本沒成立。「紀略」又說六月十七、十九等日宋景詩替滿清軍隊進攻朝城、觀城，也



「不攻自破的造謠，因為『莘縣縣志』說『七月十六日教匪宋景詩』還在『復陷邑城』」。

在這裏，「調查報告」指出官方史料裏的胡說。從這種胡說裏可以看到：一方面是清朝官吏爲了裝點門面，爲了向朝廷邀功，同時也爲了逃避戰敗的處罰，還有一方面，像勝保那樣，要「挾宋景詩以自重」，才捏造出這種胡說來的。像這種對官方有利的消息，我們要鄭重考慮，採取比較研究的方法，把同一件事的各種記載彙集在一起，看出它的真相來。像前面所指出的，由於事實具在不易一手遮天、和統治者之間常有的互相攻參，用這種比較研究的方法，才可以從歪曲誣蔑的記載當中，看出一些真實的史蹟來。前面所引的一段，就是用這種方法來證明官方史料裏的胡說的。不過這種方法，只能做審查官方史料時的幫助；主要還得依靠前面提到的「調查報告」，才能根本粉碎官方史料歪曲誣蔑的記載。

就拿關於宋景詩的死來說，官方記載說宋景詩是終於被捉住殺死的，這又是一種胡說。對於這種胡說，要是光看官方史料，就不容易看出它的真相來。只有依靠「調查報告」，才能認識事實的真相。在「調查報告」裏說：

宋景詩在同治七年張宗禹敗退徒駭河投水自盡以後，誰也不知道他的去向。滿清朝廷極不放心，一再追問他的下落而不可得。到了同治十年，安徽巡撫英翰——一位冒功的能手——才在亳州捉了一個爲人符水治病的許連升，便說是宋景詩所化名的，報奏清廷，奉旨「傳首肇事地點」示衆。但和我們談話的七百多農民沒有一個人承認宋景詩是死了的（當然不是說現在還沒死）。連柳林地主的後代也沒人說過宋景詩的首級會傳到東昌或堂邑來示過衆。而崗屯一帶的農民則堅決地說光緒二十六年宋景詩回來過。其中像楊守德並說親眼看見過他，當時

他有七十五、六歲了，住在黑旗大將溫連科的家裏。而溫連科的兒子溫丙承對這件事還有顧慮，他雖然否認宋景詩住在他的父親家裏，說他父親在光緒二十六年已經死了，但宋景詩回到過崗屯並且打聽過他父親的事他是肯定地加以證明的，他並且還描繪了宋景詩當時的外形和性格。因此同治十年在安徽被殺的許連升，不過是英翰冒功的工具而已。崗屯的許繼之對這件事說得好：「宋景詩沒有死，滿清朝廷殺了一個人，就說宋景詩伏法了。——認為宋景詩死了，他們心裏就踏實了。」完全戳穿滿清朝廷的卑怯心理。

這也見得要從官方史料裏去看出事實真相來，除了對官方不利的記載大體可靠外，別的部分只有依靠「調查報告」，才能够看清楚農民革命英雄宋景詩的歷史了。

這部從各種官方記載中搜集得來的有關宋景詩的「史料」，包括三種從未刊布過的稿本：「崇厚奏稿」、「鍾秀函稿」和王家驊「雙鯉集」，和十三種別的官書、文集的印本或鈔本以及地方志，這些都是清朝的官方記載；再節錄「人民日報」的「武訓歷史調查記」中有關宋景詩的部分，這是實地調查所得的資料。這部「史料」的正文，承蒙陳白塵先生仔細讀過，並指出其中史料的重要性，如曾格林沁所帶之洋槍隊，即天津洋槍隊，是英國人克迺所率領的，曾經參加了對宋景詩的戰爭等；還指出有待補充的地方，因為本書急待付印，只能等再版時補充了；更承校正幾處文字上的錯誤。謹在這裏對陳先生致深切的感謝。

編者

凡例

- 一、本書所收宋景詩史料，均爲清朝官方記載，其中主要部分爲北京大學文科研究所藏「崇厚奏稿」與「鍾秀函稿」；王家驊「雙鯉集」亦收一篇，三書均爲稿本，未曾付印。此外又收「清實錄」「山東軍興紀略」「剿平捻匪方略」「豫軍紀略」「征剿紀略」「平定關隴紀略」「關隴思危錄」「劉武慎公（長佑）全集」「禮堂將軍（多隆阿）平回奏稿」（抄本）「山東通志」「曲周縣志」「清平縣志」「臨清縣志」等十三種，並節錄「人民日報」「武訓歷史調查記」「清平縣志」「臨清縣志」係據「人民日報社油印本」，「劉武慎公全集」「禮堂將軍平回奏稿」係假自王崇武先生，並於此處誌謝。
- 二、本書共分六章，將宋景詩主要活動按地區時間加以排比。
- 三、本書取材標準限於宋景詩本人事蹟，其同時友軍除有宋景詩參加或與之作戰者外，概不採錄。
- 四、本書所選材料均注明出處，選自「崇厚奏稿」中「廷寄」部分者，並以之與「清實錄」查對，其見於「實錄」之處，一一註明，以便參考。
- 五、本書引號只用單引號一種，內引號一概從略；節錄各書刪節之處，註明略字。
- 六、本書末附「人名表」，以便檢查。

目錄

- 序
- 凡例
- 一 概述……………一
- 二 宋景詩初起山東……………一五
咸豐十一年（一八六一）二月至六月
- 三 從山東到皖豫……………一九
咸豐十一年（一八六一）六月至十二月——在山東
同治元年（一八六二）正月至四月——在河南、安徽
- 四 在陝西……………三二
同治元年（一八六二）八月至十二月
- 五 從陝西回直東……………三九

同治元年(一八六二)十二月——途中

同治二年(一八六三)正月至五月——在山東

同治二年(一八六三)六月至十月——在山東直隸

六 在皖豫魯間……………二九

同治二年(一八六三)十月至同治十年(一八七一)二月

附錄 人名表……………三七

一 概 述

一八六〇年（咸豐十年），正當武訓打出「行乞興學」招牌（據從前的記載，武訓生於一八三八年，即道光十八年，武訓開始打出這塊招牌是在一八五九年，即咸豐九年，武訓二十一歲）一年以後，即當武訓二十二歲的時候，堂邑、館陶、臨清、冠縣一帶廣大地區爆發了與捻軍有聯系的農民起義。就在武訓出生的堂邑縣柳林鎮武莊西南七里的小劉貫莊上，產生了一個農民革命領袖宋景詩。他領導的農民武裝叫黑旗軍。並且就在武莊一帶，黑旗軍會與滿清政府大將科爾沁親王僧格林沁的軍隊「大戰」過（「臨清縣志」第一冊第十六頁）。

同時同地存在着兩個截然不同的人物：一個向地主階級、封建統治者投降，一個對地主階級、封建統治者進行革命；一個被當時和以後的反動統治階級所一貫地加以培養、粉飾和歌頌，一個被當時的反動統治階級所誣蔑、鎮壓和剿殺；一個被當時以至現在的勞動人民所輕視和鄙惡，一個被當時以至現在的勞動人民所擁護和敬愛。前一個就是武訓，後一個就是宋景詩。

當時山東的堂邑、館陶、臨清、冠縣一帶的農民，成千成萬的捲進了轟轟烈烈的革命浪潮。但武訓沒有，他不但脫離了這個浪潮，而且跑去依附了鎮壓農民的垂死的壓迫階級。宋景詩則投入了這個巨大的浪

潮，並且成了當地農民羣衆的最有名的領袖，站在歷史時代的最前面。

這些起義雖則以各種宗教的名義出現，如白蓮教、八卦教、幅教等，但其本質都是由於社會階級矛盾日益深刻而爆發起來的農民革命。土地的集中，剝削的加重，加上主要是人爲的因素所造成的災荒，使陷於痛苦深淵中的農民，勇敢的組織起來，向反動統治階級宣戰。在「臨清縣志」（第一冊第十四、五頁）上，我們可以看到，在武訓所生活着的年代裏，那一帶地區會連年不斷的發生災荒。武訓生的那一年，道光十八年（一八三八年）「螟蟲傷稼」，二十二年是雹，二十四年是水，二十六年是旱、風，二十八年是大水，咸豐七年是「飛蝗蔽天，禾稼都盡，大饑」，八年又是「大饑，人食麥苗，大疫」；光緒元年又是「大饑」，二年「大旱」，三年「大饑」，四年「大饑」。和這些並列的，是「粵匪」「教匪」「捻匪」「賊」……四處「蔓延」「竄擾」「聲言均糧」等記載。

「冠縣縣志」上也這樣說：「咸豐十年冬，歲饑。鄉衆聚衆抗官鬧漕，土匪乘機蠢動，……揭竿響應，旗分五色，烏合萬餘人，暗結南捻，同舉反旗。」（第十卷第十三頁）

那些旗號和農民領袖的姓名，據「館陶縣志」（第八冊第十三、四頁）所載爲：黃旗張善繼、孫全仁，紅旗邵洛文、張宗孔，白旗程順書、石天雨，藍旗左臨明，花旗楊朋嶺，大綠旗楊泰、楊福齡，小綠旗雷鳳鳴、王振南，黑旗宋景詩。照反動統治階級的供述，其起因是：「自官軍與太平軍相持於大江南北，河南、山東捻匪又起，繼以咸豐七年之兇荒，流民失所，……各縣頑民有習八卦教者，乘機作亂，分張旗幟，以應方色。」（同上書同頁）

先讓我們來看統治階級所寫的宋景詩的略傳：「宋景詩，堂邑縣西北小李官莊（即現在小劉賈莊——筆者）人，常習拳棒，與館陶縣王占基友善。王因案繫獄，……宋與死黨十八人劫獄，……揭竿而起，號黑旗隊。其衆日多，遂不可制。」（臨清縣志「第一冊第十六頁」）

再讓我們來看當地農民所說的起義真相究竟是怎樣。在堂邑縣西北的蕭集，我們訪問了一個過去是貧農，現爲新中農的七十一歲的蕭洪飛。他告訴我們，他從自己叔父那兒聽來的關於宋景詩造反的緣由：宋是一個賣豆腐的，很窮，但學得一手好武藝。當時那一帶的田地，有大糧地和小糧地的區別。繳大糧的是好地，繳小糧的是沙碱地。大糧地每畝四百錢，小糧地每畝一百錢。滿清政府依據地主的請求，要增加小糧，減低大糧，但大遭農民反對。因爲大糧地多數是在地主手裏，小糧地的絕大部分卻在貧農和中農手裏。增加小糧，對農民說來，無異要刮削他們身上最後一點肉。農民眼看不能活命，就商量反抗。宋景詩積極參加反抗，成了頭兒。但不久宋被關進冠縣牢裏。農民們說，宋景詩既然爲大家坐牢，不能不救。於是集合了十八個人去劫獄。劫獄出來就正式造反。他們利用趕集，集合同黨。不多幾集，就約齊了八九百人，幹起來了。

這時的武訓卻在幹「豎鼎」和磕頭的玩藝兒，提倡所謂「行乞興學」。

這個蕭集的老農民還講了宋景詩的農民隊伍和柳林鎮對立的原因。他說，柳林盡是「好戶」（地主），他們就是主張「減低大糧，增加小糧」的。柳林周圍五十二個村莊的地主遭到了農民的反抗以後，紛紛搬到擁有當時最頑強的地主武裝「民團」的柳林去，高築起圍子，防禦起義農民。

那個「民團」的名稱叫「永清團」，由柳林大地主「楊十爺」即楊鳴謙當團長。這個團，比起堂邑境內其他十四、五個團來，要頑強得多。「山東軍興紀略」（卷十四）中有下面幾句話可以顯示當時統治階級對那一帶的「民團」的不信任：「莘、堂、冠、館鄉團畏禍，與匪首鼠。……朝城民團，與匪分合，亦不可測。」而柳林團呢？卻被稱爲「良團」（《山東通志》）。在當時地主階級間，也流傳這樣的話：「柳林團能殺能戰，樊寨團英雄好漢，惠豐團半私半官，墩堽團熊種王八蛋，小團團見面就散。」這說明了柳林和另一個村莊樊寨兩處的地主武裝是反動的核心，也說明了宋景詩他們的力量是強大的，各地「民團」均非其敵，甚至還和他互通聲氣，供給糧草，「半私半官」。這是柳林七十九歲的郭繼武（新中農）、七十二歲的韓祝齡（中農）告訴我們的。

堂邑縣城西北四、五十里的武莊、小劉貫莊、柳林，在地圖上恰好鼎足而三，大體上成一個三角形，相距很近。武莊距柳林五里，武莊距小劉貫莊七里，柳林距小劉貫莊十里。東南角的柳林是地主楊鳴謙他們的堡壘，西南角的小劉貫莊是宋景詩他們的起義地點，北邊的武莊是武訓的家。宋景詩的起義從一八六〇年（咸豐十年）起，連續四年，直到一八六三年（同治二年）才失敗。這一年武訓是二十五歲，鬧了五年的「行乞興學」了。在這期間，這一帶，包括聊城、堂邑、冠縣、館陶、莘縣、壽張、臨清等好幾個縣的農村，都捲入了激烈的階級鬥爭漩渦。一邊是農民武裝抗糧，攻城佔縣，「發獄火庫，毀武營、官廨」，「窮民運粟出城」，「從亂者如歸」（《山東軍興紀略》卷十二）；一邊是滿清專制王朝的軍隊和地主的「民團」，據守圍子，和起義農民對抗。刀對刀，槍對槍，壁壘分明，水火不容。武訓在宋景詩起義那一年是二十二歲，他東望柳林，西望小劉貫莊，決定選擇了柳林的道路。爲了迎合當時地主、紳士和滿清統治者舉辦「義學」的愚民政策起見，他以

「行乞興學」爲招牌，投靠了地主階級和滿清官僚，成了他們的馴順的奴才。

對於宋景詩和武訓這兩個「歷史上的人物」，勞動人民的態度是十分清楚的。他們對前者是欽佩的，懷念的；對後者是蔑視的，不屑一談的。他們稱黑旗爲「咱黑旗」，他們稱武訓爲「武豆沫」。

和蕭洪飛一樣，蕭集的另外四個老人，七十歲的蕭振如，七十歲的蕭懷祥，七十歲的蕭泗漢，六十四歲的蕭桂樹（他們過去都是貧農，現在都是新中農），也都稱頌宋景詩的起義，他們眉飛色舞的談着這個歷史上的英雄人物。他們說他「王法好，光要草料吃頭，不搶不砸」。

在柳林東面的後路堂村，有一個一百零三歲的老人路廷林（最初是個戶，後爲地主，現爲中農。他是武訓同時代的人物，他比武訓祇小十歲，在武訓死的那一年他已四十九歲），在鬧黑旗時，他已十二歲，記事了。不湊巧，當我們訪問他時，他剛有病，精神不行。特別是關於武訓的事，他簡直沒有勁講。可是當我們一提到宋景詩的時候，他的興致馬上來了。說了幾句之後，竟掙扎着從炕上坐了起來。他興奮的說：宋景詩是「窮兒，好拳腳。他挨壩不打，小圍不打，單打柳林」。黑旗不搶不砸，祇要吃的」。

和宋景詩同村的貧農王立成（八十一歲）也向我們誇獎黑旗軍的紀律：「宋兵可有規矩。宋景詩有命令：不殺百姓，不搶百姓。不採花盜柳，不胡作非爲。有亂來的，就地正法。」王立成說，那時候老百姓對柳林有仇，柳林是地主集中的地方，宋景詩打柳林最得人心。上面已經提到過的郭繼武和韓祝齡還記得黑旗有這樣幾句話：「攻克柳林圍，吃飯不作難，先殺十團長，後殺步老先（也是一個地主，喬廟人——筆者）。」

楊鳴謙行十，故號「十團長」。宋景詩在一八六三年（同治二年）三月二十四日果然打敗了他，把他殺死。

關於楊鳴謙的死，現在躺倒在堂邑縣文廟裏，做了那兒一所學校校舍台階的「永清團團長楊參軍廟碑」上有些記載：「三月二十四日在圩牆遙見宋逆帶領數十騎，似來謀狀。公即率丁一隊往追，不意伏賊突出，衆寡不敵，……奮力血戰，遂俱死。」

今年七十歲的貧農潘耕申和七十八歲的中農潘耕歷，告訴我們，他們所住的王二砦，離小劉貫莊祇二里地。當時，他們村上參加黑旗的有六十多人，他說，差不多村上所有的壯年人都是「在旗」的。因此，他們的村和小劉貫莊，同被統治者稱爲「賊窩」。他們從同村的一個才死了二年的老年人王德來的嘴裏，時時聽到關於「黑旗反」的故事。那時，王德來已有十幾歲，因爲離小劉貫莊近，所以時常去玩。據他談，宋景詩「巧計殺楊十爺」的經過是這樣：宋景詩在柳林南門外遍插旗幟，叫喊殺敵，楊得知就去南門。但宋佈置了伏兵，利用學起的土坯作掩護。楊一出來，就中了埋伏。

在柳林南面的王樊莊的七十歲的中農王維修，除了告訴我們，他曾經聽見老人們稱讚宋景詩怎樣「殺富濟貧」外，他還記得宋手下有幾個出名勇將。例如：起義前就和宋相好的憨二扁担，一字不識，卻當了宋的軍師的三疤拉眼；小個子，騎大馬的楊二馬驕，「他要一把青龍偃月刀，蹬裏藏身，祇見馬，不見人」；還有王百靈、王二秀、狼頭罐、肉翅膀等，都是名將（楊二馬驕、狼頭罐、肉翅膀等名字也見之於《山東通志》）。他說：「宋部下共兩千多人，有八百好漢，都騎馬。」

民間傳說的這些農民勇將的力量，即使是統治階級也不得不加以部分的承認。「冠縣縣志」說他們「精技擊，嫻刀法，有勇慣戰，皆百人敵」（第十卷第十三頁）。「山東通志」也說：「宋景詩所領黑旗，多相從習學

槍棒之徒，人數既多，略知陣法。」（第三卷第三三四六頁）

滿清統治者稱宋景詩爲「降匪」「叛匪」，是由於宋曾一度有所謂受招撫的事。「冠縣縣志」載，咸豐十一年五月宋「乞降勝營」（第十卷第十三頁）。「臨清縣志」中也提到，「咸豐十一年冬十一月，勝保擊宋景詩於衛河南，降之」（第一冊第十五頁）。咸豐十一年是一八六一年，到次年同治元年，即一八六二年的十一月，「降匪宋景詩」卻「復叛」了，並且擴大了活動，「回擾冠、館、堂邑等縣，進踞州城（指臨清——筆者）車營街一帶」（同上書同頁）。這一仗，宋景詩從冠縣的焦莊一直打到臨清，並且打進了州城，大敗清兵，「自此宋聲勢愈熾」（同上書第十六頁）。「招撫」以後的情況，「冠縣縣志」也有記載，說宋景詩「不聽調遣」，「叛跡顯著」，「名爲官軍，實是跳梁」（第十卷第十五頁）。「館陶縣志」則說他的起義規模更加擴大，「各旗聯絡，有數萬人」（第八冊第三十五頁）。爲什麼清兵又不去剿呢？「惟時勝（指勝保——筆者）營已南行剿捻，不克回顧，東撫譚（指山東巡撫譚廷襄——筆者）仍有慰撫勸令助剿之意。」很明顯，這時的統治者祇能作一些無效的勸說。下面幾句更活畫出他們的窘相：「力不能制，優容姑息，祇得以不攻城劫獄爲幸。」（均見「冠縣縣志」第十卷第十五頁）可是他們沒有如願，宋景詩還是「攻城劫獄」，並且越來越會打仗。這不但是農民至今還這樣傳說，並且也是統治階級所承認的。上面所提到的蕭集的五個老年人就說：「宋景詩回來以後，更會打仗了。」滿清統治階級的歷史家則無意中大大讚美了宋景詩的善戰，和大大諷刺了清兵的怯弱：「遇官軍慣用橫截法。官軍猝不及防，即首尾不能相顧。副都統遮克敦布、營官謙禧，尤畏賊如虎。躡賊常在十里外，賊行亦行，賊止亦止。時人有『謙不打，遮不動』之謠。」（「館陶縣志」第八冊第三十五頁）

另一個敗在宋手裏的清將是提督恆齡，地點在冠縣清水鎮，時間是一八六三年（同治二年）六月，正是宋景詩殺死楊鳴謙之後三個月。王立成興奮地講述至今還流傳在他村子小劉貫莊農民中間的這一場勝利的戰鬥：「僧王（指僧格林沁——筆者）的前鋒恆大人（指恆齡——筆者）在小劉貫莊外二里地寨上紮營，用銅砲轟。那時候，宋景詩不在小劉貫莊，他在三十里外的幞頭村。小劉貫莊的人去報信。宋景詩說：『你們祇顧在小劉貫莊喊殺放箭。』接着，宋景詩就去抄後路，從村後去包圍了清兵，殺得恆大人落花流水。宋景詩一個人能敵二十個，周圍的人哪敢回手，個個嚇迷了。」

最後，僧格林沁和直隸總督劉長佑合軍攻宋景詩（羅爾綱：「太平天國史稿」第二十九頁），宋景詩才敗於專制王朝的、以帝國主義武裝來裝備的、所謂「拐子洋槍隊」。但在交手的初期，這個「親王」也還是吃了敗仗，而最後他所得到的「勝利」，也僅僅是「正史」上的所謂「宋景詩敗走」（臨清縣志「第一冊第十五頁」，和勞動人民口中的黑旗的巧妙的撤退。聽了當地老人們的談話之後，覺得「臨清縣志」上的幾篇文章還算是記實的：「宋……爲患四年，以僧邸軍威之盛，僅乃勝之，卒未聞被殲。」（第一冊第十六頁）

那一百零三歲的老人路延林的記憶力真好。他記得黑旗反是在他十二歲的時候，那是不錯的，他也記得「僧王發兵」是在「八月裏」，那也是不錯的。「臨清縣志」（同上頁）說：「同治二年秋八月，僧格林沁督兵至州，叛匪宋景詩敗走。」

路延林形容清將的輕敵，很是生動：「到八月裏，僧王發兵，說『黑小子們不够墊馬蹄子』，立馬出征，可是頭一仗就打敗了。」

讓我們用前面曾經介紹過的王立成的原話，來給那聰明善戰的農民革命領袖寫下他的最後一頁的戰績吧：「恆大人帶兵逃回柳林，稟告僧王。僧王祇得自己親帶五百紅孩兒，騎紅馬，穿紅袍，打洋槍，來打宋景詩。宋吃不住洋槍，退到了小劉貫莊。他一面在圍子上插旗，下戰表，三更造飯，四更對敵，準備打仗；一面叫全村人帶起東西走。僧王看見圍子上明燈亮燭，並且聽見一片敲鑼打鼓的聲音，卻不見宋景詩的兵出來。僧王說：『黑小子爲什麼不出戰？』等到天明，他跑近寨子一看，但見寨門大開，裏面一個人也沒有了。」

我們所訪問的農民們談到了當時清兵和柳林地主「民團」所進行的恐怖暴行，說是「大搶三日」，許多人被殺死，嚇死，割去耳朵。小劉貫莊婦女不少被柳林的地主們搶走。和宋景詩同族的人，不是被殺，便是全家逃亡外省，從此改名換姓，子孫幾代都不敢回原籍。我們訪問過現住趙郎砦的宋克義（五十一歲，新中農），他是宋景詩堂兄弟的孫子。他說他的祖父到處躲藏，最後還是被柳林團搜出來了。柳林團說不能叫他好死，罰他馱極重的沙袋，活活折磨死了。他的父親因是遺腹子，出世以後即改姓陳，才保留下來。他家另一支逃到河北的武城縣，改名換姓，就在那兒落了戶。

王立成也很難受地談到宋景詩撤退後，小劉貫莊受地主的殘酷鎮壓和報復的情形。「宋景詩走了以後，俺村遭了殃。三里以內，給洗了。全村八頃地入了官，給了柳林楊家。柳林楊家又租給別村的十一戶來小劉貫莊種地。柳林楊家把宋景詩家的祖墳平了，撒了骨，把宋景詩爹的棺材也抬到柳林去。把宋景詩的娘活釘在東昌府城門上，五隻釘子，兩三天才死……」

這時候，武訓卻在鬧「行乞興學」，向人民的敵人磕頭！

關於宋景詩的結局，統治者的說法不一。有的說他「投捻南奔」（「冠縣縣志」第十卷第十五頁）。有的說他「投叛練苗沛霖，又投亳州捻匪……同治十年總兵劉永清誘至州，醉而縛之，乃伏誅」（「臨清縣志」第一冊第十六頁）。有的說他在「同治九年……假名徐連升，往來歸、徐、陳、亳之間……十年二月獲景詩」（「山東通志」第三卷第三三四九頁）。

至於農民羣衆的說法，那是另一種。他們對宋景詩，充分流露了他們的懷念之情。宋景詩的同村人王立成告訴我們，這個爲農民愛戴的「宋丫頭」（農民們說，宋景詩平日說話不多，閒靜如女子，打起仗來卻勇冠全軍。這個名稱疑是這樣說開的）最後是「往西跑啦」，一直跑到口外，改名換姓，在歸化縣落戶，教了一百個徒弟，活到八十歲。

（節錄一九五一年七月二十四日「人民日報」第三版「武訓歷史調查記」）

二

咸豐十一年辛酉春二月，黃旗教匪孫全仁等擾邱縣，知州張延齡副將長慶督兵赴援，擊走之。

夏四月，通永鎮伊綿阿將兵至，駐州城南。堂邑教匪宋景詩擾衛河以南，知州張延齡率勇堵禦之。（略）

冬十一月，勝保擊宋景詩於衛河南，降之。同治元年冬十一月，降匪宋景詩復叛，擾州城南。二年癸

亥夏六月，叛匪宋景詩北渡汶河，將軍恆齡迎拒於城南藥王廟街。秋八月，僧格林沁督兵至州，叛匪宋景

詩敗走。

宋景詩堂邑縣西北小李官莊人，常習拳棒。與館陶縣王占基友善，王因案繫獄，宋與死黨十八人劫獄，

官捕之急，遂招無賴聚而爲盜。初僅掠飲食，搶貨財，繼則赴鄰村索槍刀、要馬匹，名曰打糧，揭竿而起，號黑旗隊。其衆日多，遂不可制。後經勝保擊降，帶赴河南，宋索餉而譁。值勝保逮問，宋復叛，回擾冠、館、堂邑等縣，進踞州城南車營街一帶。親王僧格林沁命其黃先鋒來剿，黃視爲土匪，不足平，方在焦莊西松林內避著；宋於林之南遠豎旗幟爲疑兵，陰率死黨白禾稼內分道掩襲，黃軍棄甲奔逃，直至州之頭臨口，始敢稍息。自此宋聲勢愈熾。於是城鄉士紳，遂竭力辦團，與賊抵抗。當是時，焦莊忠正團與堂邑柳林之永清團、范寨之尙義團合議會剿，在焦莊西擊賊，大敗之。賊因傷亡過衆，與三團結爲深仇，故三團之村莊房舍被焚頗多。如是者數年。嗣僧親王統軍來剿，大戰於堂邑西北武家莊西甄窩間，僧王命其先鋒隊挑戰，賊中有所謂楊二馬躡、狼頭罐、肉翅勝者尤驍勇，官軍屢進屢卻，某日自辰至申，勢幾不支，僧王乃褫其軍官職銜，令帶罪圖功，並命五百紅孩子軍爲先鋒，即拐子洋槍隊號爲常勝軍者，下令總攻，王坐窰上，建大纛，督戰，戰至數合，賊始敗竄。數縣之民慶更生焉。或曰，宋敗後投叛練苗沛霖，又投亳州捻匪。同治十年總兵劉永清誘至州，醉而縛之，乃伏誅。夫宋本市井無賴，初作難僅十八人，卒至擾亂數縣，爲患四年，以僧邸軍容之盛，如獅子搏象，僅乃勝之，卒未聞殲厥渠魁，設非鄉團抵禦，則數縣人民不堪其擾矣。

(節錄臨清縣志)

三

咸豐十一年二月，堂邑土匪宋景師等作亂，教匪楊勞顯應之，犯戴家灣，團勇擊平之，焚其巢。楊勞顯居河西楊家辛莊，惑於白蓮教，作亂，夷其村。其子生員某並村衆殲除殆盡。

三月十九日，賊渡梁家淺，焚掠而北，魏家灣戒嚴。時賊勢猖獗，焚苗莊、賈寨等村。團長李凌霄率勇哨探，與賊遇於傅家隄口，賊衝陣，不爲動，疑有備，遂退。

五月十五日，宋景師渡戴家灣，匪長馬兆麟等死之。時悍賊千餘人直撲戴家灣，馬兆麟督勇拒之，敗潰，陣亡凡一百七十七人。賊乘勢焚掠康家莊一帶村莊，仁勇等團拒賊於周家樓，賊引去。

十九日，賊大隊犯魏家灣，官兵擊平之。賊南焚賈家，北掠康莊，勢甚披猖，團民奪氣，至是直犯魏家灣。適有統領烏姓帶歸化城兵馬步隊數百名，十八日駐紮縣城，知縣桂昌告急，星夜開拔，黎明抵魏家灣，賊大隊至土閘，循西岸北行，團勇循東岸南行，戰於三孔橋，勇力不支，官兵至，擊賊，賊潰，追奔數十里，大雨收隊。賊勢日促，大經略勝保納其降。

同治元年秋，宋景師復叛。景師堂邑宋家小屯人，以武技名，備於邑百姓。白素豐，邑令某借貸不遂，唆盜攀白繫獄，意在索詐也，訛傳決有日矣，景師糾黨劫獄，釋囚。邑令匿不上聞，賊氛日熾。魏家灣之役，官軍擊敗降之。大經略勝保遠京，景師復叛，部伍整齊，騎卒精健，稱爲捻匪之一股。臨清、堂邑、清平皆騷動。

三年八月初四日，忠親王僧格林沁移軍討宋景師，平之。景師詭譎多謀，驍勇善戰，堂邑、柳林、樊寨等團，屢爲所挫，請兵於忠親王。王師至，悉墮景師計。一誘桂軍入賊寨，伏發敗之，一據險設伏，截擊恆、海二軍於臨清城南。王怒，親督軍討之，沿運河北行，船泊三里堡，團長李凌霄、賈素亭、魏懷珍等載糧草，登舟謁王，王詢賊出沒情形，督隊剿之。賊負隅抗拒，連戰不克，兵欲潰者數矣，王怒，下馬坐窰上，出全隊

攻之，賊退。王傳令柳林、樊寨、辛集三圍，各出五百人，自帶鐵鎗，於次日黎明齊集聽令，意在築長圩困賊，如鳳官屯故事也。一面令各營環回之。忽有軍校報景師以戰表獻王，王笑曰：「出征數年，未睹戰表爲何物，拿來我看！」啓視，大致謂：「景師以良民被逼，聞王來本擬授首，惟聞王用兵如神，未嘗領教，今鏖戰終日，殊平常，不過恃勢大欺人耳！」不然，退至戰場，明日再鏖戰一天，能勝景師，則甘心受死矣，云云。王大笑，立命退兵。時團長皆去，恆、海知其詐，又以新敗不敢力爭，復因大雨傾盆，軍士等無一願留者，王師退而賊衆逸。

八月二十八日，宋景師犯辛集鎮，團長馬福安全家遇難。

賊與柳林團營最深，王師之來也，柳林實

迎之。王知賊之必回襲柳林也，掩兵待之。宋景師敗後，北走四女寺，轉腰站，兼程過辛集，直撲柳林。王師出其不意，殲其衆。景師偕其黨數人竄至安徽，旋被擒。

(節錄「清平縣志」)

四

同治二年，教匪宋景詩，山東堂邑縣岡家屯人，幼習角觝戲，以膂力雄一鄉，與張善繼同反。後投降，隨官軍赴陝甘剿回匪，行至西安，率千餘騎噪歸。適張錫株作亂，景詩遣其黨劉厚德陽助官軍討賊，陰與賊通聲援。暨賊平，景詩不自安，遂據岡家屯復叛。官軍圍之，戰不利。會僧邸統兵至直，搗賊壘，盡拔之。景詩漏網走。餘黨四鼠，擾及縣境，郡守余承恩追至任縣界，降股匪岳金聲等一百六十四名。頃(旋?)奉僧邸密諭，遂引至東橋鎮，飭營員常開運、余沛恩、趙元祥，訓導張錫三設計殺之，無一名漏網。賊遂平。三年

春伏莽蠢動，郡守楊毓相飭副將常開運駐軍曲周，會同邑令王延桂密遣邑從九王錫田誘擒匪首蘇崑崗，餘賊斂跡。

(節錄清同治八年修「曲周縣志」卷一一頁八兵紀)

二 宋景詩初起山東

咸豐十一年（一八六一）二月至六月

一

（宋）景詩，堂邑劉官莊人，咸豐十一年在冠縣韓姓富戶爲教師。縣役張夢蘭、張東泗、沙恩德、郭太和等白縣官朱瑞果，謂其教習（習教？），捕之。景詩跳免，乘亂聚衆，與（張）善繼合。（山東軍興紀略）卷一三頁四邱莘教匪三註）

二

咸豐十一年二月，黃旗匪孫全仁百數十人入邱縣城。知縣王準率勇役捕鬥，互有殺傷，匪出東門屯城東。臨清牧張延齡聞報與副將信長慶赴援，至則匪已入冠縣。藍旗匪左臨明，大綠旗匪楊太、楊福林等聚冠縣之趙莊，由南門入，燔署，縱囚，出屯十里鋪、白塔、清水鎮。黃旗匪張玉懷等同時圍攻莘縣，踰城縱火，出屯曹家樓、三和鎮、閭店及朝城之張魯集。東昌守秦際隆偵莘，冠城內空虛無人，餘燼未熄，擬由堂邑進兵；而黑旗匪宋景詩等引衆數百突起迫府城（按指東昌府城即今聊城縣城）。

其黑旗宋景詩一股，遣黨杜慎修、曹三墩子鼓、許船五爲先鋒，率馬匪略地東昌之東，迄在平境。良民數百村寨，畏賊莫敢近，比戶建匪旗。有聊城人李孟洲者謀於族人孟渠，僞從之而徐圖之。乃糾同志者數

十人迂慎修等入，饋以芻糧，與同寢食。慎修不疑，遂爲孟洲等亂斫以死。之三人者景詩悍黨也，景詩既失所助，故其後獨早降。餘匪又爲孟洲集團所敗。濬濠築壘，村寨皆完，東郡屢危而未陷者，蓋孟洲之力居多也。景詩又糾紅白旗匪三千餘衆，至梁家淺渡運，分屯東西河干，撲博平城。際隆督常喜兵勇合僧王所派營總烏爾貢札布騎軍赴援，匪退河西，遂復梁家淺。道員明新會騎兵佐領札穆色林札布等，擊匪於興泰集，斃匪甚多，匪潰走。（略）

勝保遵旨自保定移軍冀州。教匪張善繼、楊太等攻威縣，其巢窟則在臨清、邱縣之召家莊、侯家寨、王家莊、下堡寺、張三寨五處，壁峻塹深，與冠、館、莘、堂、朝、觀六縣踞匪相應。匪目甚多，以踞莘之張玉懷、朝城之宋景詩、堂邑之雷鳳鳴爲魁。（略）

黑旗股匪宋景詩等先由清平搶渡，撲過河東，而河西村莊尙有伏匪。勝保訂期進兵，以分賊勢。（譚）廷襄乃調回烏爾貢札布一軍與西凌阿合軍進擊，匪潰走，遂復堂邑城。（略）（節錄「山東通志」卷一一七兵防志第八國朝兵事頁三三四四）。

三

（略）咸豐十一年三月，（宋）景詩遣黨杜慎修、曹三敦子鼓、許船五等爲先鋒，率馬匪數十，略地東昌之東，汜在平境。良民數百村寨，畏賊莫敢忤，比戶建匪旗。有李孟洲者，聊之東鄉荆家莊人也，素耕讀，時年二十六，謀於族人孟渠曰：「時事至此，吾儕奈何？從賊則玷宗，不從則徒死而滅祀，計惟僞從而徐圖之。」孟渠然其言，糾同志數十人，迂慎修等入，饋以芻糧，率數十人隨之，徇諸村寨，與同臥起，佩刀擁盾後先之。慎

修等不疑。一日，孟洲由後斫碎其顛，同志數十人手捧三數子鼓，亂斫以死，船五奔噶奪門走，衆逐斬之。備三首巡行數十村寨，告曰：「前此孟洲從賊者僞也，今除景詩腹心三賊，銜恨既深，諸君願從賊即殺孟洲以說，否則宜辦團力禦。」衆皆服。遂與訓導元懋修、從九陳其昌、監生郭錫庚刑牲而盟，集團索斬慎修餘匪，日夜濬壕增壘。匪至輒戰，屢勝，村寨皆完。又擊匪城東，追北，府城屢危未陷。至今東昌論功推孟洲，言景詩先降，以失三驍將也。（山東軍興紀略）卷一三頁一四邱莘教匪四）

四

咸豐十一年五月（戊子朔）癸丑（二十六日），諭軍機大臣等：

勝保奏，擊退回撲冠縣賊匪，並籌顧臨清、清豐東西兩路情形，請添撥馬隊一摺。冠縣敗匪，復糾堂邑、朝城、莘、觀城南路各股，攻撲城關，經勝保派兵，分路迎剿，疊獲勝仗，斃賊極多，賊衆奔潰。勝保此次出師，屢獲勝仗，連克城池，辦理尙爲速妥，斷不准徒持虛聲，漸致驕滿。惟河東捻匪張樂行，糾衆在濮、范一帶，搶渡河面，圍撲清豐，並有另股（宋景詩部）由清平縣境之戴家灣、官黨等處撲過運河。是東西兩路賊勢，意在牽掣大軍，該大臣由中路進兵，仍須相機進剿，不可銳意深入，致有疏失。（略）（清文宗實錄）卷三五三頁七）

五

咸豐十一年六月朔，勝營各軍克沙鎮。越五日，攻大李王莊，以正定、河州兵爲西路，東兵、豫勇爲東路，大沽兵、景州勇爲北路，更分馬步爲三伏，陳騎兵五六里外，作兩翼鈔之，令直督標兵爲後應。諸軍既克

大李王莊，復同日克莘縣，餘匪由南門出者，分軍追至靳家隄口，匪寨十餘處皆毀平之。是役也，前後斃匪七八千，匪目楊太穢焉。西凌阿軍擊走七級、阿城踞匪，因與恆齡騎兵自河西進，常存步兵自河東進，陽穀民團郝廣立、布殿標等助戰，克張秋。先是，莘匪有竄踞陽穀米紅鎮、駱駝巷、安樂鎮者，（譚）廷襄調駐莘之烏爾貢札布及成志軍襲陽穀城，復之。諸軍於是進攻朝城。宋景詩詣成祿乞降，勝保許之。奏言剿撫兼施爲辦賊權宜之計，宋景詩所領黑旗多相從習學槍棒之徒，人數既多，略知陣法，一旦收爲用，則匪勢頓孤。疏入，報聞。勝保編景詩所部爲靖東營。（略）（節錄「山東通志」卷一一七兵防志第八國朝兵事頁三三四五）

六

咸豐十一年六月（戊午朔）甲申（二十七日），諭內閣：

勝保奏，督兵連克朝城、觀城二縣，收撫黑旗匪首，並節次剿殺竄匪獲勝一摺。勝保大軍自攻克莘縣後，乘勝進攻，本月初九日朝城迤北突出賊匪千餘人，向北竄掠，經成祿等擊敗回巢，復經譚廷襄派兵約同進攻陽穀，適黑旗頭目宋景詩悔罪投誠，經勝保責令隨同大軍進攻朝城。十七日，官軍至茅菴一帶，遇匪衆迎拒，營總伊克精阿卽帶馬隊迎頭截殺，立斃悍賊數十名，賊勢敗卻。大軍隨剿隨進，直抵城根，賊衆出城鏖戰，經我軍擊敗，大隊一齊擁入北門，餘匪逃竄，被擊斃盡斃者甚多，當將朝城克復。十九日，乘勝進攻觀城，先將沿途零匪掃除，徑抵城下，殺入城關，斃賊無算，立將觀城克復。辦理尙爲得手。著勝保卽飭各將弁，節節進剿，迅速克復范縣、濮州，盡殄賊氛，毋留餘孽。所有此次出力文武員弁兵勇，著勝保先行存記，俟河北肅清後，彙案奏請獎勵。（「清文宗實錄」卷三五五頁一六）

三 從山東到皖豫

咸豐十一年（一八六一）六月至十二月——在山東

（略）聞勝保（咸豐十一年八月）初八日赴熱河行在叩謁文宗皇帝梓宮未返，訛言大興，人心惶惶，團練解體，匪焰再熾。（宋）景詩赴堂邑，謁留防道員王觀澄，請擊擒自贖，觀澄慰安獎借而行。二十五日皖捻大股犯范縣之郭灘，景詩隨勝營千總楊光德引軍迎擊獲勝。九月教匪遣黨赴黃南，結長槍會匪向濮、范河口冒民團陸續過渡，不下四五千，分屯朝城舍利寺、范縣榮家莊、陽穀蓮花池。曹屬土匪劉四反畔亦率黨數千北渡。於是大綠旂教匪楊福齡（即楊奇峯），大紅旂教匪靳肆餘黨，小綠旂雷三即雷煥，小紅旂李金聲、王懷玉、趙老懷等，小黃旂王玉符等復豎旂聚眾寇之燕兒莊，合之擒會各匪幾萬五千人。勝保北行未返，勝營帶兵官興山、趙喜義、恆奎由閭家集遇賊，敗退。十五日匪攻陷大場底營，兵勇三千餘潰至臨清。匪由冠東南出西北，攻圍冠縣，伊綿阿率勝營辦團委員廣西知州覺羅英銳、代理令李煊登陴守禦五晝夜。威縣勝營撥騎兵馳救，匪奔西南小灘。景詩方營冠縣竹竿巷，匪乘夜襲之，猝不能禦，退營堂之紅屯。匪衆從張爐集撲鉅屯，景詩部衆攜貳，不能出隊，退至堂北招子營，匪愈熾。而皖捻志在擄掠，莘、堂、冠、館十室九空，反劫奪教匪資糧，倒戈相殺。雷三、李金聲均爲所紿，殺傷過半，竄至堂邑十八里范兒莊，黃家寨避之。十四、

十七等日，成祿密期景詩夜襲堂，冠交界唐門寨、王家、劉八寨，焚紅綠旂匪營十餘處，匪奔西南。是月也，臨清牧（彭）垣、莘令（黃）以鑫、館陶令李青林皆擊匪獲勝，各有斬禽。勝保十五日由北回威，軍聲復振。二十一日飭前敵諸軍擊宋平張村踞匪，斃三百餘，追至范村、趙村、華村，禽數十，獲旂械砲位二百餘。皖捻恨爲教匪所給，又爲兵團劫擊，悉數強渡黃河。冠縣以南，堂邑四境，惟教匪遺孽糾會土匪五六千，盤旋攻鈔。勝保調回赴豫之黃得魁軍，合營總烏勒興阿騎兵，成祿、（徐）廷楷、（王）佐臣步軍，分扼冠南各隘。派景詩降衆由堂進逼，期與（郝）上庠軍合。二十七日進館陶。（山東軍興紀略）卷一三頁九邱莘教匪四）

二

時各縣伏匪繚起，（宋）景詩部衆亦畔，陽、堂、莘、冠再警。蓋景詩黑旗人數既衆，畔服難齊。有假冒黑旗焚掠者，卽景詩亦不能辨。由是自莘之變，駕屯至陽穀之皇路莊、聶家墩，及朝城張魯集以南數十村莊皆張黑旗，自稱投誠宋勇，官軍、民團皆堵而不擊，驛路因之梗塞。羣匪凡十餘股，股黨各數百人，此往彼來，指不勝屈。（略）

是時紅旗匪郜老文、蘇洛坤，黃旗匪張玉懷等擾直、東之交。玉懷與（楊）朋嶺、（程）順書、（張）殿甲均張黑旗而各留邊月爲別。另股匪自號大成軍者復引衆攻莘縣城，莘令登陣固守，有純黑旗從西北來，云是景詩赴援，而匪卽退走，則其畔服固未可測也。（咸豐十一年）八月南捻竄運，由東平趨寧陽，景詩因請擊捻自贖。九月教匪遺黨結長槍會匪向濮、范河口冒民團陸續過渡，復豎旗糾衆於冠縣之燕兒莊，而南捻志在飽掠，悉數渡河，惟教匪遺孽與會匪、土匪盤旋於冠縣堂邑境內。勝保調回赴豫之黃得魁軍，合營總烏勒興

阿騎兵，成祿、（徐）廷楷等步軍分扼冠南各隘，並令景詩降衆由堂邑進，期與東軍郝上庠軍合。（略）（節錄「山東通志」卷一一七兵防志第八國朝兵事頁三三四六）

五

咸豐十一年八月（丁巳朔）癸亥（初七日），諭內閣：

宋景詩自投誠後，協同官兵剿匪，亦頗得力，著賞給五品頂帶藍翎，以爲悔罪圖功者勸。（「清穆宗實錄」

卷二頁一六）

四

兩生賢契世講足下：（略）臨清、東昌一帶，先祇愜安，近則投誠之宋景詩餘黨，勾來曹州長槍會，名爲與宋景詩爲難，又踞范縣、朝城、陽穀、莘縣，復入堂邑城。宋景詩戰敗，退至館、臨交界之李官莊。郝養耆退守東昌城，撫台又調兵三千餘往援。且聽下同分解。（略）友世愚弟張應翔頓首。咸豐十一年九月十七日燈下。（北京大學文科研究所藏王家驊「雙鯉集」）

五

咸豐十一年十月初六日，成祿、（徐）廷楷、烏勒興阿步騎六千餘，整隊進。匪連勝輕敵，出隊三千餘，匪首不相下，進止不齊，勝軍擊之，匪前隊卻。匪目執小紅旂者突前，斬二人，匪大譁，勝軍乘之。匪入叢莽，人馬錯亂，勝軍擲火燔之，匪藥然發，焚其旂幟衣裝。匪潰，聲如山崩，追斬十里，殲三四百，獲槍械馬匹無算。追至薛店、李官莊、楊家墳，匪棄巢走，官軍入之。五鼓，匪分三路再犯薛店，成祿、廷楷等知敗匪之必

反門也，設兩伏待之，營內燭火不然，佯若無備而臥酣者。匪潛至，四面薄牆，距濠不十武，聞曳柴聲，萬火同出，無一虛發。匪大奔，出寨逐之，伏兵起來擊，無不一當十。天大明，緣道轟砍，斃約千人，馬械盈路，此初七日事。是夜飭（宋）景詩砍匪營，焚其三巢，斃匪二百餘，得馬百餘。十一日成祿等進軍柳林，逼之，匪奔西南。十二日（黃）得魁軍由清水進，（王）佐臣由臨清出軍會之，成祿、廷楷、（劉）景芳由柳林躡擊而前，匪不敵，分股走東南、正南，入狼窩、榆林頭、辛村、桑阿鎮，並築圩陳村死守。勝保親至前敵八里莊，與旺集督戰，自十二、十三、十六等日，累戰皆勝，匪死傷散亡大半，餘者三四千。官軍由狼窩、榆林頭乘勝追之，辛村、賈鎮、桑阿、烟店、馬橋，晝夜二百餘里，沿途屍骸縱橫撲仆，流血殷紫。車牛、繫畜、旂械收繳糧台充賞，數日始盡。餘馬匪六七百走范縣。勝保移營朝之張魯集，檄運河道敬和、前曹州守董正詩，督莘、堂、冠、館州縣部索伏匪。飭王觀澄率東昌官兵駐莘縣，烏勒興阿、斌陞、景詩步騎出觀城。十一月教匪敗衆分半入壽張之竹口蓮花池，與土匪合，有千餘入莘之延家營教巢。初，教頭延輪秀、從世明、從尙選者，習白蓮教有年，蠱煽蚩氓，傳徒積貲甚厚，不出外鈔掠，而他縣從教者月有獻納。自咸豐四年，東省擾亂，輪秀等以團練禦賊，築壘濬壕，附近宋家莊、陳家集皆爲所併，圩周十四五里，設樓櫓，儼然城郭。泊邱、莘大亂，莘、堂、冠、館無不陷之村寨，延家營獨完，日益富庶。匪黨潛入者六七千。官軍過境，輒有樸愿癯老十數輩伏道左，稱良民，具饌餽餉軍。實則良民逼脅入圩者，敵撲輸納作苦爲奴隸，不從教者殺而收其孥賄，莫能控告，官吏無如之何。圩中良莠不下三萬。是月朔，勝保飭成祿、得魁、景芳、烏勒興阿、文哲暉、伊克精阿、斌陞等，引步騎及景詩降衆陳五里外，遣數騎諭降輪秀等。比至，寨閉不得入，姑牆者周遭皆滿，聞號砲聲。次

日出示十通射圩內，限三日，不從教者出寨免死，三日不出，進兵無悔。於是縋牆逃死者數千，匪防禦益嚴，斯夕脩守。初三夜，官軍兩路進，距匪巢不一里，匪發巨砲，官軍趁趨逼之，抵壕畔，火器仰擊之，守匪益密，自辰迄午，官軍多傷亡。復遣都司賈金春、王圻持令督攻，誓必克。軍士冒死血戰，毀環壕之鹿角柵、牛馬牆，由西北攻入，全軍踰壕肉搏而登，傷墜枕藉，肩累不輟。匪知不守，退而巷戰。官軍四面入，先擲火燧之。官軍反附圩牆站隊，熾燒四合，守匪旁竄，官軍四面砍之，如籠鳥釜魚，無一得脫。有危樓四垂磚甃，火不得然，悍匪登，擲磚瓦，得魁、金春撤屋材環蒸之，盡殲。薰眼、焦髮、斷脰、碎顛者枕藉圩地，羸馬牛驢雞犬皆飛騰跳躍，人畜自相蹂藉，號呼耳不忍聞。餘匪乃闌南門，奪路出圩外，步騎軍層層截之，禽悍匪六七百，訊出輪秀、世明、從錫祺等，斬梟之。圩內外平地流血成川，殺獲萬餘，遺良民五六千。獲違禁黃色帷蓋旗幟袍袴百餘，槍械砲位數百，刀矛數日舉之不盡。負傷逃遁殘弱不及千人，四散狂趨。維時匪衆無復大股，祇餘匪首（張）玉懷、（郜）老文、雷叁、（穆）顯貴、（王）玉符、（張）宗孔、（楊）福齡、（楊）朋嶺、丁泰和等，自知罪大惡極，各率死黨百十爲羣。初四日竄柳林、焦莊、杏莊、定遠寨，越二日竄樊村廠，聯車爲浮梁西渡。成祿、景芳、景詩等軍邀之，由馮官營乘夜狂奔，分屯呂寨、隄口營裏等村。其日延家營敗匪亦由大營口渡衛，西走下堡寺，勝軍逐之，都司張玉祥遇匪戰歿，匪奔威縣之周家樓、陳家莊，曲周之龍招村、角懷橋。十三日勝軍及之廣平府南牛莊。十六日又由曲周入南館陶、丁家園、魏僧寨，復回奔臨濟西會、單家屯、張莊、隄口、馬明堂、呂家寨、王家莊，循衛搶渡。其由尖冢過河者，奔大名之小灘，復渡衛從西南向東奔，十九二十等日至王奉、大場、白塔、李兒莊，多者百餘騎，少者一二十騎。勝保回軍威縣，追賊曲周、廣平，均奏

報連獲大勝，並奏賞都司銜景詩以參將用。（在直境不詳敘）各匪目狼奔豕突，窮蹙無歸，官軍鄉團緣道截殺，於是玉懷、朋嶺、（雷）鳳鳴、（程）順書、世欽等，分赴（周）士鏜、觀澄營輸款，放兵繳馬。勝保派（周）士鏜、景芳、都司皇甫躍、劉祺、五品軍功于海龍等，分詣東昌、沙鎮、莘縣、烟店，與觀澄宣諭朝廷威德，數其不軌之罪，予以不殺之恩。匪衆崩角稽首，跪道歡呼，聲聞數十里，分東西伏地，自行唱名登冊。挑精悍馬隊，編爲誠順、禧順、慶凱、靖東等營，並親軍大紅旗隊、小紅旗隊。派守備松瑞、都司王永慶、卓武臣、游擊張得祿及降日參將景詩、守備鳳鳴、順書、玉懷、朋嶺、馬榮等分帶，隨營征剿。惟（郜）老文一股自外生成，逃竄伏匿。此外不願出征降衆，各給免死牌票，凡十一月二十五日以前所犯情罪，寬免不問，分別遣回莘、堂、冠、館、臨、邱、朝、觀原籍，安插歸農。勝軍不日南行，詔令正白旗漢軍副都統遮克敦布、大順廣道（王）榕吉，督辦直東防剿，准其聯銜奏事。（「山東軍興紀略」卷一三頁一一邱莘教匪四）

六

咸豐十一年十月（丙辰朔）丙寅（十一日），以山東疊次剿擒出力，賞五品頂帶宋景詩都司銜花翎。（「清穆宗實錄」卷七頁七）

七

咸豐十一年十一月（乙酉朔）庚子（十六日），又諭：

勝保奏，督軍截剿竄匪情形一摺。勝保之軍，由張魯集攻破朝城迤北之延家營賊巢後，餘賊又復糾約濮、范殘捻，合夥肆擾，經勝保派令總兵成祿、副都統烏勒興阿等分帶馬步各隊，跟蹤追剿。該匪晝夜狂奔，

至臨清境內之大營河口爲我軍追及，併力截殺，匪衆遺棄輜重，紛紛搶渡，落河淹斃甚多。我軍繞出賊前迎擊，勝保趕赴威縣，行至下堡寺，正值賊衆亡命狂竄，該大臣親督小隊迎剿，自未至酉，三時之久，將賊大股擊退，竄向雞澤、曲周一路。我兵跟蹤追剿，至馬灘、龍灘一帶，擒斬甚多。該匪悉數遁入民圩，死力抗拒。適營總訥恩、德善等帶領新調黑龍江馬隊趕到，隨同成祿等馬步各隊，會合進戰。營總訥恩、德善因馬隊新到，未能得力，正在相持，勝保親督各軍前進，都司銜宋景詩帶隊趕至，奮力衝殺，復將匪衆全股擊敗，餘匪向曲周西南塔子溝奔竄。仍著勝保督飭諸軍，迅將此股敗殘餘匪，一律殄盡，毋令蔓延。都司宋景詩屢立戰功，此次追賊奮勇，著以參將卽行補用。宋景詩甫經自拔來歸，卽能戰功卓著，用特破格超升，以昭激勸。嗣後，各路軍營於悔罪投誠匪犯，悉准寬其既往，予以自新。其有縛斬賊日來獻，及隨同官軍殺賊立功者，各該大臣隨時奏請獎勵，候朕施恩，用示朝廷廣大寬仁，有功必錄至意。（「清穆宗實錄」卷一〇頁一五）

八

咸豐十一年十二月（甲寅朔）丁巳（初四日），又諭：

勝保奏，濮、范教匪蕩平，河口肅清，現籌善後一摺。濮、范一帶匪衆，經官兵剿捕屢勝，現在各旗教匪並捻匪巨股，均經畏威投誠，該大臣於降衆中挑選精壯一千餘名，隨軍助剿，俾受箝制，其餘老弱，概令歸農，辦理尙屬妥協。惟該降衆人數衆多，恐大兵移撤之後，復行萌動，務須妥籌善後，經理得宜，並督兵暫駐東省，彈壓地方，以定人心。另片奏添募裁撤勇丁，卽照所議覈明數目，造冊報部，以免糜費。宋景詩馬隊，業經分別裁撤，亦須妥爲安置，毋令聚而爲匪。正在寄諭間，復據譚廷襄馳奏：南捻五旗並出，由礪山竄至

單縣境內及金鄉縣石佛集等處，僧格林沁之軍現移紮洪川口一帶，距單縣不遠，新收劉占考降衆，多係曹州土著，外匪一至，恐復生心，且曹屬北路有兵，東路無兵，必應速爲豫備，請飭勝保順道進兵，與僧格林沁併力剿辦，當可聚而殲旃等語。著勝保迅即會合僧格林沁大軍，併力剿辦。儻能趁此軍威，將曹屬賊匪全行掃蕩，該大臣安心南下，可無後顧之憂。勝保謀略素裕，洞悉兵機，定能迅奏膚公，以慰廑念。將此由六百里諭令知之。（「清穆宗實錄」卷一二頁一四）

同治元年（一八六二）正月至四月——在河南、安徽

一

同治元年正月，勝軍既渡黃，（張）玉懷、（楊）朋嶺藉詞無船，糗餉將盡，遲回不發，其叛衆由冠縣館陶渡河，掠臨境徐家、樊村，邱境西河寨。三月，南征之降目馬榮、程順濬由豫回冠。四月，降目張丕烈由豫回臨。於是莘、朝降衆，接踵而起。六月，降目宋景禮、楊殿乙回籍，聲言勝營檄令回東招舊部馬勇，景禮旋病斃，殿乙領其衆。（「山東通志」卷一一七兵防志第八國朝兵事頁三三四七）

二

初勝保之督軍赴援皖北潁州也，令宋景詩靖東降衆四營營太和縣（潁州府西北屬距府八十里）前敵，景

詩屢敗衄。同治元年二月十七日引衆潰歸豫之陳州府，詔降日雷鳳鳴等誠順三營譁然拔隊，入省乞餉。豫撫鄭元善令知府朱光宇出慰諭之。景詩言願歸農，鳳鳴言奉令駐陳，無歸志。宋營揚語撤防，部勇擅退，自知干典，願回隊陳州。景詩二十八日五鼓引衆由太平岡（距省二十五里）繞蘭儀東北遁。元善令副都統明慶騎兵、昌勝等營楚勇，遣副將巴揚阿將之追擊。奏聞。奉旨：「宋景詩卽行革去參將。勝保力主撫議，該勇日離營遁逃，已閱兩月（應係兩旬），不卽奏報，顯係意存回護，著交部議處。」景詩引衆西趨，由柳園黑岡覓渡不得，緣河奔中牟。二十九日巴揚阿追及之東漳迤西，奮擊，斃數十，宋衆益西奔，游騎楊橋京水鎮附近。元善檄河北鎮道於黃河上游提船禁渡，遣營總圖克唐阿率騎兵由偃、鞏、汜水遮擊之。咨直、東、山、陝戒備。巴揚阿又及之滎澤境，斬步匪四五十。勝保派弁馮廷祉、彭體勤等，諭招景詩回軍。景詩見官兵四集，河不得渡，率部曲偕廷祉入省，趨趨悔罪。元善奏言：「潰敗思歸，原不得日爲叛逆。前因晝夜潛逃，搶船拒敵，則不得不剿。今旣悔罪乞恩，正可網開一面。已飭司發銀千兩，令明慶騎兵帶降衆回營。」疏入，詔曰：「辦理甚爲姑息，惟業經該撫允其戴罪立功，若再治其罪，恐號令不信，卽著照所請。第貸其一死，係屬法外施仁，勝保不得稍涉回護，如故態復萌，卽予正法。勝保本能剿賊，近以招降過多，復多反覆，聲威甚減，不可不誡。」此景詩前事也。（山東軍興紀略）卷一五降衆四）

三

適勝保所部降衆靖東營參將宋景詩，見潁郡賊勢復張，官軍後路隔絕，遂於（同治元年二月）十七日夜率所部馬步各隊走陳州。誠順中、前、後三營馬步同逃。以赴省乞餉爲名。鄭元善飭開封府知府朱光宇至

太平岡彈壓，宋景詩請酌給口糧歸農，其誠順營雷鳳鳴、馬榮、程順書等願仍回防。議未定，宋景詩懼，率衆由蘭儀東北夜遁。鄭元善遣巴揚阿帶勇及勝保所派副都統明慶馬隊，沿途追剿，及諸東漳，殲斃百餘，外委葉寶登戰歿。潰勇奪民船潛渡，原武縣知縣孔慶斌乘其半渡擊之，落水死者過半，仍遁回南岸。會勝保派軍功馮廷祉、彭體勤諭招宋景詩，鄭元善遂屬明慶以馬隊五百押令回營。勝保檄宋景詩會同總兵黃得魁由槐店進抵太和，以通穗（稅）子鋪之路。（「豫軍紀略」卷九頁七皖匪一一）

四

同治元年三月庚寅（初八日），又諭：

鄭元善奏，潰勇沿河西竄，意圖北渡，現飭馬步兵勇跟蹤追剿一招。據稱：靖東營勇日宋景詩，前因剿賊失利，率衆逃遁，乘夜向蘭儀一帶潛竄，副將巴揚阿督兵追至中牟，宋景詩膽敢列隊迎拒，巴揚阿調隊包抄，槍斃該匪百數十名，該匪奪路向西狂奔，現在京水鎮一帶游駛等語。宋景詩降衆，前經勝保調赴皖、豫軍營，該勇不思殺賊立功，擅自離營逃遁，官軍追剿，復敢列仗抗拒，實爲國法所不容。著鄭元善嚴飭巴揚阿督率各路兵勇，跟蹤追躡，盡力剿擊。並著嚴飭西路各州縣鄉團及河北鎮道，迎頭截剿，毋任繞越分竄。惟該潰勇，狼子野心，詭譎叵測，本皆亡命之徒，現又被剿情急，勢必搶掠裹脅，劫殺焚燒，且直、東伏莽尙未肅清，西路山、陝，密邇豫疆，不可不防其竄越。著文煜、譚廷襄、英桂、瑛棨迅飭各該處防守官軍，嚴密截剿。如該匪闖入境內，卽著各就現在兵力，痛加剿洗，以免蔓延而除後患。將此由六百里各諭令知之。（「清

穆宗實錄」卷二二頁四八）

同治元年三月庚寅（初八日），諭議政王軍機大臣等：

勝保奏，督飭兵勇擊退援賊，軍事漸有轉機，並苗練一律薙髮，情願殺賊助餉，及宋景詩率衆潰逃，專弁馳往截回，各摺片。逆匪盤踞稅子鋪等處，意圖阻遏官軍餉道，經勝保調派營總常海等帶領馬隊，由槐店護送軍火直抵太和，軍威日壯。該匪因僧格林沁等督兵攻剿金樓，擬擣蒙、毫老巢，紛紛向毫境撤退。是勝保軍營後路情形已穩，正宜乘此聲威，進援潁郡。著卽嚴飭前敵各軍，催提後起兵勇，奮力前進，會同成大吉等軍，偪城而壘，迅解重圍，毋得遷延貽誤。並著僧格林沁督同毛昶熙，將金樓踞匪迅速掃蕩，出賊不意，直擣老巢，以期盡殲醜類。至苗練部衆，據勝保奏稱，遵示薙髮，現在設法離間粵、捻，以期誘擒首逆。著卽密飭苗沛霖，迅將張落刑殲除，自明心計（跡），毋得徒託空言，致墮奸計。宋景詩降衆，沿河西竄，巴陽阿督兵追躡，如能將該逃勇等一鼓殲除，則汴城兵勇可以抽調，卽著鄭元善親統馬步各隊，馳赴槐店，以爲勝保後路聲援。楊飛熊一軍，前已調往陳州，汝防未免空虛，並著鄭元善相機策應。將此由六百里各諭令知之。

（「清穆宗實錄」卷二二頁五一）

六

同治元年三月乙未（十三日），又諭：

鄭元善奏，靖東營潰勇，悔罪情願回營，並豫省南路喫緊一摺。據稱：勇日宋景詩，自被追剿後，適勝保派員招令回營，現在悔罪乞恩，卽發給口糧，令隨同明慶由槐店前進，攻擊稅子鋪踞匪，以通餉道。並稱：皖

捻大股由東南竄撲沈邱、項城，分擾周口，繞由西華，徑撲上蔡，屯撲西平，且有欲往老河口轉竄陝西之謠，大股粵逆又由新、蔡圖撲汝南郡城，擬帶兵至許州駐紮各等語。宋景詩以鄉曲亂民，本應早予正法，經勝保帶赴皖省，輒敢中途潛回，抗拒官兵。若非追剿緊急，勢窮計蹙，豈肯悔罪投到？是於情法均無可貸。鄭元善因勝保派員召回，卽允其回營，給予口糧，辦理甚屬姑息！惟業經該撫允其戴罪立功，若再追治其罪，恐號令不信，卽著照所請，飭令隨同明慶由槐店進剿稅子鋪，以通潁郡餉道。第該勇目，貸其一死已屬法外施仁，如到營後立有奇功，方准保奏，勝保不得稍涉迴護，飾詞請獎，致令賞罰倒置。儻該勇目，故態復萌，不遵軍令，卽予正法。該大臣未能剿賊，近以招降過衆，後多反覆，聲威甚減，不可不誠。（「清穆宗實錄」卷二二頁一二）

七

同治元年四月（癸丑朔）甲子（十二日），諭內閣：

吏部等衙門奏，遵旨會議統兵大員處分一摺。欽差大臣兵部左侍郎勝保，前於投誠之勇目已革參將宋景詩離營逃遁，已閱兩旬，不行奏報，意存迴護，當經降旨交部議處。茲據該部等奏，議以降二級調用，實屬咎有應得。惟念該大臣督兵剿賊，平日尙稱得力，著加恩改爲革職留任，以示薄懲。（「清穆宗實錄」卷二五頁八）

四 在陝西

同治元年（一八六二）八月至十二月

一

同治元年八月初十日，勝保全軍由潼關西進察看，自渭南至西安，如梁天坡、臨口、瀾橋、輿橋等處，匪踞爲巢穴，聲息相通，因督軍兼程而行。（略）十六日，回匪圖收前戰之屍，復糾臨口至臨潼、瀾橋、三輔一帶回衆前來，再圖抗拒。派王致祥、李高啓、李德政率步隊伏臨潼山北，烏勒興阿、宋景詩、馬鳳全等以馬隊分三路接應，俟其銳氣既竭，再行進戰。相持既久，賊果分五股奮力衝突，我軍堅持不動，而驚之以火箭，賊衆驚亂，官軍乘之，遂獲大捷。臨口大股由東北來援，又經馬隊截擊，賊復大敗，向老巢狂奔。是日共斃賊數百名，潼渭之回少挫。（「平定關隴紀略」卷一頁一五）

二

同治元年八月十八日黎明，雷提督、成提督、烏勒興阿、宋景詩（詩）各率馬步，分路進攻，戰於藥王洞一帶。該逆數萬，拚死抗拒，苦戰數時，賊始大敗。連日收回張家堡、藥王洞、海家村等處，殺賊二三百名，生擒七名，軍前正法。省城附近賊巢，一律焚燬，人心稍定。（「關隴思危錄」卷一頁九）

三

官軍直抵西安省城，城圍立解。（八月）十九日會銜具奏，奉旨嘉予，命勝保督辦陝甘軍務，提督雷正綰幫辦陝甘軍務，所有甘肅毗連陝西一帶地方應行防剿事宜，并著勝保安爲辦理。在事出力員弁兵勇，著勝保擇尤保奏，毋許冒濫，欽此。計西安被圍已歷三月，至此如解倒懸，官軍稍爲休息。仍令分路掃蕩省城附近賊巢，遂將灊橋、杜曲、景陽城東西長條村等處巢穴，一律攻毀。六堡寨一帶，以次肅清。（略）於是籌攻咸陽之馬家堡及蘇家溝，以進解涇陽鳳翔之圍。（「平定關隴紀略」卷一頁一八）

四

同治元年八月（辛亥朔）辛未（二十一日），以陝西臨潼剿辦回匪獲勝，賞都司馬鳳全、侍衛常陞、佐領新色巴圖魯名號，復已革參將宋景詩職，予陣亡協領烏章阿、鳳春祭葬世職加等。（「清穆宗實錄」卷三八頁一〇）

五

勝保遂於（閏八月）十四日親赴咸陽相機調度。回匪知統帥親至，必將猛攻，連日添糾高陵、涇陽、沙河各巢悍賊，齊至咸陽城北，併力死守。十八日五更，申明約束，整齊隊伍，卽於是日黎明進隊，雷正綰率諸軍由左，成祿帶各營由右，烏勒興阿、宋景詩帶馬隊接應。距賊巢里許，該逆糾集死黨二萬餘，列隊抗拒。雷正綰、成祿督隊直前迎擊，該逆不動，分撥悍黨抄官軍後路，官軍三面齊進，直搗中堅，鏖戰四時之久，馬隊奮不顧身，分兩翼壓下，斬白帽黃馬褂賊目多名，馬賊先敗，馬隊追殺無算，步隊乘勢盪抉而前，匪衆奔潰。（「平定關隴紀略」卷一頁一九）

六

同治元年閏八月（辛巳朔）己酉（二十九日），以陝西剿辦咸陽回匪，連克賊巢，賞參將沈懋貴、宋景詩、游擊李高啓、佐領德亮巴圖魯名號，復知府德林職並賞還花翎。（「清穆宗實錄」卷四一頁五九）

七

同治元年九月十一日雷提督、王佐臣、黑龍江、誠順、馬升、譚玉龍、劉效忠、宋景時等，各帶所部，戰於漢時細柳營故址畢郢原，賊敗歸巢，連日追殺，賊不敢出。官軍拔開鹿角柵，用火箭噴筒，火光四起，賊內潰，官軍分路截殺，立將馬家堡、白馬寨等處奪回，斬賊二千餘，生擒八十餘名，軍前正法，奪器械馬匹無數，賊向渭城逃去。（「關隴思危錄」卷一頁一〇）

八

雷正綰親領馬步各軍，於馬家堡東南北三面，分列原上，擊來援之賊，復派馬陞、劉景芳等馬步各軍於馬家堡西南北三面擊巢內踞守之賊。馬家堡匪衆憑牆開砲，援賊由涇陽蘇家溝分路而來，踞普馬寨、任家嘴、馬王廠等處，分股而出，其衆過萬，兇悍異常。雷正綰以槍砲制勝，賊旗分倒，馬賊復往來衝突，烏勒興阿、宋景詩、劉效忠等馬隊，分兩路迎擊，約一時許，將馬賊壓下，雷正綰令各軍吶喊，短兵衝入，賊勢不支。守巢逆衆見援匪敗退，固守不出。馬陞等砍開鹿柵，撲至壕邊，四面豎立雲梯，猿攀蟻附而上，於槍砲矢石中，用火箭噴筒齊放，登時火光四起，賊衆大亂，乘勢攻入，巷戰逾時，賊屍堆積，越牆奪路之賊，又被官兵追殺無遺，立將馬家堡賊巢攻克。雷正綰見天時尙早，復飭各隊向東掃蕩，遂將普馬寨、遮馬寨、任家嘴、冶家

村、馬王廠、穆家船等處賊巢攻毀。(略)西路之咽喉始通，可以進攻蘇家溝援救涇陽矣。雷正綰正擬移營前進，詎回逆大股，糾約倉頭等處之賊，乘我軍安營未定，馬步萬餘由白起營迤北而至，四面圍攻，雷正綰督成祿諸軍，列隊開槍斃賊不少，逆衆抵死不退，圍我前軍，勝保因飭烏勒興阿、宋景詩、高福、永慶等，率馬隊兜剿，并派參將王永勝、文林、都司董有富等，領親軍前往策應，游擊李高啓、副將譚玉龍，亦由後路兜擊，賊始敗退。追殺十餘里，賊向長陀灣、蘇家溝逸去。是晚，探知賊未遠遁，仍圖搶踞白起營，阻我進兵之路，遂挑馬隊於十七日四鼓，出其不意繞至長陀灣賊巢之後，吶喊而進，該逆赤身奪路而走，其衆盡殲。

勝保念西路稍鬆，宜籌東路，遂抽高福、宋景詩、王永慶等馬隊，及王致祥、李高啓所帶禧順及定成前右營并親軍步隊，擬於廿九日親率往華陰、潼關一帶，相機調度。(略)勝保因冒雨趨程，前往潼關，途次接奉旨諭，責令親往伺、朝。十月初二日抵潼關。(略)

初十日，勝保得報，即派駐防朝邑之總兵王永慶，帶步隊千名，同吉林營總高福、黑龍江營總永慶各帶馬隊五百名，及投誠參將宋景詩長槍隊一千名，由朝邑北路沿河上鐵鑊山，過金水溝西剿。約令方丞帶練勇由北面壓下，兩路進擊。該逆探知四路兵勇齊進，知不可禦，遂於露井鎮一帶，縱火焚燒屋宇，向西南奔竄。

連日探明形勢，即於二十五日五鼓，先派副都統常海、高福及宋景詩，帶領馬隊，於新橋口過河進剿。(略)直至賊寨濠邊。該逆槍砲甚密，馬隊間有傷亡，乃收隊至新橋口屯紮，詎該逆跟蹤而至，因傳令步隊嚴陣以待，將馬隊撤回里許，誘令過河。(略)廿六日該逆復糾大股，分兩路而來，馬步約二萬有奇，我軍馬步迎

擊，計三時之久，至酉刻始退，王永慶受傷甚重，兵勇亦有傷亡。（略）該逆恐官軍擣其老巢，復糾集王閣村、羌白鎮、倉頭、潘驛各鎮回匪撲過洛河，馬步數千，將官軍所紮之營，層層圍裹。我軍槍砲連轟，始退。（略）會山西巡撫英桂咨報，續籌餉銀一萬兩，委員起解在途，計十五日可以到營。比派高福領馬隊往迎護，行至八里鋪，猝遇回逆大股。迨大營聞信，續派常海、宋景詩繼往，鏖戰終宵，衆寡不敵。戰雖未挫，而銀已不可復得，委員亦不知下落矣。（節錄平定關隴紀略卷一頁二二）

九

同治元年十一月（己酉朔）甲子（十六日），諭議政王軍機大臣等：

昨因勝保驕恣欺罔，降旨將其革職拿問，解京議罪。並密諭多隆阿將一切應辦事宜，詳籌妥辦。本日據英桂、德興阿奏，勝保劣蹟昭著，訪實密奏一摺。覽其所奏，如所稱勝保虛報勇額及月提餉銀肥己，累萬盈千，且扣剋盤剝兵丁各等情，情節最爲重大。他如捏報勝仗，賄賂荒淫各節，與疊次有人參劾摺件，大致相同。勝保受歷朝養之恩，當此時事艱難，餉需支絀，宜如何激發天良，撙節經費散放，以勵軍心，乃竟侵剋兵餉，自飽私囊，且子母重權，請於滾折，致飢兵四出搶掠，接仗動輒挫敗。負國殃民，欺君罔上，莫此爲甚。本日業經派員將勝保京師內外寓所貲財、產業嚴密查抄。潼關現有勝保公館，西安省城勝保亦必當有寄頓婦女貲財之處，著多隆阿於接旨後，迅即派委委員，前往各該處嚴密查抄。所有抄出物件貲財，卽著多隆阿傳旨賞給勝保部下兵勇，以示澤普大公，俾兵勇咸知感奮。多隆阿接奉此旨，務須密速妥辦，於一二日卽行辦完，不可稍稽時日。仍一面遵照前旨，將勝保各種款蹟，並此次英桂等所參各節，商同李宗燾詳細訪

查，據實參奏。多隆阿傳旨擊問勝保，如勝保尙敢抗不遵旨，卽著多隆阿將其正法軍前，以爲人臣欺罔不法者戒。英桂等另片奏：勝保所部兵勇，由教捻投誠者甚多，參將宋景詩在河南時，曾經反側，難保不復生變，此外恐亦類是。若遺留不得其法，非騷擾地方，卽暗投回逆，不可不豫爲防範等語。勝保所部，半多降衆不馴之輩，前經密諭多隆阿，於駕馭遺留一切辦法，務須詳細妥籌，不可稍有疏虞，致生枝節。諒多隆阿必能領會此意，妥速辦理。英桂原摺片著鈔給閱看。前據勝保奏稱：催調在汴省募勇之記名總兵黃得魁帶勇迅速赴陝。著多隆阿察訪情形，如能得力，卽將該勇調赴陝省；如不得力，卽咨行汴省遣散。並已諭令張之萬聽候該大臣知照辦理。（清穆宗實錄卷四九頁三六）

一〇

同治元年十二月初七日奏爲奴才接統勝保之軍，先將現駐同州、潼關之馬步各營悉心籌劃，就近分別去留情形，恭摺馳奏，仰祈聖鑒事。竊奴才於十一月二十七日馳抵同州，接受關防任事。據勝保咨送現駐同州、潼關各營兵勇數目約共一萬二百餘名等因前來；當經奴才督同已革提督趙既發、副將桂學高等就近前往點驗。查得定威前營、前左營、後左營、強銳營、慶凱營、剛銳三營、精銳營、禮順營、天津偉勇營、滑縣義勇、定威中左營、護軍小紅旂親軍隊、大紅旂親軍隊、續調之人和頭二三隊等營步隊，黑龍江頭二三起、吉林誠順營、靖東營、忠義營等營馬隊；并委留駐潼關之總兵曹克忠點驗潼關及三河口之張占標本營、剛銳、新左等營勇隊，一共約有七千餘人。與原報數目不過十分之七。其中之桀驁不馴者，如：參將宋景詩所帶之靖東營，守備松瑞所帶之禮順營，守備雷鳳鳴等所帶之誠順營馬隊；都司王永慶所帶之慶凱營，游擊張德

祿所帶親軍小紅旂，都司卓午臣所帶之親軍大紅（旂）等營步隊，皆係勝保前在河南、山東、安徽等處所收之叛卒降衆。奴才加意拊循，全行收錄，隨時分布各營，設法駕馭。（略）至以上所留之馬步兵勇，皆由奴才分別調遣，均於十二月初一日起支口糧。惟宋景詩一軍，據稱：前在咸陽時會隸雷正綰部下，現仍願歸其節制等情。奴才即從其所欲，發給盤費，派弁持令送往三原，交雷正綰統帶。

再參將宋景詩一軍，前據該員面稟，仍願撥歸雷正綰調遣，是以奴才酌給盤費，於本月初二日派弁持令送往三原，交雷正綰統帶。頃據邵陽縣稟稱：宋景詩於初三日□刻，行至該縣所屬露井地方，因各勇思家，欲回山東原籍，即行改路由東北而去。彼時，勝保途中因病告假，在邵陽就醫，一聞此信，即派人將宋景詩傳至寓所，曉以大義，而未景詩長跪號泣，仍執前說。是其東歸之心甚切等語。聞訊之下，實深詫異！查宋景詩既敢不遵軍令，其心懷叵測，已可概見。祇得將計就計，免至激成事端。奴才一面飛咨現駐朝邑之直隸提臣成明暨副都統金順等馬步各隊，就近前往韓城一帶，相機辦理。如宋景詩尚未渡河，即行攔擊；如已過渡，即將馬步隊駐紮河口。一面密咨山西撫臣英桂、西安副都統德興阿等，設法嚴防。宋景詩馬勇入境時，如果滋事，即行截殺，如不滋事，即飛飭經過州縣，派兵防護，陣而不戰。該勇等深知有備，即不敢再生窺伺之心。頃據英桂、德興阿函咨，并邵陽、韓城等縣來稟，以宋景詩等已於初五日辰刻雇覓回空炭船數隻，由茶峪白馬渡渡河，經防營盤詰，據稱：係大營遣撤回籍之勇，沿途俱係買食，並無搶奪滋擾情事等語。奴才查宋景詩所帶馬勇僅八百三十名，人皆瘦弱，馬亦疲乏。然究係狼子野心，桀驁不馴之輩。刻下沿途之不敢滋擾者，是其人數不多，毛翼未豐之故。將來回至山東，難保不勾結蠢動。相應請旨飭下山東撫臣，

乘其喘息未定之時，設法剪除，免成地方後患。是否有當，謹附片奏。（禮堂將軍「平回奏稿」）

一一

同治元年十二月（戊寅朔）丙戌（初九日），又諭：

多隆阿奏，移營進逼賊巢，攻毀逆營獲勝各摺片。多隆阿於攻克東西韓村八座後，即督率諸軍痛加剿洗，連克背坡等村莊三處。現在同州城圍已解，糧運已通，著即直擣王閣村、羌白鎮老巢，以期節節掃蕩，肅清陝境。此次摺內所敘，皆係該大臣所部各軍，勝保所帶之馬步官兵，及宋景詩、劉占考等降衆，現在作何布置調遣之處，尙未據該大臣聲敘。直、東土匪如張錫珠等，係該降衆等從前同類，難保不聞風思逞。多隆阿不可遽行裁撤，恐乘間東歸，蔓延勾結，而留之肘腋，尤須妥爲駕馭，方無後患。惟在該大臣隨時相機酌辦。（「清穆宗實錄」卷五一頁一七）

五 從陝西回直東

同治元年（一八六二）十二月——途中

是年（同治元年）七月十九日，勝保奉命督陝西軍征粵賊之入秦中者，降衆隨軍入關，分駐同州府潼關。其年冬，逮問勝保，命荊州將軍多隆阿爲欽差大臣，視師辦賊。十一月薊軍，分別遣留同州、潼關諸營。（宋）景詩言前在咸陽隸提督雷正綰部下，願復歸其節制。多隆阿允之。初三日，景詩引所部行至郃陽縣露井（同州府東北），改道向東北去。勝保方就醫郃陽，傳景詩諭責之，景詩以各勇思歸爲解，遂引衆走。多隆阿檄駐守朝邑（同州府東屬）之提督成明、副都統金順率步騎赴韓城（同州府東北屬）遮擊，咨晉撫英桂、西安副都統德興阿嚴戒備，飭所過州縣民團傲而不戰。景詩引衆由茶峪白馬渡河（榮河縣轄境），各隘防軍詰問，輒稱遣撤回籍之勇。多隆阿奏言：「該弁馬勇祇八百三十名，沿途尙不滋擾，是羽翼未豐之故。然究屬狼子野心，回東後難免不勾結蠢動。請敕下山東撫臣，乘其喘息未定，設法翦除。」初十日詔曰：「前因勝保所部，降衆叛卒雜出其中，諭令多隆阿妥爲駕馭。乃派宋景詩赴三原，聲息遠隔，調遣失宜。英桂亦防範未周。本日已將多隆阿、英桂交部議處矣。」景詩渡河後，道稷山、絳州，出平陽府大路，行甚疾。多隆阿令成明、金順步騎追至河干，不及。德興阿令素識景詩之副都統常海躡追，及之趙城，景詩堅不願留，引衆潛發。

英桂飭知州裕彰、知縣金紹先率蒲勇四百，營總圖爾斌率騎兵百兜剿之。另遣都司凌安率兵馳入平陽，與太原鎮游擊怡壽步勇搃之韓侯嶺（靈石縣轄），至則景詩已遁。揚言由北大路出獲鹿（正定府屬縣），以達山東。其實分兩路行：一起馬步千餘，由介休平遙（山西汾州屬縣）壽陽（平定州屬）至平定州出固關，爲入直之路；一起馬步數百，什什伍伍，由長子（潞安府西屬縣）高平（澤州府屬府北八十里）鳳臺（澤州附郭）出東陽關，爲入豫之路。直隸總督文煜遣知府徐鏞、沈鎔，赴井陘（正定府屬縣）諭景詩釋兵。有詔曰：降衆如出山而南，則由正定、趙州、清河、棗強可達臨清，與教匪張錫珠合股；出山而東，卽入河間、景、德驛路。飛飭成保相機辦理。時直隸臬司孫治，統軍由鉅鹿（順德府屬縣）、順德向南迎擊。二十三日景詩引衆趣南宮，文煜方追賊廣平，再派弁出南宮諭招之。景詩詭言投營效功，惟部勇傷病百餘，必送回原籍，請給假期十日，煜乃遣千總劉世忠伴護以行，景詩遂由清河（直隸廣平府屬縣）、棗強（直隸冀州屬縣）入東疆。後起降目參將雷鳳鳴（鳳鳴本小紅旗匪目）馬勇三百餘，亦由山西入獲鹿。二十六日宋衆馬勇千五百、步勇三百數十抵臨清。鳳鳴及都司謝來鳳部衆於二十七日亦至。知州彭垣出南關外車營，責以大義。景詩言：陝營待勝營將弁寡恩，糧賜減薄，恐終難保全，各勇懷歸，故冒昧逃返，願在本省效力。時巡撫譚廷襄駐軍兗州，檄知府蔣斯嶠詣臨察視。奏言：如無不法情事，擬調令赴淄川軍營。疏入，報可。署直隸總督崇厚亦遣游擊鄧啓元赴臨察詢，景詩言願行間效力，崇厚奏令引隊赴直。皆緣景詩部曲大半東昌、莘、堂、冠、館之人，前與教匪荼毒鄉里，民團切齒，投誠後廬賄蕩盡，勢必尋讎報復，俾遠達鄉里，免再肇釁。景詩依違其間，懷意叵測。於是所部降日程順書、朱登峯馬勇七百餘渡運趨冠，二十七日各遣子永勝、法起持景詩移文投縣，詞頗侮

知縣李煊、留防游擊謝炳、守備馮勝林出城撫慰之，令屯白塔集（距城十八里），允給資糧，許其回里省視戚黨。其鳳鳴等衆之在臨清者，因在秦歸景詩節制，積不相能，至是不願屯一處，二十八日拔赴東昌。東昌守秦際隆、聊城令許濟清出慰諭之，屯小東關外。廷襄令戈什姜遇清調鳳鳴赴兗營隨剿，鳳鳴以勇未齊不發。宋部降衆華人吳松峯等五十餘回里度歲，乞冠令派華人祝景孟伴之行，至則鄭溥令屯城外，諭鄉團毋得尋仇生釁，爲之飛報巡撫。（《山東軍興紀略》卷十五降衆四）

二

同治元年十二月（戊寅朔）丁亥（初十日），又諭：

英桂奏，宋景詩不遵調遣，率衆渡河一摺。參將宋景詩經多隆阿飭赴三原剿賊，該參將不遵調遣，潛行渡河，實屬跋扈恣肆，著卽革職，以示懲儆。多隆阿調度失宜，英桂督辦河防，未能攔截，均屬疏忽。多隆阿、英桂均著交部議處，仍卽迅飭該管將弁等，妥爲兜截，毋任紛竄。山西白馬渡防河外委郭亮，並未詢問原委，輒聽宋景詩遣散回籍之言，率行放渡，尤屬糊塗草率。郭亮著卽行革職，留營效力。其餘疏於防範各員弁，著英桂查明參奏。

尋兵部議：多隆阿、英桂均降二級留任。得旨，准其抵銷。（《清穆宗實錄》卷五一頁五〇）

三

同治元年十二月（戊寅朔）丁亥（初十日），又諭：

英桂奏，參將宋景詩不遵調遣一摺。據稱：多隆阿飭宋景詩赴三原防剿，該參將中途改變，由白馬渡過

河，多隆阿現派兵追殺，英桂亦派與宋景詩素識之副都統常海赴滎河一帶追尋，善爲籠絡。並派撥馬步追剿，已咨多隆阿添派得力馬步隊數百名，交德興阿星夜跟追等語。前因勝保所部降衆叛卒，雜出其中，諭令多隆阿妥爲駕馭，乃竟派宋景詩防剿三原，已屬調遣失宜。且宋景詩於初四日搶渡，該大臣於初五日發報，何以一語不及？實屬疏忽。宋景詩由滎河東渡，該省防河各員，所司何事？甚可痛恨！現在多隆阿攻剿同州回匪老巢，恐有竄逸偷渡情事，著英桂嚴飭防河各員，認真防範。宋景詩狼子野心，屢次滋事，莫若乘此機會，派兵殲除，免生後患。所部人衆，未必盡甘心爲亂，著英桂派委委員，傳旨曉諭；如有願殺賊立功者，卽派員帶領赴陝，交多隆阿調度，其願回原籍者，卽令將馬匹器械呈繳，酌給川資，妥爲遣散。多隆阿既未能駕馭於前，必應除患於後，著卽添派馬步，渡河追剿，務期聚而殲旃。宋景詩如同原籍，必由河北行走，且恐闖入直境，著文煜、張之萬偵探賊蹤，迎頭截擊。該馬勇素無紀律，不難卽殲除。儻任令滋蔓，必當重治其罪。再據僧格林沁奏稱，並無派馬隊赴直之事，文煜何以率行陳奏？恐有逆衆假冒情事，該省探報之不實，亦可概見。文煜身任畿疆，而漫不經心至此，實爲可愧。著卽查明具奏。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各諭令知之。（清穆宗實錄「卷五一頁五五」）

四

同治元年十二月（戊寅朔）庚子（二十三日），諭議政王軍機大臣等：

英桂奏，宋景詩不受羈縻，已由北大路帶勇前進，譚廷襄奏，降衆越晉赴直，現已飭屬嚴防各一摺。昨因文煜奏，准山西巡撫函稱，宋景詩已率衆過平陽府，聲言由北大路出獲鹿，直達山東。本日據譚廷襄奏，

約計二十日後，可抵直境。如出山而南，則由正定、趙州以至清河、棗強，可至臨清，該處與張錫珠股匪逼近，萬一聯合，爲患滋甚。出山而東，則可達河間、景、德一帶，衝途驛路，尤關緊要。著文煜仍遵昨日諭旨，飛飭成保等妥速辦理。如其竄回東省，卽著譚廷襄設法緝獲，毋令回巢，勾結爲患。若因直境有備，復行回竄，並著張之萬、英桂嚴飭所屬，加意防範。（略）文煜馳奏，連日追擊，賊勢窮蹙，石贊清奏，宋景詩領隊北竄，遣員迎前開導各一摺。賊往永年西南竄逸，係邯鄲、磁州地方。文煜已飭孫浩取道鉅鹿、順德進兵，兼防北竄，著卽督令會合東豫兵團，併力兜剿。宋景詩帶領馬步千名，由山西徐溝入獲鹿境，著文煜與石贊清飭令所派徐鏞及候補知府沈鎔等各員弁，迎前開導，或能束身歸罪，剿賊自效。如果狼子野心，不遵理諭，卽仍遵前旨，飭令總兵崇福、知府文梁等迅卽剿除。成保、薩薩布所帶京兵，務須合爲一起，卽由保定前行，迎往固關一路，相機進取。若宋景詩不至滋事，此兵仍卽赴文煜行營，扼要防剿，不得株守保陽。將此由六百里諭知文煜、譚廷襄、張之萬、英桂，並傳諭石贊清知之。（「清穆宗實錄」卷五三頁一五）

五

直隸總督兼管長蘆鹽政奴才文煜跪奏：爲宋景詩由晉入直，妥爲撫馭，情願投營效力，營回原籍，並官兵追擊張錫珠股匪獲勝情形，恭摺馳奏，仰祈聖鑒事。同治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承准議政王軍機大臣字寄：

二十二日奉上諭：宋景詩急欲回東，計日將抵直境，現值剿辦張錫珠股匪喫緊之際，自應暫事羈縻，徐圖辦理。文煜前已派知府徐鏞等前赴井陘，令其呈繳馬匹軍械，給資散遣，著更添派明幹道員同往。第非

僭以軍威，該降衆未必俯受範圍仍爲我用。京營馬隊一千計已過保定以南，著即飛飭副都統成保督帶此起官兵，馳赴正定、獲鹿一帶，相機妥辦。俾宋景詩等知直省有備，則徐鏞乘勢開導，令伊等呈繳馬匹等件，或留營效力，或散遣歸農，自不費力。若肯留營，即交成保統帶；萬一該降衆不肯呈繳馬匹等件，或令徐鏞酌給價值，以買爲繳；倘敢不遵約束，滋生事端，即著成保督兵剿洗，就地殲除，毋稍輕縱。各等因，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竊奴才前在南宮行營，接准山西撫臣來函，並據井陘縣許春田稟報，宋景詩率衆行抵徐溝，即飛飭正定府徐鏞馳赴井陘縣妥爲撫馭，並籌辦防禦，當經具奏在案。奴才以宋景詩行走甚速，且相距匪遙，爲期已迫，急須設法安撫，免滋事端。又與臬司孫治再四籌商，查有候補千總劉世忠，人極勇往，心地明白，當即授以機宜，派令星夜遄行，沿途迎探，先行妥爲撫馭。茲據劉世忠回稱：該千總於二十一日行至獲鹿地面，迎見宋景詩帶領馬勇一千五百名、步勇三百名前來。該千總相機撫馭，竭力開導，告以願效力者准其投效立功，願回籍者酌給川資即行歸農。宋景詩初意尙覺猶豫，經該千總再三開導，曉以利害，激以忠義，宋景詩遂與衆商量，情願投營，殺賊立功。所帶之勇有傷病者一百餘人，必須送回本籍安置，且衆勇離家業經一年有餘，均係籍隸山東堂邑縣，相離不遠，請給假十日回家省親，即行來營力圖報效等語。並據宋景詩具呈前來。查宋景詩由陝入晉，並未攔阻，任其偷渡滎河，長驅直入，猝臨畿輔，設使激之生變，其患不可勝言，誠如聖諭，自應暫事羈縻。宋景詩到直，一經開導，即感激生成，情願投營，沿途安分，並無滋擾，暫行請假回籍，仍來效力，惟有仰體皇慈育以法外之仁，即令劉世忠馳往護送回籍，仍即伴同來營，一面飛咨山東撫臣

查照。至張錫珠股匪，於二十日竄至邯鄲沙河地面。二十一日署大名鎮姜國仲、參將興福、游擊阿洪阿、守備郝靜、千總楊景忠、候補直隸州余承恩、候補知縣李秉衡、候補從九秦炳昭、候補主簿吳鼎昌、武舉常開運均各帶領兵勇趕至，督隊迎剿，行抵車家莊一帶，與賊接仗。自辰至申，鏖戰五時之久。賊衆屢次衝撲，我軍嚴陣排列，連環槍砲轟斃賊匪二百餘名，奪獲馬騾三十四、大旗四面、刀矛數十件。賊勢不支，卽向肥鄉西南一帶竄逸。該員弁等復又督飭兵勇跟蹤追剿。現已飛催京營馬隊官兵星夜前進，會合各軍，趕緊截剿，以期迅殲醜類。理合將宋景詩由晉入直，妥爲撫馭，情願投營效力，暫回原籍，並追擊張錫珠股匪獲勝緣由，謹由驛馳奏。再奴才與孫治於二十四日馳抵順德，就近督剿，合並聲明。伏祈皇太后皇上聖鑒。謹奏。同治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北京大學文科研究所藏崇厚「署直隸總督」奏稿稿本「威縣軍務」第二本存錄〔文煜奏稿〕）

六

再本月二十三日，接據山東巡撫譚廷襄函稱：昨奉寄諭，以勇目宋景詩冒稱遣撤兵勇，由同州渡河入晉，飭令直隸、山西、山東等省截剿。頃接晉撫來函：宋景詩於本月初八日，率衆過平陽，由北大路出獲鹿，沿途絕無騷擾，其行甚速，已函致直督，或剿或撫聽其酌辦。並令奴才相機堵截。儻直隸已經剿辦，卽應協助，如直隸未曾剿辦，亦當飭令文武設法駕馭等因。奴才查宋景詩上年在直、東交界一帶，肆行滋擾，道後受撫，隨營剿賊，本年渡河後，率衆潛逃，復經勝保招回，其反覆情形已可概見。現在不遵約束，率衆入晉，並不騷擾，揣其意不過欲速回東省，再圖滋擾也。爲今之計，應請飭下直督、晉撫，一則嚴杜其出山之路，一

則多派兵勇由背後兜剿，就地殲旃，似易得手。否則一入直隸，地勢平行，道路紛歧，處處可通，防不勝防。况幸、堂、冠、館、邱、臨等州縣教匪林立，儻被煽惑勾結，立成燎原之勢，必致重煩兵力，卽成剿撫之功，然已曠日持久，所得不償所失。奴才愚昧之見，是否有當，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訓示。謹奏。同治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崇厚奏稿稿本「威縣軍務」第二本存錄「遮克敦布奏片」）

七

議政王軍機大臣字寄直隸總督文（煜）、辦理三口通商事務大臣兵部左侍郎崇（厚）、山西巡撫英（桂）、署河南巡撫張（之萬）、署河東河道總督前任山東巡撫譚（廷襄）：

同治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奉上諭：「石贊清奏，探悉宋景詩由獲鹿率衆向東南竄走情形一摺。前據英桂奏：常海在趙城縣地方追及宋景詩，面加開導。宋景詩聲稱歸志甚切，若准其回籍省親，必可再圖報效。該革弁入直境後，不少停留，其爲急欲回籍無疑。成保所統京兵勢難追及，文煜所部各營又爲張錫珠股匪牽制，亦斷不能攔截。宋景詩計已馳近東境，如沿途並無騷擾，該降衆尙未遽萌叛志，著文煜崇（厚）設法招徠，令其剿張錫珠以自贖，免致勾結爲患。如該降衆業已回籍，安靜無事，卽著譚廷襄飭令地方官妥爲羈縻，曉以大義，令其殺賊立功，俾不至與各股匪勾結滋擾，最爲妥善。石贊清所稱宋景詩後起勇目雷三帶勇三百餘名已抵獲鹿，現在曾否東駛？雷三是否卽係雷鳳鳴？並著文煜、譚廷襄查明具奏。張錫珠竄至邯鄲境內，據石贊清奏，文煜已馳赴邢臺督剿，自可遏其北竄，著卽嚴催成保、薩薩布迅督馬隊前往，會同文煜所部，盡力剿洗。崇（厚）前已起程，並著星速前進，趕赴順德，與文煜會商妥辦，務將此股匪徒就地殲除，勿留

餘孽。邯鄲南隣豫境，西近晉疆，該匪被剿情急，勢必拚死竄突，晉豫邊界，不可不嚴加防範。著張之萬速飭河北鎮道大員及派往之副將楊長春等督兵追剿，毋令闖入彰、懷境內，致剿辦重煩兵力。晉省之遼州、潞安府所屬，多與直隸毗連。昨據英桂奏：晉邊防堵最關緊要。調派臬司王榕吉駐紮平定州，檄飭運司鍾秀赴潞安府一帶防剿。著卽飭令該二員督率在防兵勇，激勵民練，鄉團，加意守禦，互相援應，以杜竄越，而保完善，是爲至要。將此由六百里各諭令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崇厚奏稿稿本「威縣軍務」第二本存錄「廷寄」，按「清穆宗實錄」卷五三頁三二有此記載）

八

奴才崇（厚）跪奏：爲馳抵景州途次接奉諭旨，謹將探報各情並籌辦大概緣由，恭摺馳奏，仰祈聖鑒事。竊奴才於本月二十二日由津起程，取道青洽一路，於二十六日馳抵景州。是日未刻在連鎮途次承准議政王軍機大臣字寄：

同治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奉上諭：「崇（厚）奏遵旨起程一摺。昨據文煜奏，賊匪急欲渡河，經柳林圍阻，不得偷渡，卽竄永年縣之馬家莊，旋由西南竄逸，已飭孫治取道鉅鹿、順德進兵，兼防北竄。崇（厚）一經到營，卽行飛奏。又據文煜、石贊清先後奏，宋景詩帶領馬步千名，由山西徐溝入獲鹿境，諭令文煜、石贊清飭令所派徐鏞、候補知府沈浴等迎前開導，或能束身歸罪，剿賊自效，如不遵理論，仍遵前旨飭總兵崇福等迅卽剿除。成保、薩薩布所帶京兵，亦飭由保定前行，迎往固關一路進紮。該降衆如尙馴順安靜，則不妨暫予羈縻，仍須隨時防範，倘不遵鈐束，卽著知照成保、薩薩布等軍圍而擊之，盡殲醜類，以除後患。若令文煜

辦理，恐其拘泥，崇（厚）向來辦事明決，著即責成相機安速辦理，毋稍延誤。有人奏，副都統邁克敦布於張錫珠聚衆滋事，僅委參將帶兵前往，並全調秦聚奎馬勇擁以自衛，致該道兵單遇害。知縣李鴻堪把持營務，諱敗爲勝，濫收降衆，殺害良民，邁克敦布甘爲所欺等語。著崇（厚）按照所參各情，確切查明，據實參奏。原片著抄給閱看。邁克敦布部下參將王恩第，前經文煜劾其通賊貽誤，降旨令孫治訊明情節，即行正法。現在孫治會否遵辦，未據文煜覆奏。著崇厚即將王恩第提訊，如果通賊屬實，即一面正法，一面奏聞。將此由六百里諭令知之。」欽此。

奴才跪誦之餘，仰蒙聖訓周至，密授機宜，莫名欽佩！茲於景州途次接據天津道李回文由鄭家口來稟，探聞山東武城縣西南有槍砲之聲，居民有逃出者，距鄭家口三十餘里，未悉何股賊匪，業已飛弁偵探，並一面飭調兵團防禦等語。嗣又傳聞宋景詩帶馬步隊千餘名，由陝遣散回籍，於本月二十四日住紮南宮，沿途找尋住處食物，尙不搶掠等語。正差探聞，又據該道來稟，已據專馬由前途探回稱：有宋景詩所帶馬隊自陝西軍營回歸東省，路過山東武城縣屬西南地方，鄉人不知，驚以爲賊，致有開放槍砲等語。奴才查宋景詩率領所部馬步由山西潛回東省，情殊叵測。現據探報，業已由南宮取道回歸東省，沿途並無搶掠情事，是否意圖反側，尙難逆料。現在張錫珠一股紛擾直省，官兵分頭防剿，尙屬不敷攻守，若再越境追剿宋景詩，深恐兵力太單，未易得手。且未查明宋景詩確實蹤跡，有無悖逆情形，誠恐激則生變。現已密派天津道李回文、德州知州張應翔詳細探訪，查明宋景詩現在逃赴何處，實在下落，是否蠢動；一面由六百里飛調通永鎮徐廷楷馳赴奴才行營，授以機宜，安速辦理。查宋景詩曾隨勝保赴安徽軍營，中途潛逃，經副都統明慶及已革河

南候補道周士鍵、徐廷楷等將宋景詩追回，仍歸勝保軍營。並聞宋景詩初次投誠，即由徐廷楷等帶見勝保，擬俟該鎮到營後，探明宋景詩蹤跡，令其相機辦理。惟查現在督臣文煜業已移營順廣一帶，奴才擬即取道馳赴督臣行營，幫同辦理防剿事宜，一俟到營即行馳奏。至副都統遮克敦布被參各情，並部下參將王恩第通賊情事，詳閱原片所奏，核與奴才平日風聞，不爲無因；惟查該副都統向來人尚誠實，或爲知縣李鴻垣等欺朦所致，亦未可知。容俟馳抵行營，按照所參各情確切查明，據實覆奏，斷不敢稍涉瞻徇，有負委任。成保、薩薩布兩軍，奴才已飛咨飭其馳赴順廣一帶；護天津鎮春霖所帶馬步兵八百餘名，亦飭隨奴才前進，以便會合各軍兜剿。景州、故城一帶，現有天津道李同文所帶練勇，並會合德州知州張應翔所邀陳團，以及故城、景州等處鄉團，足資巡防。所有奴才遵旨現擬籌辦大概緣由，謹恭摺由五百里馳奏，是否有當，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訓示。謹奏。

同治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景州途次具奏。同治二年正月初二日在南宮奉到議政王軍機大臣奉旨，另有旨。欽此。（崇厚奏稿稿本「威縣軍務」第二本）

九

再奴才承准議政王軍機大臣字寄：

同治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奉上諭：「宋景詩計已馳近東境，如沿途並無騷擾，該降衆尙未遽萌叛志，著文煜、崇（厚）設法招徠，令其剿張錫珠以自贖，免致勾結爲患。宋景詩後起勇目雷三，帶勇三百餘名，已抵獲鹿，現在會否東駛，雷三是否即係雷鳳鳴，並著文煜、譚廷襄查明具奏等因。」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遵查宋景詩由晉入直，業經奴才派員馳往途次妥爲撫馭，情願投營效力，請假暫回原籍，當經具奏在案。茲據經過各州縣稟報，該革弁沿途尙無滋擾，惟行至威縣所屬之寺莊，民團未知該降衆業經受撫，致相爭鬥，互有損傷，經該縣妥爲彈壓，已於二十五日悉出直境。至雷三卽雷鳳鳴，並謝姓共帶勇三百十五名，亦已回山東原籍。謹附片覆奏，伏乞聖鑒。謹奏。同治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具奏。（崇厚奏稿稿本「威縣軍務」第二本）

一〇

同治二年正月初二日在南宮途次承准議政王軍機大臣字寄署理直隸總督兵部左侍郎崇（厚）：

同治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奉上諭：崇（厚）奏馳抵景州籌辦大概情形，並查辦王恩第各摺片。覽奏均悉。昨因文煜辦理軍務顛預，毫不足恃，降旨將該督革職，發往軍台，令崇（厚）暫行署理，馳赴邢臺接篆任事；卽著懷遵前旨星馳前往，接統文煜所部兵勇，會同成保等軍，確探賊蹤現在何處，賊數若干名，實力剿洗，以清畿輔之患，切不可再蹈粉飾惡習！景州、故城一帶既有李同文等勇練巡防，所有春霖統帶馬步兵八百餘名，卽著該署督帶同前往以厚兵力。春霖係該署督特保之員，務當策令迅速奏功，力除從前軍營巧滑積弊。宋景詩屢降屢叛，狼子野心，因此時兵力不敷分布，暫事羈縻。昨據文煜奏稱情願投營，恐不足恃。該署督既經擬令徐廷楷相機辦理，卽著責成該鎮確探蹤跡，妥速籌辦，毋涉大意。王恩第通賊情形，國法難寬，但恐孫治未必能執法嚴辦，該署督既稱事皆有因，卽著嚴訊確情，按律懲辦，毋得稍涉寬縱。所帶兵勇，分別嚴加管束，免致滋生事端。遮克敦布雖經革職，被參各款並李鴻垣把持營務欺朦各節，均著按照參款

確切查明，據實覆奏。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崇厚奏稿稿本「威縣軍務」第二本存錄「廷寄」，按「清穆宗實錄」卷五三頁四九有此記載）

一一

同治元年十二月丙午（二十九日）又諭：

英桂奏參已革外委郭亮等私受宋景詩銀兩各情形，並請暫留藩司鄭敦謹，及審明勝保卷口供詞，各摺片。郭亮疏防宋景詩搶渡，已難辭咎，復收受宋景詩銀兩，匿不稟報，實屬膽大妄爲，卽照該撫所擬，發往新疆充當苦差。參將賈象占、署榮河縣知縣陶汝霖疏於防範，署邵陽縣知縣方鼎錄不能攔阻，在籍編修王鳳翔不許民船停泊東岸，均有應得之咎，著一併交部議處。嗣後，如黃河西岸仍有民船停泊，卽著英桂督飭弁兵渡河，提泊東岸，如該船戶違抗不遵，卽一面知會該省地方官，一面將船隻焚毀，毋得再有疏失。宋景詩現已駛回東省，德興阿自應督率兵勇速回防所。著英桂傳諭該副都統認真防守，如再不知奮勉，致匪徒乘間偷渡，定將該副都統從重治罪，不稍寬貸。防河文武員弁，悉歸英桂統轄，該撫務當振刷精神，嚴飭各員實力巡察，並將在防兵勇隨時訓練，以期一兵有一兵之用。儻敢有名無實，或再有疏虞，恐該撫不能當此重咎也。王榕吉已調直隸臬司，應卽赴任。鍾秀現在潞安一帶防堵。晉陽省會不可無大員經理，著照該撫所請，暫留鄭敦謹在晉辦事，一俟有人接替，卽催令該藩司速赴陝省。（略）將此由六百里諭令知之。（「清穆宗實錄」卷五三頁五一）

同治二年（一八六三）正月至五月——在山東

一

（同治）二年正月（宋）景詩、（程）順書、（朱）登峯、雷（鳳鳴）、（謝）來鳳等道黨募勇。景詩揚語赴直隸，部曲過單，募足三千，方可應敵。鳳鳴亦以赴兗助剿爲由。維時張錫珠股匪紛竄直、東邊境，或降或叛，莽如亂絲，閭閻洶洶籍籍，誼駭譏言，腰弓髀槊者在處皆是，不旬日，各得七八百人。順書、登峯馳白景詩，景詩謂步勇不耐馳逐，令留馬勇，餘在冠遣散。順書不從，脅李煇代散，否則率赴臨清，再爲區理（俗言辦理也）。東昌民團潘榮汝等聯名上言廷襄，謂鳳鳴文降非真心效順，署曹鎮常存令屯馬橋，已潛募千人，恐日久調之不行，遣之不散。不報。景詩納登峯馬勇二百數十，共馬步千餘，令降目守備劉厚德將之入直。順書步勇二千餘，全數卻回，（彭）垣窺其怏怏，恐肇亂，商景詩再選千人作二隊，乃順書引衆南行，追之不及，偵有投錫珠爲匪者，有隨順書屯冠東南趙爾莊者，有投都司唐建勛處者（建勛冠縣人曾在勝營統帶降衆），有赴七里韓村向投誠楊四索銀，因而格鬥剽掠者。景詩亦上言，順書之勇不能調遣。初八日，錫珠股匪由館陶孟家口渡衛南奔，東昌大警。際隆需兵逆剿，因景詩所部巡撫有調赴淄營之奏，卽赴直隸亦屬爲國宣勞，遂矯巡撫檄諭留景詩赴直一起馬步由柳林逆擊。景詩派把總薛法起步勇七百餘赴敵，自率後隊繼進。嗣此，日與堂、冠民團構釁相殺。於是際隆以權宜赴急之謀，成養虎自衛之誦，至今東昌輿論，醜詆際隆不置。雖然，是非顧有難言者。當此之時，四野烽煙，大吏色莊瘡痍，請兵不報，景詩方緝廢可用之時，際隆悉握郡符，若

不以大義激厲景詩，則當時景詩必顯與賊合，況景詩遷延未必赴直，卽赴直，必其不同尋常乎？簡冊俱在，登將誰歸，必有能辨之者矣。於是法起引衆分屯辛集，王家莊被賊東北竄路。鳳鳴前已奏調堯營，因竄匪紛擾冠、節，際隆再令已革參將石占鰲，率赴沙鎮迤西擊賊，是晚至王官莊，馬匪數百乘夜撲營，鳳鳴潛隊逆擊，斃匪三十餘，斬呂鉅、呂德勝、李翹等。十四日，景詩馬隊二十餘縱火柳林北界牌，斫傷團丁林玉俊等，永清團長文生楊鴻謙率團擊之，殺四人。次日宋衆大至，圍攻尙義團，往返兩日夜，鳴謙等赴救，擒斬二十，宋衆敗退，相離益深。團民出探，輒截殺。會錫珠匪衆勢趨堂邑，際隆飭把總陳金鑑率法起馬步營宋家小屯截竄清博之路，（謝）炳引軍應之。時奉詔曰：「宋景詩、雷鳳鳴等，均願剿賊自效，自當因勢利導，惟能否實力剿賊，著崇厚、譚廷襄隨時察看。宋景詩欲添馬隊三千名之多，崇厚于鈐制駕馭之法，尤須審慎。此輩狼子野心，與張錫珠等有無勾合，將來賊平後，宋景詩所部人數過多，如何安插遣散，亦須預爲籌及。」（以著廟漢洞燭幾先）景詩續遣宋忠昭馬勇入直。忠昭，景詩姓也，崇厚勸鄧啓元將之屯北館陶傅家頭河干。順書因景詩不內新募步勇，引衆由冠奔朝城，與河西賊爭踞村莊，格鬥良久，殺亡步隊過半，順書率馬隊舍入賊中。時大股教匪竄賈鎮桑阿，另股土匪劉二禿子數百人滋擾王古莊（並見上卷），景詩引衆擊之，賊遁。際隆調景詩營堂北，鳳鳴營堂南，旬日間，羣匪時撲范寨、柳林，景詩等遇賊不交鋒，彼此吹唇唱吼而退。宋部五品花翎宋景春、五品軍功劉希武，引衆屯東昌舊米市街，日以遠賊赴鄉攻抄，團民控縣，莫敢究詰。一日援徐家集，團長杜立標、譚瀛率團截殺之，景春、希武赴院控告。法起引數百人入元城之（大名府附郭）小灘鎮，自稱山東官兵，民團郭廷璽、呼廷中等守寨不納，退屯宋兒莊三日，飽掠而歸。鳳鳴部衆亦赴元城東

館集、鐵卜營諸村，殺人縱火，輒稱官兵。其地有危樓，鄉愚為婦匿者數百，鳳鳴積薪焚之，哀聲動天，以為笑樂。遂擾龍王廟，入大名境，輒稱奉令巡哨。直、東交界楊家營民團楊玉成等截擊之，斃六人，鳳鳴顧官查理，否則發難，大名守長啓、縣令劉傑、元城令黃瀛慰諭之，令回軍候區處。南樂等縣數十村紛紛報賊至，皆宋雷部衆也。有朝城人張躋堂以禦賊為名，糾馬步數百為擾，匪一日，至是鳳鳴招之合隊，又得馬勇二百八十餘，勢益橫。是月二十四日，景詩、登峯窺柳林、范寨無備，截殺楊鳴謙等二十餘，備極慘毒，馬步大股屯侯堙，留弟景春小隊屯臨清，顯與民團為難矣。先是，二月八日縛民團王百齡去，至是齧割，投屍衛河。三月，廷襄調鳳鳴部衆赴淄，至則勝出曹標高唐營官兵赴東昌（鳳鳴止此，餘詳淄川卷中）。順書自入賊中，與李汶光即李單鐙、戴韭即戴興隆、陳占元等馬步二千餘，剽掠直東交界，直軍敗之，順書、汶光臨陣乞降，挑留馬勇八百編為不定營、肅清營，卻回千四百有奇，令游擊張得祿、王朝棟將之東歸，順書等為哨弁，中途潰逃數百，餘者由直之冠，旋屯館陶城南，寇抄如故。辛令鄭溥上言：「前此直隸收降之衆，挾兵策馬，全數遁逃，奉檄督團捕斬，正在遵辦，而程順書、李汶光、梁雙玉、王玉和等馬勇到境，民情喧駭，城市為空。所賚公文稱不定、肅清營，而蓋用天津鎮標守備銜記，真偽不可知。若為逃衆冒充，任其屯踞，難辭防捕不力之愆；若奉官回籍，冒昧擊剿，衆勇藉口激變，又蹈辨理不善之咎。進退維谷，措置良難。此輩不法之徒，在籍殺人父母妻子，仇不共天，今乞降回里，馳馬試劍，意氣洋洋，欲戡刃其胸者，四野環伺，此後仇殺相尋，斷非州縣數十疲癯丁役所能制也。」不報。維時直疆漸謐，總督劉長佑令參將王永勝引景詩入直，馬步歸原籍。於是景詩擁衆二千有奇，屯堂邑，隸保德。景詩上言：「直省不安插勇隊，人數既衆，無術駕馭，廩假無出，必滋

事端。一實則擁衆挾制，叛服由之，僞未顯與官軍對壘耳。五月五日，景詩率衆焚掠臨濟城南李官莊、薛店、鄧家、幞頭、倉上前後、翟科、白塌莊、東鴉兒寨、西燕兒寨、八岔路、楊家墳、荆林諸處。景黃、厚德引馬步千數百扼關河之南，與直隸提督恆齡軍夾河列柵相望。分兩營駐李官新屯，隔絕堂邑、荆林諸團，不令與官軍通。景詩張僞示安民，平賊州牧。新任巡撫閻敬銘方督軍潘川，檄署按察使呼震赴東昌彈治。因奏言：「臣查河西股匪經東軍擊散，竄運河，又爲官軍追剿，張廣德等窮蹙乞降，東昌一帶匪蹤略定。宋景詩一隊，前撫臣譚廷襄留東昌歸保德調遣，現駐堂邑，劉長仿又撤回前此赴直千人。東昌屬邑現雖粗安，而降衆雜居，災黎甫定，恐多餘匪伏匿。搜捕撫輯事宜，誠如聖諭，必須文武大員，實心辦理。保德帶兵向無貽誤，究係武職。查署臬司濟東秦道時震，在東日久，熟悉情形，臣令前往，會同保德籌辦，以期無誤事機。」疏入，報可。（山東軍輿紀略）卷一五頁一降衆四）

二

同治二年正月初五日在武邑途次，派准議政王軍機大臣字寄著直隸總督兵部左侍郎崇（厚）、署河東河灣總督前任山東巡撫譚（廷襄）：

同治二年正月初三日奉上諭：「崇（厚）奏賊撲南宮，旋即竄逸，及薩薩布等各隊陸續可到，譚廷襄奏擬飭宋景詩赴潘川剿賊，並催總榜額等專剿南捻，各摺片。覽奏均悉。直隸匪徒糾衆攻撲南宮縣城，現雖竄逸，究未大受懲創。薩薩布已抵南宮，興福等所帶馬步先後可到，成保所統馬隊亦抵寧晉，諒即日可以到齊；但兵分力薄，此股匪徒飄忽靡定，著崇厚晤商成保，統籌全局，分途兜剿，趁此該署督初到之後，申明賞

罰，一鼓作氣，以期剋日剿除，不得徒託空言，仍蹈文煜等覆轍！宋景詩所部，譚廷襄現飭知府蔣斯崢馳往臨濟察看，如無不法情事，准其調赴淄川助剿，以贖前愆。該前撫務飭任事員弁，嚴爲防範，如再有反側，惟譚廷襄是問。（略）張錫珠股匪，據譚廷襄奏稱，尙在館陶，其南宮等處匪徒是否即係該匪黨與？張玉懷究在何處，並著崇（厚）確切查明具奏。（略）將此由六百里各諭令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崇厚奏稿稿本「威縣軍務」第二本存錄「廷寄」，按「清穆宗實錄」卷五四頁四有此記載）

三

同治二年正月初九日在景州龍華鎮承准議政王軍機大臣字寄署直隸總督崇（厚）、署河東河道總督前任山東巡撫譚（廷襄）、山海關副都統成（保）：

同治二年正月初七日奉上諭：「崇（厚）等奏賊勢鴟張連日追剿情形一摺，另片奏飛催宋景詩來營調遣等語。張錫珠股匪竄陷武邑，經委國仲等揮軍進逼，收復縣城。該匪向東南竄走，馬匹甚多，行蹤飄忽，全賴馬隊官兵追躡，乃薩薩布所帶馬隊六百名，在王家莊接仗，竟敢不遵該副都統調度，被匪冲散，多有傷亡，若不申明紀律，從嚴懲辦，奚以整飭戎行！」著崇（厚）、成保確查此次接仗首先遁逃之將弁，及不遵號令之官兵，即在軍前正法，以肅軍令。（略）宋景詩回東省後，譚廷襄前有調赴淄川剿賊之奏，現在直隸防剿喫緊，自應先其所急，著照崇（厚）所請，准其儘調來營，以資攻剿。並著譚廷襄速飭宋景詩趕緊督隊啓行，毋許延誤。惟宋景詩降衆與張錫珠本係舊夥，前據譚廷襄奏稱：若令其剿辦張錫珠，須防瞻顧，且馬隊千餘之衆，由東赴直，隔省難以照料，設因缺乏口糧，藉口抄掠，轉爲畿輔增一巨患等語。所慮不爲無見。且此次

宋景詩回東省後，安知張錫珠等不與之暗地通信糾合，陽爲剿賊，而實則助賊，患生肘腋，爲害尤不勝言。惟在崇（厚）詳加審度，察看其實能出力與否，隨時妥爲駕馭，毋稍大意。布特哈等馬隊，天津洋槍隊，計先後趕到，兵力不爲不厚，該署督務當激勵諸軍及各路團勇，分頭截擊，盡殲醜類，綏靖畿疆，方爲不負委任。（略）「欽此。遵旨寄信前來。」（崇厚奏稿稿本「威縣軍務」第二本存錄「廷寄」，按「清穆宗實錄」卷五四頁一七有此記載）

四

同治二年正月十九日，在威縣承准議政王軍機大臣字寄署直隸總督兵部左侍郎崇（厚）、署河東河道總督前任山東巡撫譚（廷襄）：

同治二年正月十七日奉上諭：譚廷襄奏，叛匪回竄東境，現飭各軍截擊一摺。所奏賊由景州、故城、館陶以至臨清州之孟家口搶渡，擾及堂、館之王家隄、清水鎮等處，與前崇（厚）所報大略相同。本日又據崇（厚）奏：賊由館陶、方兒寨竄至邱縣之東目寨，經候補道劉策先帶兵追剿，並有肥鄉縣練勇接應，突圍而進，會合官軍，將賊擊卻，賊復竄至臨清州屬之邵家莊，現已分飭各軍整隊進剿等語；亦與譚廷襄所奏略同。惟賊至邵家莊等處，既意圖盤踞，其與擾及堂、館之王家隄、清水鎮及冠縣境內小廓集、桑阿鎮等處之賊，是否卽係一股蔓延？直隸境內，現尙有無餘黨竄匿？著崇（厚）卽趕緊催提洋槍各隊到齊，會合諸軍，偵探確實，一面查明具奏，一面派兵分路並進，痛加剿洗。賊既意圖回竄，北路之防尤關緊要，並著嚴密布置，毋得稍有疏虞，致賊乘間復行衝突，自干罪戾。譚廷襄懷遵前旨，速卽派兵迎頭截擊，守備馮勝林所部兵勇若干，

能否得力？著卽飭令與直隸官軍會合夾擊。並飭所屬州縣激勸團練，四面嚴行堵遏，毋再任賊紛竄，務將此賊就地殲除。宋景詩、雷鳳鳴等均願剿賊自效，自當因勢利導，惟宋景詩、雷鳳鳴能否認真實力剿賊，著崇（厚）譚廷襄隨時察看。至宋景詩現欲添募馬步三千名之多，崇（厚）於鈐制駕馭之法，尤須審慎周詳，確有把握，方可辦理，萬不可稍涉大意。此輩狼子野心，其與張錫珠等暗中有無勾合，既不可知，若招之卽來，而適爲張錫珠等添其羽翼，狼奔豕突，爲害豈可勝言！至將來此股賊匪蕩平後，宋景詩等所部人數過多，應如何安插遣散，以善其後，亦須豫爲籌及，著崇（厚）、譚廷襄悉心妥辦，毋貽後患。臨河等屬前次任賊竄渡未能堵截之文武員弁，著崇（厚）譚廷襄迅遵前旨查明嚴參！王恩第既據崇（厚）奏稱，業已到營，卽著崇（厚）遵照前旨迅於軍前正法，以除後患。（勿）得稍露風聲，更不准稽遲時日。（略）將此由六百里各諭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崇厚奏稿稿本「威縣軍務」第一本存錄，廷寄，按「清穆宗實錄」卷五五頁三七有此記載）

五

奴才崇（厚）奴才成保跪奏：爲兵勇分路晝夜夾擊，疊獲勝仗，現飭各軍乘勝追剿，並嚴防河西邊截東匪各緣回，恭摺馳陳，仰祈聖鑒事。竊奴才等於本月十五、十七等日，會將兩次追剿獲勝情形，恭摺馳奏在案。旋經前敵姜國仲、余承恩等飛報，於十六日晚知該匪連夜竄至黃金隄一帶暫踞，當卽起隊，乘夜昏黑馳抵該村，偷劫賊營，分作三面圍攻，兵勇齊聲吶喊，連環進步，轟斃馬步賊匪一百餘名，生擒六十餘名，陣斬紅衣賊目陳六、李鵬齡二名，奪獲騾馬八十餘匹，大小旗幟二十餘件，抬槍鳥槍十餘桿。餘匪奪路竄回西北，當

經徐廷楷、春霖督飭各隊繞越西北面截擊，追至館陶縣屬之南路頭村，該匪馬步忽分東西兩股迎敵，經游擊鄧啓元帶領宋景詩前隊到營，卽由西面抄截，殺斃數十名，匪勢不支，紛紛向西北敗竄。東股之賊乘間由路頭村迤北拚死搶渡，復經春霖所帶步隊並侍衛益謙所帶已革總將王恩第之勇，兜圍攔截，槍斃及墜馬落水死者一百餘名。其分股向西北敗竄之賊，又經薩薩布督率黑龍江及神機營馬隊官兵迎頭截擊，並鄧啓元所帶馬隊跟蹤追殺，復斃賊一百餘名，生擒三十餘名，奪獲騾馬一百八十餘匹，威遠砲三尊，抬鳥槍十餘桿，旗幟器械無算，追殺三十餘里，餘匪披靡，沿途搜殺及擊傷擒獲者不計其數。經此次兵勇分三路晝夜夾擊，先後共計斃賊四五百名，生擒一百餘名，當卽軍前正法，奪獲騾馬二百餘匹，槍砲器械多件，擊散裹脅難民數百人。其乘間潰逃星散餘匪，節經各路哨探弁兵疊次擒獲二十餘名，押送來營，均經訊明正法。查此股河西賊匪連日兜擊，步賊殲除殆盡，業經屢受懲創，勢已窮蹙，現飭各軍乘勝追剿，以期悉數殄滅，肅清河西。惟連日河東股匪意圖搶渡來援，現在分隊嚴防以遏西竄。所有兵勇分路晝夜夾擊，迭獲勝仗，並分兵嚴防各緣由，理合恭摺由六百里馳奏，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謹奏。

同治二年正月十九日在威縣具奏。正月二十四日奉到議政王軍機大臣奉旨，另有旨。欽此。（崇厚奏稿稿本「威縣軍務」第一本）

六

同治二年正月二十二日在威縣承准議政王軍機大臣字寄欽差大臣科爾沁博多勒噶台親王僧格林沁）、署直隸總督兵部左侍郎崇（厚）、署河東河道總督前任山東巡撫譚（廷襄）、山海關副都統成（保）：

同治二年正月二十日奉上諭：「崇（厚）等奏，擊賊南館陶獲勝，並巴圖隆阿不遵約束各摺片。此次洋槍隊及馬步兵勇於南館陶地方，追殺賊百餘名，生擒擊傷數十名，因天已昏黑，未便窮追，擬於次日再行進剿。該署督已飛催姜國仲等夾擊，並飭候補道劉策先會同格乃等管帶洋槍隊，屯紮下堡寺，嚴防尖莊河口，力遏東匪回竄，所籌尙屬周妥。惟賊匪未受懲創，勢尙鴟張，必須四面兜剿，方可制賊死命。著崇（厚）成保嚴飭官軍奮力追剿，並著譚廷襄飭令東省官軍會合兜剿，迅殲醜類。（略）將此由六百里各諭令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崇厚奏稿稿本「威縣軍務」第一本存錄「廷寄」，按「清穆宗實錄」卷五五頁五五有此記載）

七

再奴才崇（厚）迭奉諭旨，將已革參將王恩第訊明通賊情事，卽行正法」等因；欽遵在案。奴才前經密飭署大名道祝壇，先將所部練勇派員管帶，一而相機設法，將該革員押解來營，聽候訊辦。嗣在南宮行營接見祝壇，面稱王恩第前經遮克敦布遣赴臨清，往招宋景詩帶勇來直協剿，該革員所部練勇二千餘名，尙在館陶地方。奴才當派侍衛益謙前往接帶，一面令王恩第來營。嗣游擊鄧啓元率領宋景詩頭隊前來，該革員一同到營，奴才以（其）行蹤詭詐，當卽密詢鄧啓元該革員與宋景詩是否相熟，據稱：「實係奉遮營派往而見宋景詩，相約前來。今奉飭將所部練勇交益謙管帶，並令前赴大營，是以隨同宋勇前隊來營」等語。旋據姜國仲、余承恩僉以該革員向來打仗奮勇，情願保其隨同前敵殺賊贖罪。查前督臣文煜所參原摺有指余承恩爲證，何以又爲力保？奴才面詰余承恩並無實據。而遮克敦布亦力稱王恩第爲賊所恨，請由奴才詳查。當傳該革員面見，卽伏地認罪，情願殺賊自贖，如不奮勇，甘當軍令。當准其隨隊剿賊。昨據徐廷楷來稟，王恩

第連日在前敵打仗，奮不顧身，前次南管陶接仗，吉必助衝入賊隊，被賊槍挑落馬，經王恩第首先援應，立時救回。各營兵勇均係目覩，似無通賊情事，已可概見。現在提臣寶山到營，奴才與寶山、成保等再四商酌，實未便以匪蹤剿滅，仍將王恩第立予正法。前因該革員未經立功，是以迭次陳奏未敢冒瀆宸聽，茲已查明尚無通賊實據，並且殺賊自效，用敢據實直陳，仰懇天恩法外施仁，姑念該革員悔罪立功，准令暫免正法，以勵軍心，而知感奮。如蒙俞允，奴才傳知該革員，俾其知法懷恩，力圖奮勉。謹附片密陳，伏乞聖鑒訓示。謹奏。

同治二年正月二十四日在威縣附奏。正月二十九日奉到議政王軍機大臣：奉旨，另有旨。欽此。（崇厚奏稿稿本「威縣軍務」第一本）

八

同治二年正月二十六日在北館陶承准議政王軍機大臣字寄署直隸總督崇（厚）、署河東河道總督前任山東巡撫譚（廷襄）、署直隸提督寶（山）、山海關副都統成（保）：

同治二年正月二十四日奉諭：崇（厚）奏匪蹤撲滅，漸次殲除，直境肅清，並密陳東省隱患，請飭僧格林沁等帶兵馳剿各一摺。據稱該匪自被擊敗後，連日飭徐廷楛等分路搜捕餘匪正法，各村莊均無匪蹤，殲除漸盡等語。此股匪徒節據崇（厚）奏稱，連次殺賊名數並不甚多，何以遽能淨盡？該署督務當認真剿辦，毋得任聽州縣稟報之詞，敷衍了事，致貽後患。其竄擾河東股匪，現在開挖長濠，藉資堵禦，卽著崇（厚）親赴河干，督率辦理。惟東省兵力不厚，該署督當不分畛域越境追剿，方能迅速肅事，豈可畫疆自守！前諭將

邁克敦布所帶兵勇交祝壇管帶，此項兵勇堪用者若干，著寶山、祝壇認真挑選得力兵勇，毋任疲弱充數。並著寶山迅卽帶赴館陶等處，會同東省官兵相機進剿。（略）宋景詩所部兵勇是否出力，並著隨時密察，妥爲駕馭。（略）將此由六百里各諭令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崇厚奏稿稿本「威縣軍務」第一本存錄「廷寄」，按「清穆宗實錄」卷五六頁一四有類此記載）

九

奴才崇（厚）奴才成保跪奏：爲迭奉嚴諭，遵旨覆奏，恭摺仰祈聖鑒事。竊奴才等奉命督辦剿匪事宜以來，迭次奏報軍情，均係據實直陳，不敢稍涉欺飾，定邀聖明洞鑒。溯查上年十二月三十日該匪攻撲南宮縣城時，奴才崇（厚）登城瞭望，實見此股匪衆約計馬賊二千餘名，步賊一千餘名，裹脅車輛甚多。並查明由雞澤一帶而來，卽係張錫珠等一股，並無據報另有別股，節經隨摺聲明在案。嗣由王家莊、武邑迭次截擊，向南一路跟蹤追剿。奴才等親督各軍馳抵威縣，屢經探明，除前隊騎馬悍賊於初八日晚乘夜搶渡過河者約千餘名，其被追紛竄館陶鎮、邱縣等處餘匪，計有馬賊千餘名，步賊七八百名。自十三日起在香城固、南館陶、黃金隄、路頭村等處迭獲勝仗，並連日搜拿餘匪，均經節次隨摺聲敘，俱屬實在情形，惟不敢稍涉鋪張，致蹈軍營奏報不實之習。現在直境一律平靜，餘匪搜捕漸盡。其衛河東岸股匪成羣嘯聚，於二十日乘夜窺伺大營河口、尖莊一帶，意圖偷渡，節經春霖在大營河口，洋檢隊在尖莊，姜國仲在小灘，徐廷楷在管陶對岸，開槍擊追，望見賊二三百名或數十名不等，均係馬賊，夜見放火十數處，窺其詭計，一則恐我兵過河追擊，一則誘我兵過河，彼可乘虛回竄，狡猾萬分。現在匪勢情形，已於二十一日由奴才另摺密陳。至宋景詩募勇來

直協剿，前經已革副都統遮克敦布並前督臣文煜，先後派員往調，該參將早經具呈情願來營。迨奴才派委鄧啓元前赴臨清，面見該參將，據云：「賊匪過衆，必得齊隊前來。」嗣於十五日，該參將先派候補守備劉厚德管帶頭隊馬勇四百名、步勇六百名到營，當給口糧，卽令鄧啓元統帶，赴前敵出隊，接仗獲勝。旋據宋景詩來稟稱，以東昌府剿辦喫緊，經該府秦際隆面留宋景詩在河東幫同剿匪，後隊未能卽來，並據秦際隆來稟，業已留該參將在東剿賊等語。查山東撫臣譚廷襄會經奏明派委知府蔣斯疇往調該參將前赴淄川助剿，已有成說，茲復經東昌府秦際隆稟明，該參將留東剿匪，其時直境匪勢窮蹙，自應先其所急，當卽札飭宋景詩准其卽在東昌，俟河東股匪撲滅，再行來營效力。十九日宋景詩又遣其姪六品軍功宋昭忠（山東軍興紀略一作忠昭）帶領馬勇一百七員名來營，備述宋景詩現在東昌攻剿喫緊，未能卽來，因奉調營，未敢遲延，特令宋昭忠續帶馬勇前來，等語。先後兩次計到馬步練勇一千一百餘員名，均係奮勇，馬亦驍壯，惟火器甚少，長矛居多，隊中各弁大半曾在勝營打仗，均爲徐廷楷所熟識，現均交鄧啓元統帶，在北館陶、傅家頭莊沿河屯紮巡防。當此喫緊之時，若遽行遣散，恐卽流而爲匪，自當謹遵迭次諭旨，妥善辦理。其未到後隊，據稱已在東昌剿賊，正資得手，現已飛咨譚廷襄妥爲駕馭。奴才崇（厚）愚見，以事平之後，此項勇丁中有曾經得有官階頂戴及願留營歸伍者，擬爲編入營籍，以補兵額，俾其安心上進，倘有情願殺賊立功者，咨送軍營，俾其奮志功名，有願回籍務業者，亦當分別安插。容俟會同譚廷襄商酌辦理，以期慎之又慎。（略）所有遵旨查明各緣由，謹恭摺覆奏，由五百里馳陳，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訓示。謹奏。

同治二年正月二十四日在威縣具奏。正月二十九日奉到議政王軍機大臣：奉旨，另有旨。欽此。（崇厚

奏稿稿本「威縣軍務」第一本

一〇

同治二年正月二十九日在威縣，承准議政王軍機大臣字寄署直隸總督兵部左侍郎崇（厚）、署直隸提督寶（山）、山海關副都統成（保）：

同治二年正月二十七日奉上諭：崇（厚）等奏遵覆軍務各情一摺；另片奏已革參將王恩第查無通賊實據，請暫免正法等語。竄擾南宮、雞澤等處股匪，據崇（厚）等查明係止張錫珠一股，其回竄館陶等處之匪，馬步亦僅二三千人，自不難於殄滅。著崇（厚）等懷遵前旨，仍由寶山等酌量帶兵越境追剿。宋景詩尙在東昌，卽著嚴飭該革員會同夾擊，以期盡殲醜類，迅就廓清。至宋景詩先後調到馬步練勇千餘名，該署督恐其流而爲匪，未便遽行遣散，自係從權辦理，仍當妥爲駕馭，毋得稍涉大意，致滋後患。王恩第通賊情事，雖查無實據，惟孫治因其添募勇丁未敢擊辦，崇（厚）復因其招致宋勇，責令殺賊自贖，是王恩第挾宋景詩以自固，崇（厚）之不能操縱自我，已可概見。該署督致軍機處另函聲稱，如該革員故態復萌，另有辦法等語，恐仍是紙上空談，未必確有把握。王恩第雖暫緩正法，仍著崇（厚）嚴密查察，隨時設法懲辦，豈可因該署督力不能辦，一奏搪塞，任令貽患後日！洋槍隊、黑龍江馬隊計先後到齊，崇（厚）等務當振刷精神，刻刻爲自強之計，毋徒恃宋勇以剿賊，致王恩第有所恃而不恐，宋景詩氣燄日盛，蔑視官軍也。嗣後崇（厚）務當以實情上達，不可徒以敷衍爲能，又蹈文煜覆轍。遮克敦布貽誤各情，朝廷早已知之，毋庸再行查辦；著崇（厚）卽派員將遮克敦布押解來京，交兵部解赴戍所。寶山業已到營，嗣後崇（厚）奏報軍情，著准其列銜具奏。將

此由五百里各諭令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崇厚奏稿稿本「威縣軍務」第一本存錄「廷寄」，按「清穆宗實錄」卷五六頁二八有此記載）

一一

奴才崇（厚）奴才寶山奴才成保跪奏：爲會籌體查賊情，必得計出萬全，方能制勝，恭摺馳陳，仰祈聖鑒事。竊奴才等曾於正月二十八日將現辦萬分急迫情形，恭摺奏報在案。二十九日承准議政王軍機大臣字寄，同治二年正月二十七日諭旨一道。跪誦之餘，惶恐無地。遵卽再四籌商，必得知己知彼，計出萬全，斟酌力量，方可制勝。查該匪原係白蓮教，直隸之大、順、廣三府，山東之東昌、臨清、曹州各屬，均有此項匪人，幾至村村皆有，難以數計。散則爲民，聚則爲寇。官兵勢盛，彼卽伏匿，或託名團練，或假借聯莊，藉爲藏身之計。新任臬司王榕吉，前在大順廣道任內，安撫之忠義等團，現在河西，均係教民反正。已革侍郎勝保所撫之靖東營卽宋景詩，誠順營卽現在復叛與張錫珠同夥之張玉懷、楊四、姚泰來等，是館陶、冠縣、莘縣、朝城一帶，卽爲該匪老巢。現若分兵進剿，卽係搗其巢穴。奴才等查僧格林沁、勝保向來用兵，總以我兵與賊接仗後，不留賊匪喘息，緊逼跟追，方能制其死命。賊匪馬隊一二千，我處馬隊亦必得兩千，方能緊追痛洗。再加以步隊三四千名，卽使賊佔居村莊，亦可圍攻兜剿。是非厚集兵力，不能搗其巢穴。查現在兵勇馬隊一千數百名，未能人人得力，步隊六七千名，內中最得力者亦不過三千餘名，若就現有兵勇全行東剿，深入則直境空虛，若酌留直隸防守，則東剿不敷，恐致顧此遺彼。如僧格林沁北來，必有得力馬隊，奴才成保督帶馬隊兩千名，奴才寶山選帶步隊三四千名，直搗巢穴，痛加剿洗，斷不容賊喘息，以期悉數殲除。

目下惟有布置一切，專候僧格林沁馬隊前來，得以迅掃妖氛，不留餘孽。惟賊匪情形，我兵得勝則賊少民多，我兵力不厚，輕率進剿，賊必愈聚愈衆，稍有挫失，則伏莽四起，動逾百萬，更恐難以措手。非奴才等過於持重，實緣賊情狡獪。且宋景詩駐紮東昌，坐觀成敗，柳林團爲賊困久，聞有挽人說合之事。似此情形，誠如聖諭，總在自強方能鎮壓百邪。是以屢次籲懇救下僧格林沁北來，不特迅掃賊氛，直可安全兩省。伏乞迅賜宸斷，俯念畿疆緊要，俾保完善而靖地方。奴才等會籌體察，據實直陳，謹恭摺由六百里馳奏，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訓示。謹奏。

同治二年二月初一日在威縣具奏。二月初五日奉到議政王軍機大臣奉旨，另有旨。欽此。（崇厚奏稿本「威縣軍務」第一本）

一一

同治二年二月初三日在威縣承准議政王軍機大臣字寄欽差大臣科爾沁博多勒噶台親王僧（格林沁）、署直隸總督兵部左侍郎崇（厚）、署直隸提督寶（山）、山海關副都統成（保）、署河東河道總督前任山東巡撫譚（廷襄）：

同治二年二月初一日奉上諭：「崇（厚）奏，嚴防河岸，籌備壕工一摺。據奏：連日河東賊匪，在大營河口、尖莊等處對岸，百數十騎乘夜來擾，意圖搶渡，經隔河開槍轟斃數名，賊遂不敢近岸，遙見火光向東南冠縣一帶竄去。崇（厚）前赴尖莊，親歷河岸查看，水淺可涉者多處，長壕工程，現飭糧台酌發銀兩，興工挑挖。並稱：沿河紳民，樂有此舉。卽著崇（厚）督飭委員人等，妥速勸諭，催集民夫，趕緊挑挖，務令壕工一律寬

深，足資守禦。並不得稽延時日，致令賊匪突行衝撲，又得乘間肆其搶渡。其水深崖陡有險可守之處，均須督令帶領兵勇各員弁，嚴密預防，毋使疎懈。至各紳民等，如能將長壕認工捐空，自應核計工價，分別給與獎敘。所請頒發五六品等職銜部照及國子監照，均於本日飭令各該部、監照數頒發矣。河東騎賊向東南冠縣一帶竄去，河東現在有無餘匪？東省有無兵勇迎頭截擊？崇（厚）前奏，查明張錫珠一股回竄館陶等處，僅止馬步二三千人，自不難於殄滅。著懷遵前旨，仍由寶山酌量帶兵，迅速越境追剿，務與東省兵勇會合，即將此股賊匪就地悉數殲除，毋再遷延，致干罪戾。並將追剿及賊蹤所到地方情形，偵察明確，詳細奏報。河西平鄉、邱縣一帶近河處所，既有聯莊會良莠不齊，即責令祝壇及副將劉景芳等，酌帶兵練，前往各處，嚴密搜拿。如果居民人等，能即遵諭將伏匿匪徒捆獻，亦即加之獎勵，俾各同仇以資敵愾，惟不得令不肖員弁，轉致藉端騷擾善良，是為至要。正在寄諭間，譚廷襄奏到，捻棍各匪，援應長城，被擊東竄，並張錫珠股匪擾及堂、冠，派兵剿辦等摺片。據稱：張錫珠股匪渡河後，由堂邑竄往范家廠一帶，另有冠縣匪徒孫思邈乘機嘯聚，與張錫珠股匪欲由魏家灣一帶偷渡運河東犯。譚廷襄所派海羣馬隊及陳顯彝勇隊，均已趕到，並飛飭總兵保德馳赴堂邑一路，四面兜擊。著即嚴飭該總兵等，會同直隸追剿之軍，併力掃盪。寶山趕到，即親督所部，與東省兵勇，前後夾擊，盡殲醜類，毋稍延玩。宋景詩既不十分出力，其隊目程順書竟至隨賊而去，狼子野心，勢難歸正，崇（厚）、譚廷襄務各懷遵迭次諭旨，嚴加防範。如果心跡漸形不軌，即當密速妥籌，先發制其死命，設法殲厥渠魁，再行解散餘衆；如或辦理不善，不能臨機觀變，或不善控御，以致釀成巨患，必惟崇（厚）、譚廷襄等是問。（略）將此由六百里各諭令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崇厚奏稿稿本

「威縣軍務」第一本存錄「廷寄」，按「清穆宗實錄」卷五七頁五有此記載）

一三

奴才崇（厚）、奴才寶山、奴才成保跪奏，爲嚴防河岸，察看濠工，並籌剿東匪情形，暨分飭州縣勸修城垣各緣由，恭摺仰祈聖鑒事。竊奴才等疊奉嚴旨，飭令遏賊回竄，仰蒙宸算，顧全畿輔重地，奴才等世受國恩，自應殫竭血誠，力圖報稱。連日嚴飭各軍晝夜防範，分撥馬隊沿河各營，往來馳騁，聯絡聲勢。所派濠工現已分段挑挖，凡遇水淺沙塌口岸，趕緊壘壘濬濠，務令賊騎不致衝突，以佐兵力之不足。近日河東股匪，經大營河口擊退後，該匪麕集付家頭對河並尖莊迤南，開放大砲向我營岸連次轟擊。游擊鄧啓元督飭宋景詩勇丁，於沙堤伏地，澈夜嚴防，該匪見我有備，復竄館陶迤南。其館陶毛家圈對岸一帶，時有邊馬出沒，數十成羣，窺伺我軍虛實，屢被轟擊，雖不致近前直撲，而大隊仍在小灘迤東一帶各村。奴才寶山駐紮館陶，焦灼萬分，屢思出隊進剿，惟自揣所統遮克敦布兵勇，實形單薄，未便深入。現在趕緊訓練，挑選奮勇。一面飛催提標、熱河兩起官兵，並劉景芳等所調景州練勇，星馳前來，一面會合東省官兵實力兜剿。以期迅掃賊氛。奴才成寶親督馬隊往來大營河口，嚴防北竄，並督飭沿河各軍，各在本防扼守，力保畿疆邊境。近據各營稟報，所勘濠工，均已僱集民夫逐段開挖，奴才崇（厚）現由威縣前赴河口一帶親歷察看，督催趕辦，以期嚴密，不敢稍涉疎懈。並據前派之候補直隸州劉秉琳，前往大、順、廣三府，冀州直隸州各屬，會同該地方官，查拏匪徒，勸捐修補城垣。茲據稟報：曲周、南宮等縣城垣半圯，均已勸集紳耆捐資修築，俱可剋日興工；其邯鄲、成安、平鄉、雞澤、鉅鹿各縣城，久經廢圯，僅存城根，先令趕挖城濠，堵築土牆，藉資保障。一面

廣爲勸導各紳民，如有首先捐資認工興築者，卽當核計工價，分別給與獎敘，均歸紳捐紳辦，不假吏胥之手，以期踴躍而昭激勸。至衛河以西毗連東境各州縣，現在一律平靖。（略）謹合詞恭摺具陳，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謹奏。

同治二年二月初九日在大營河口具奏。二月十五日在威縣奉到議政王軍機大臣：奉旨，知道了。欽此。（崇厚奏稿稿本「威縣軍務」第三本）

一四

議政王軍機大臣字寄署直隸總督兵部左侍郎崇（厚）、署直隸提督寶（山）、山海關副都統成（保）、署河東河道總督前任山東巡撫譚（廷襄）：

同治二年二月十五日奉諭：「譚廷襄奏，東昌剿匪獲勝，請飭直隸官兵渡河會剿，暨剿辦李成等股匪並竊糜朱景詩等各摺片，均經覽悉。張錫珠等股匪，自竄回河東後，經保德等合隊向燕店集一帶進剿，屢戰竟日，斃賊千餘。但馬賊尙多，步賊聚散不定，且賊中並有粵逆陳玉成舊日小隊，尤爲兇悍。若不迅圖撲滅，深恐賊勢日益鴟張，蔓延難制。保德一軍，兵力過單，不敷攻剿。現在賈山業經渡河，成保患病計已痊愈，所調古北口提標官兵並熱河駐防兵，諒已先後到齊。著崇（厚）催令該提督等，迅調各隊渡河，與東省兵勇兩路夾擊，合力截剿。昨日崇（厚）奏報，係由臨清州拜發，自係因近防不如遠剿，惟既有寶山、成保等督兵出境，崇（厚）總宜駐守直隸邊境，防賊回竄，不可使本境邊防空虛，致有疏失。僧格林沁已攻克雉河集，將擒首張落刑等擒斬殆盡，已派恆齡帶馬隊七百名到東，與海軍所帶馬隊合軍剿賊。俟該副都統到時，

崇厚、寶山、成保、譚廷襄各宜飭派出之兵與之會合，將張錫珠股匪四合兜圍，殲擒首要各犯。如再觀望，定以軍法從事。陳逆舊隊，何時併入賊股，賊首係何姓名，著該前撫確查具奏。李成股匪竄至新泰、羊流店一帶，教匪繞竄新泰之谷裏等處，幅匪亦出巢紛竄，雖經兵團截殺，惟無成隊之軍分頭攔截。儻該匪合股徑犯泰安，去省城不過一百餘里，該處防守空虛，實屬可虞。若由東北直犯博山，既係青州大路，毫無阻遏，尤恐與淄匪勾結，所關更鉅。德榜額節節逗留，已諭令格林沁嚴行查催，仍著譚廷襄催令整隊進剿，毋許耽延，並著檄令派出之焦其洲，帶同兗營前敵兵勇，由間道迎剿，毋任賊匪紛竄。鄒縣教匪，不時出巢，兗郡一帶，防兵無多，恩錫業經接防，著即飭令嚴密防範，毋稍大意。宋景詩與良團尋仇，意存反側，雷鳳鳴雖隨同剿賊，竟敢與楚勇鬥殺，均屬跋扈。程順書等前據該前撫奏稱，投入賊夥，此次自訴，迫於脅從，並非安心爲賊。若輩首鼠兩端，實爲日後隱憂。現今東省兵力未足，譚廷襄祇可於羈縻之中寓防範之意，俟兵力可以剿辦，必須盡數殲除，方免後患。（略）將此由六百里各諭令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崇厚奏稿稿本「威縣軍務」第三本存錄「廷寄」，按「清穆宗實錄」卷五八頁二二有此記載）

一五

同治二年三月己未（十三日），諭議政王軍機大臣等：

（略）直、東賊匪，奔竄靡定，僧格林沁現派蘇克金帶領馬隊，由衛輝府赴臨漳一帶，繞至賊西，著即飭令該翼長，會同豫省派出之楊長春等軍，向東截剿，力保完善。本日據譚廷襄奏，捻、會各匪，竄擾寧陽，距省城不及三百里，譚廷襄意欲由東昌回顧省城，而尙爲張錫珠一股牽掣，本日已諭知該撫，俟僧格林沁行抵東

昌，該撫即可帶兵回顧省城。 僧格林沁係督辦四省軍務，直隸、山東各股賊匪，應如何分剿之處，卽由該大臣妥籌辦理。 宋景詩不遵多隆阿調遣，擅自回東，且一路訛索州縣銀兩，擄搶民財，前經崇厚等令其添募勇丁千餘人，殺賊自效。 嗣據崇厚等亦奏稱其擁衆觀望，並不協助官軍，且屢與本地團練爲仇，並收用四眼狗死黨數百人。 雷鳳鳴所部，前因與東省兵勇口角，殺斃兵勇至五六百名之多，其目無法紀，已可概見。 該大臣到東後，並著酌量緩急，如其尙懷觀望，卽當設法殲除，以靖區、東邊患。 王恩第通賊各情，先經文煜參奏，疊有旨交孫治、崇厚密拏正法，崇厚等因其添募勇丁較多，力不能辦。 該官員現在挾宋景詩以自固，前經諭令劉長佑拏辦正法，如聞風折回東省，卽著該大臣密速掩捕，以軍法從事，毋稍姑容。 將此由六百里諭令知之。（清穆宗實錄「卷六一頁八」）

一六

同治二年三月十七日，再臣承准議政王軍機大臣字寄，欽奉上諭：「賊匪股數有幾？每股若干人數？其由某處竄至某處者，股匪係何人爲首？均著詳細查明具奏」等因；欽此。 遵查，現據拏獲被裹之王成仲等供稱：該匪先後渡河者共計五股。 黃旗頭目張錫珠，該匪於二月十三日在曲周平固店迤南韓村與官兵接仗，身中七箭，帶傷逃逸；復於二十七日在肥鄉縣地方被官兵擊斃。 其子張豁子亦經山東拏獲。 現在，趙麻子卽趙立德仔爲黃旗頭目。 藍旗係姚泰來，紅旗張玉懷，黑旗程順書，綠旗楊四卽楊鵬山。 傳聞楊四業經山東官兵誘擒，其兄楊鵬嶺現爲是旗頭目。 其竄隆平、寧晉、趙州、高邑、欒城一帶者，乃趙麻子、姚泰來、張玉懷三股。 其竄平鄉、雞澤、曲周、元城、黃金隄一帶者，乃程順書、楊鵬嶺二股。 至每股賊數若干，委因匪蹤

旋分旋合，加以沿途裹脅，每股或一、二千人至數百騎不等。伏查起事爲首之張錫珠，久經殲斃，前因查無確據，未敢率行具陳。昨據平鄉縣監生郝進元投稱：該監生被裹賊中，於二月二十七日日視張錫珠已被官兵擊斃。所供情形，與前獲各犯無異，似無虛飾。理合附片覆奏，伏乞聖鑒。謹奏。（「劉武慎公全集」卷四頁四〇「覆陳股匪情形片」）

一七

同治二年三月十八日掌山東道察監御史王谷蘭奏言：查降衆宋憬詩、雷鳳鳴皆係張錫珠等舊黨，自陝西攬回東省，經文煜、譚廷襄責令剿賊自效，在當日不過羈縻之術耳！詎該降衆等藉募勇爲名，招集舊黨以自固。宋憬詩聚至三千餘人，雷鳳鳴聚至一千四百餘人，不惟不肯剿賊，而且潛與賊通，時常接濟賊匪火藥鉛丸等物。該處柳林團剿賊最爲得力，宋憬詩即誣以通賊，殺其團長文生王百齡，並斃團丁多名，該團乏食，宋憬詩斷其糧道，意在盡殲其類。並在東昌等處，布散耳目，犯門斬關，肆無忌憚，復於所住之甘管屯，修築土圩。賊首楊殿一，現在該圩藏匿。東省楚勇，稍能打仗，雷鳳鳴以語言微聲，乘其不備，襲殺數百名，槍砲器械，盡行搶去。營總海羣禁其打糧，雷鳳鳴殺其馬隊多名。遂踞沙鎮土圩，收納馬賊，增益馬隊至五百餘。兩奸叵測，竟與賊爲犄角之勢，官軍受其牽掣，民團畏其傾害，雖欲剿賊，而勢有不能。賊遂恃爲護身符，遁逃藪，出沒自如，毫無所忌。此欲清東境，必先除宋憬詩、雷鳳鳴也。而議者或謂直、東之賊爲數已多，若致宋憬詩等速變，勢更難剿，不得不暫爲羈縻。竊謂變速禍猶小，變遲禍更大，若其黨與愈聚愈衆，一旦竊發，其能制乎？且此輩以力去之則難，以計去之則易，首惡既除，餘匪自散，何慮致變！竊計山東現

無精兵，又無良將，未可輕舉；僧格林沁自剿平豫捻後，羣賊聞風落膽，可否請旨密飭僧格林沁統兵來東，誘宋憬詩、雷鳳鳴到營，聲其罪而誅之。一面撫所部勇，馴良者妥爲安插，桀驁者盡行搜捕；然後直搗賊巢，與直兵夾擊，旬日之間定可蕩平。惟宋憬詩等耳目衆多，幾事不密則害成。並請飭下僧格林沁不露聲色，密爲設法籌辦，出其不意，以殲厥渠；知破竹之勢，定能所向如志也。（「剿平捻匪方略」卷一八三頁一）

一八

同治二年三月甲子（十八日）又諭：

有人奏，降衆通賊，有礙直隸、山東軍務，請密飭翦除一摺。據稱：「叛匪張錫珠等以山東堂、莘、冠、館等縣地方爲巢穴，與直境逼近，往來甚便，必須東省擣其巢穴，直隸兵勇追剿夾擊，方可聚殲。惟欲清東境，必須先除降衆，該降衆等均與張錫珠股匪爲犄角之勢」等語。宋景詩等狼子野心，本非善類，現復由陝西攬回東省，招集黨與，通賊殺團，並戕害兵勇多名，致官軍民團，均受牽掣，不能專力剿賊。若復再事羈縻，恐該降衆聚集益多，乘隙舉事，愈難剿洗。僧格林沁現由亳州移師北上，計可行抵東省，著卽相度機宜，將宋景詩、雷鳳鳴設計調至大營，訊明正法；一面將所部降衆，分別解散，其桀驁者，盡行搜捕，以清後患。惟宋景詩等耳目衆多，恐其聞風遠颺，豫爲防範。僧格林沁務當不露聲色，慎密將事，斷不可稍有洩漏，致誤事機。原摺著鈔給閱看。將此由五百里密諭知之。（「清穆宗實錄」卷六一頁三〇）

一九

同治二年三月戊辰（二十二日），諭議政王軍機大臣等：

譚廷襄奏，捻會各匪竄逼淄川，擬回顧省垣，仍留軍東昌一摺。李城餘黨及張守義等匪，由萊蕪縣境竄至博山，徑撲淄川，欲與劉德培股匪合併。雖經副將范正坦在龍口山截剿，未容聯合，而淄川城內賊匪已由東關撲出，高唐、青州兵失利，移營城北，東關無兵扼紮。儻兩股匪蹤合併，則勢成燎原，長山、鄒平、章邱等縣路可虞，更恐延及省垣。譚廷襄因省東防守空虛，擬派兵回顧省城，隨即回省，並留軍東昌，搜捕餘匪。惟莘、堂、冠、館等屬，雖僅餘逃散零匪，而直隸股匪紛竄靡定，難保不渡河而東，復回老巢。前因畿南軍情緊要，諭令僧格林沁移師直境，先清畿輔，再赴東省。此時重兵俱聚河西，莘、堂等屬兵力較單，深慮賊匪乘隙東渡。譚廷襄務當嚴密布置，將該處防務辦理妥協後，再行斟酌緩急，相機回省。毋得顧此失彼。東路賊匪若由淄川西趨省垣，則鄒平、章邱均係經由大路，該撫務須派撥兵勇，前往迎截。並迅飭德楞額、富和及楊通廉各軍，繞至西北，將捻匪一股逼向東南，毋令與淄川股匪合併，西逼省垣，是爲至要。雷鳳鳴勇隊既經調赴淄川，卽著譚廷襄飭令會逢年妥爲駕馭，並嚴加約束，毋許於經過地方逗遛滋擾。宋景詩勇隊留交保德防堵莘、堂等處，能否靜聽約束，仍著譚廷襄酌度情形，隨時留心防範，毋稍大意。將此由六百里諭令知之。（清穆宗實錄卷六二頁九）

二〇

同治二年三月二十六日，再臣接奉寄諭：「桑阿鎮係賊匪老巢，前於秦聚奎帶兵剿捕時，童穉婦女皆執木掀掃箒，揚土助賊聲勢，非痛加剿洗，不足以警兇頑而正人心。著確切查明，如果屬實，卽行派兵力加掃除，以靖逆氛而除後患。」等因，欽此。伏查東省莘、堂、冠、館之間，賊巢林立，臣於到營後，遍加訪察，不獨

桑阿鎮一處爲然。誠如聖訓，若非痛加剿洗，必致仍貽後患。旬餘以來，百計圖維，仰賴聖主洪福，始將南北各股，殲除殆盡。餘匪復竄回河東，正宜及時分兵渡河，爲掃穴犁庭之計。第念東省教匪，自咸豐十一年聚衆滋事，蔓延十餘州縣，匪首之多，以莘、冠爲最。鄉愚百姓，或被煽惑，或被脅從，初猶未盡甘心，繼則習爲故常，安之若素，良莠幾無以分。求其能自振拔集團禦賊者，一縣曾不數村，一村曾不數人。地方官無兵無勇，力不足以制之，亦不得不隱忍遷就，祇求其不來攻城劫獄，卽引以爲幸。甚至催納錢糧，差役尙有藉重匪首之日，誠以民之畏賊，甚於畏官也。今各股賊匪，回竄東境，如仍聚集一處，猶可併力夾擊；若竟散歸各縣，各村甲長既不敢舉報，地方官復從而諱飾之，偷安旦夕，率報肅清，恐大兵將無用武之地矣。一經凱撤，賊必復起。山東一日不靖，畿輔一日不安，爲害伊於胡底。臣聞堂邑之柳林團，不肯從賊，尙能殺賊；各匪皆與之爲仇，誓欲破其圍而後快，該團已幾成孤立之勢。應請旨飭下山東撫臣，於大兵進剿之日，卽飭柳林團隨營助剿，導引前路，必能指賊所在，搜殺無遺，亦不至玉石俱焚，妄殺良民。總期淨絕根株，不留餘孽，方爲全策。新任山東撫臣閣敬銘忠果正直，臣所素知，定能不存意見，共圖廓清也。是否有當，理合附片密陳，伏乞聖鑒訓示。謹奏。（劉武慎公全集「卷四頁四五」「莘冠民團通賊片」）

二二

同治二年三月甲戌（二十八日）諭議政王軍機大臣等：

劉長佑奏，親督各軍截剿股匪殆盡，餘匪悉數渡河一摺；另片奏，東省莘、堂、冠、館之間，賊巢林立，請飭山東撫臣，於大兵進剿之日，調派柳林團勇助剿等語。逆匪竄擾直境，分南北兩股，意在牽掣官軍，經劉

長佑督飭各路帶兵文武員弁合力兜剿，先後在冀州、沙河、臨洛等處殲斃賊匪甚多。該匪被剿狂奔，由尖莊東北之蔣家莊等處悉數渡河。著劉長佑督同臬司，迅將河西防守事宜，嚴密布置，並酌調馬步各軍，齊赴沿河擇要駐紮，力杜回竄之路。河東捻教各匪甚多，該匪現已竄回老巢，東省官軍亟應盡力剿洗。著譚廷襄嚴飭保德督率各營兵勇，會同直隸各軍，將竄回河東股匪，兩路夾攻，務須責令悉數殲除，不可粉飾遷延，再貽後患。僧格林沁進兵淄川，蕞爾縣城，諒不難剋期攻拔。此股竄回河東之匪，如東省兵力不敷分剿，仍著該大臣妥籌策應。東省匪徒蔓延十餘州縣，匪首之多，以莘、冠爲最，百姓被其煽惑脅從，以致良莠不分。將來大兵進剿，該匪散歸各縣，各村甲長既不敢據實舉報，地方官復從而諱飾之，凱撤後，該匪乘間嘯集，餘燼復然，貽患伊于胡底。堂邑之柳林團不肯從賊，各匪與之爲仇，誓必破其團而後快，朝廷早有所聞。該團勢成孤立，若地方官與之聯爲指臂，該團無不樂效前驅。著僧格林沁、譚廷襄選派明幹大員，酌調該團勇丁隨營助剿，導引前路，庶可以指賊所在，搜殺無遺，被脅良民亦不至無辜被戮。程順書、李汝光臨陣乞降，日久終恐反側，劉長佑現雖設法羈縻，務須妥籌區處。將此由五百里各諭令知之。（「清穆宗實錄」卷六二頁三〇）

二二

同治二年三月三十日，再承准議政王軍機大臣字寄，同治二年二月二十四日奉旨諭：「宋景詩等降衆，前經崇厚、譚廷襄請令隨同剿賊自效，並續加招集，人數頗多；宋景詩等由陝回東，不受多隆阿調遣，並聞沿途騷擾，誠恐狼子野心，仍懷反側，此時雖尙在東境，與直省軍營聲息相通，著劉長佑到營後，悉心體察，並酌量應剿應撫，抑應暫爲羈縻，如何控御之處，妥爲籌定，具奏辦理。」等因，欽此。臣到營後，遵查宋景詩名

雖投誠，心殊叵測，其黨衆分隸直、東各營，騷擾地方，固所不免，而窺伺詭計，尤屬難防，此輩不除，誠爲肘腋之患。惟此時東匪敗竄河東，官軍跟蹤追剿，宋景詩自知情罪難宥，必已疑懼不安，若遽加以兵，彼將與各匪共謀抗拒，分出滋擾，兵力有所不逮，轉恐滋蔓難圖。臣與臬司王榕吉再四籌商，仍不得不暫爲羈紲，以孤賊勢而紓兵力。一俟河東官軍將敗竄股匪驅除淨盡，再當體察情形，妥爲辦理。是否有當，理合附片陳明，伏乞聖鑒，訓示。謹奏。（劉武愼公全集「卷四頁五〇」，宋景詩暫應羈紲片）

二三

同治二年四月庚寅（十四日）諭議政王軍機大臣等：

劉長佑奏，官軍越境剿匪獲勝，逆首畏罪投誠一摺，據稱：「馬步各軍追賊於平原、曲周等處，屢獲勝仗，首逆楊朋嶺等悔罪乞降，現已令其呈繳器械馬匹，暫留軍營，派都司唐建猷等妥爲照管」等語。楊朋嶺屢降屢叛，此次被擊窮蹙，又復乞降，劉長佑因宋景詩等相距不遠，暫將該犯留營，固屬一時權宜之計；惟若輩狼子野心，終難馴服，著嚴督都司唐建勳等妥爲羈束，毋令再有逃逸。至前此投誠之程順書等，及此次楊朋嶺等首夥各賊，該督能否派令隨同官軍作爲前敵，察其勇怯，以覘其真僞？或即咨商僧格林沁分撥該大臣軍營，妥爲安插。如該匪等首鼠兩端，心懷反覆，即可不動聲色，設法殲除，以絕後患。儻敢敷衍目前，貽患後日，必惟劉長佑是問」（清穆宗實錄「卷六四頁九」）

二四

同治二年四月十六日（略）所難者，南北蔓延，十餘州縣，伏莽尙多，勢不能盡殺乃止；兼之降卒叛將，

雜處其間，宋景詩之包藏禍心，尤爲東直切膚之患。日盼欽差大臣僧格林沁來直，與山東撫臣閻敬銘到任，冀可透商機宜，併力收拾，爲一勞永逸之策。（「劉武慎公全集」卷五頁一「遵籌三省剿匪事宜疏」）

二五

同治二年四月乙未（十九日）諭議政王軍機大臣等：

僧格林沁等奏，籌畫南北軍務緩急情形；劉長佑奏，遵籌直、東、豫三省交界地方剿匪事宜各一摺。直、東各股賊匪，雖經被剿殆盡，而伏莽尙多；且各處團練，率多兇惡，前次蘇克金帶兵路過德州、故城等處，竟被團練攔阻，卽直省派出追賊之洋槍隊，亦曾被團練攔截；至賊匪由該團經過，但閉門自守，並不出擊；團練之設，原以助兵力所不及，似此縱賊阻兵，有名無實，若不從嚴懲辦，必至貽害無窮。劉長佑、閻敬銘身任封圻，責無旁貸，著卽嚴飭所屬，實力清查；如有賊匪餘黨，及惡劣團練縱賊阻兵者，卽咨會僧格林沁督飭蘇克金、恆齡等馬隊，盡力剿除，毋稍姑息。楊朋嶺誘擒張玉懷，已降旨免其治罪。此等匪徒，屢降屢叛，且素與宋景詩相契，難保不暗中勾結；仍著劉長佑隨時密察，如再有反覆，卽按照辦理王恩第之法，立正典刑，勿得以受撫在先，稍涉瞻徇。其程順書等降股，諒該督亦必自有辦法。（「清穆宗實錄」卷六四頁四〇）

二六

同治二年五月丙午（初一日）諭議政王軍機大臣等：

（略）本日據王拯奏：「降賊宋景詩，於堂邑、莘縣、臨清、聊城四州縣村莊，豎伊旗號，勒取麥石，心甚狡而謀甚大；請密飭劉長佑計調來營，及早誅戮」等語。宋景詩自陝逃歸，沿途騷擾，近復招集黨與，專與團練

爲仇，其心本屬叵測，若不早圖，必爲直東巨患。著僧格林沁、劉長佑、閻敬銘體察情形，妥籌辦理。原摺著鈔給閱看。（清穆宗實錄「卷六六頁三」）

二七

同治二年五月丁巳（十二日）諭議政王軍機大臣等：

（略）宋景詩不軌情形，亟宜早爲撲滅，朝廷早有所聞。茲據僧格林沁所奏，實難再事羈縻，以致養癰成患。現在直、東各匪，既已剿撫兼施，漸就平定；著劉長佑乘此聲威，派撥官兵，迅卽知會恆齡、蘇克金等軍，定期會合，將宋景詩股匪，實力進剿。蘇克金由河間一路進兵，自可兼顧北路之防；其直、東毗連各境，應卽如何嚴密設防，毋任奔突，著劉長佑妥籌布置，毋稍疏忽。如該督接奉前諭，能將宋景詩等設法擒誅，不煩兵力，更爲妥善；仍須將其死黨痛加剿洗，脅從之衆妥爲解散，以清遺孽。（清穆宗實錄「卷六七頁三」）

二八

同治二年五月十七日，再臣承准議政王軍機大臣字寄，於五月十四日奉上諭：「張之萬奏，河南急需馬隊，請酌撥以利追剿，著劉長佑審度情形，將成保等所部馬隊，酌撥數百，馳赴山東，以便僧格林沁於得力馬隊內抽調數百名，派員帶往」等因；欽此。伏查成保、薩薩布所統京營馬隊，均隨提臣恆齡駐紮臨清州河岸，臣因西路空虛，屢次函商提臣恆齡，將薩薩布所帶馬隊移紮館陶地面，以顧西路，尙未准該提督分撥前來。旋奉諭旨，以宋景詩不軌情形，亟宜早爲撲滅，令卽知會恆齡、蘇克金等軍，定期會合，實力進剿；臣已將降匪日益兇悖，亟須兩省會剿緣由，恭摺密陳在案。連日復據宋景詩稟請，應調隨剿，並稱馬步已有五六千名

之多。雖其狡詐，未可遽信，惟現值籌剿喫緊之際，誠如聖諭，何能輕議抽調！臣現已咨商親王倫格林沁，如淄川營中另有得力馬隊可撥，即當咨會成保、薩薩布，將所統京營馬隊速撥數百名前赴山東，否則恆、蘇兩軍中，斷難抽調！恐於直東大局有礙。理合附片具陳，伏乞皇上聖鑒。謹奏。（劉武慎公全集）卷五頁一六「馬隊難以抽調片」

二九

敬稟者：本年五月二十三日接奉憲札，以叛將宋景詩有西竄之說，已派靖遠營慶都司管帶省標官兵五百名，馳赴固關一帶要隘，嚴密防堵，惟到防尙須時日，該處未便兵單，飭即先派孟壽營官兵馳往駐防，以期有備無患，等因。本司前因平定營新兵入伍未久，即經撥防各口，技藝多有未嫻，當與王游擊籌將孟壽營腹地舊兵撥往，調回新兵與城汛舊兵合作一軍，勤加訓練，其潞、澤、遼縣三屬情形既同，亦速飭其照辦，業經稟明鈞鑒，並准王游擊咨報飭調換防在案。旋接探報，以宋景詩叛跡已著，不日直、東會剿，恐其竄逸西來，本司又復飛飭沿邊文武各員嚴爲戒備，督飭兵勇步步進守，並飭各發循環偵探，確速馳報。一面稟明暫緩回省。查平屬本應添兵增戍，舊、固各關，尤爲東來大道，防範宜嚴，第州樂沿山口隘林立，處處與直省壤地毗連，不特大道須防，小口亦應兼顧，若將存營回練之兵盡撥大口，未免境內空虛，設遇他口喫重，山程曲折，禦調甚難，竊恐有誤事機，轉形不便。因思現在兵力，分之則單，合之則厚，所有存營回練新舊各兵，不如仍在州城適中之地隨時合操，何口有警，即赴何口扼防援應，似視零星散佈較爲得力，而各口已有防兵，亦無內實外虛之患。一俟省兵到境，即令駐紮舊關一帶，以壯聲勢。仍飭各州將現有練勇認真訓練，藉助

兵威。總期籌防嚴密，虛實之間，使賊不敢窺伺，以仰副大人思患預防之至意。合將籌辦緣由，稟乞憲台查核，示遵。（北京大學文科研究所藏鍾秀〔山西按察使〕函稿「五月二十五日稟撫憲〔山西巡撫英桂〕紅白稟」）

三〇

敬稟者：二十五日會肅稟函，計登慈鑒。頃接順德府坐探委員張曰序來稟：「二十一日王臬司正擬啓程赴東之際，經曹州鎮、東昌府並館陶、堂邑兩縣，俱至大營，力保宋景詩並無反側之心，是以王臬司尙無赴東日期。威邑營中無事。劉制軍仍逐日操練新勇。」又據山東省坐探委員張合朝瑋稟稱：「十二日淄川賊匪夜劫雷清遠營盤，官軍遇敵未能得利，失去軍裝器械多件，山東撫標在淄營盤，亦有小挫折。呼臬司於十五日前赴東昌，與直省會辦降衆事宜。亮營相持如故。苗逆近無動靜，風聞黨羽漸散」各等情。查宋景詩雖有地方文武力保之說，未可遽信，邊防自應加意，以備不虞。理合先行稟報大人查核。肅此具稟，恭請金安。（鍾秀函稿「五月二十七日五百里稟撫憲夾單」）

同治二年（一八六三）六月至十月——在山東直隸

一

新任臬司丁寶楨督楚勇於（同治二年）五月十三日由湖南抵濟寧，十八日詣省，（閻）敬銘先奏令赴淄助剿，因淄城爲僧王軍合圍，而（宋）景詩反跡漸著，改赴東昌。六月初五日駐堂邑，進軍冠縣，令秦際隆諭景

詩，遵直督示，留勇千五百，冊報候點。景詩震其軍威，伏不出，益思他竄。景詩擁馬隊二千餘，令步勇四出布紮，（宋）景書、（朱）登峯等初屯館陶者，均嚮東北移臨清，自衛西尖冢起，運東魏灣止，綿亙百里餘，設卡巡警。又分屯臨南尙店、荆林、翟科、李官莊十數處，搜索資糧馬草。（劉）厚德屯車營，擊鼓教戰，槍砲晝夜無停聲，恆齡夾河按兵拒之。初六日夜半，厚德引衆搶渡頭閘，歇馬亭、三里灣諸處，沿河上下游十里，喊聲瘡瘡，恆齡軍合彭垣督團擊卻之。匪回車營、南廠拒守，恆軍渡河轟擊，匪南遁，追之三十里，禽殲數十。劉長佑先營威縣，移壁馬頭，諭宋勇造冊聽點。密飭道員劉策先、丁守存，調（程）順書、（李）汝光、戴韭至營，數其罪，斬首梟之。長佑飭徐廷楷與參將蔣希夷、熱河營總協領瑞興，調大營口步騎扼劉家口，恆齡飭總兵王佐臣將兵扼臨清頭二閘。是夜四鼓厚德、（楊）殿乙再引衆渡河，佐臣逆擊之，同時鼓樓底、三里鋪匪昇屋梁購牒於槍砲聲中編椽以渡，垣督團隱隄牆內擊之，殺溺甚多，禽斬袁焯等十數，匪少卻，泅渡劉家口，瑞興等力拒之，山海關副都統成保、翼長海羣撥騎兵助擊，匪不支，南屯八里莊。越二日諸軍分三道進，署大名鎮姜國仲、廣平守余承恩進東南，副將崔福泰、肥鄉令楊毓樹，已革總兵吳再升進東北，游擊湯繼揚、知縣張植初、參將吳永敖進正東，前浙江提督鄭魁士及徐廷楷、薩薩布等步騎繼之，日中抵冠之清水鎮，催軍逼甘官屯匪巢，匪分路旅拒，官軍勢卻，急斂軍，四野高粱穡稔，伏匪盡起，官軍且行且戰，傷亡甚多。是日恆齡由臨清出軍至柳林，阻渚而返。（略）

時陰雨連日，降衆偵官軍堅壁不戰，初九日由劉官莊、甘官屯出馬步三千，圍攻柳林，自卯迄申，守者不懈，傷匪累百，匪向西斂隊，民團出圩追擊，匪委棄軍械火器甚多。而羣匪方分屯犄角，自旂紅邊匪衆屯楊

家墳，黃旗紅邊屯張官寨，紅旗綠邊屯塔頭等五莊，惟黑旗紅邊一股回老巢。丁軍進賈鎮，保軍進得勝集（堂邑西二十五里）。堂邑令董槐親赴匪巢，諭景詩出見。槐入死出生，不避艱苦，前後借游擊黃兆紳、知縣劉時霖、冠令孫善述往返開說，曉以利害者四五反，初意誘之來營，景詩知計，卒不出。初十日五鼓，官軍潛襲甘官屯，會甚雨，雷霆一晝夜，川原瀕洞，不克前。次日馬步匪五六千分四路進，西南北三面皆掩旗臥鼓，從高粱深處蛇行來犯，丁軍副將馮翊翔、都司沈玉貴、守備劉家興及兆紳、時霖等逆戰之。先一日調朝城回團千二百，令善述將之，距大營四里而軍，及媿隊會戰，匪意民團易擾，出精騎馳之，善述督岐山等團，屹立不動，匪三驟三反，被傷二三十。三面伏匪亦爲官軍擊斬騎者十數、步者四十餘。匪敗，官軍躡擊之，泥水窪窪，勇丁有溺斃者，釋勿追，匪抽悍馬數百突團勇中堅，又分兩翼抄之，寶楨由西南引親軍橫出接應，翊翔、玉貴、家興殊死戰，喊殺聲，槍砲聲，水潦聲，撼動原陸，人馬騰踏，泥淖皆飛，面目都不大辨，刀砍矛戳砲轟，傷匪不勝計，匪大奔。楚勇不習徑路，卽斂軍。匪於是不敢踞守甘官屯矣。丁保兩營，積水日深，全軍乏食。匪有竄梁家淺之謠（臨清轄，距東昌二十五里），聞東昌且有內應，十二日軍回堂以備之。匪連日焚柳林附近五十餘村，丁軍往來馳救，始未占踞。十三日四鼓，匪馬步二千餘焚掠沙鎮（距城四十里），丁軍移營小屯。是夜匪喊爲急攻柳林，丁軍又移營運東吳家屯，保軍營梁家莊，匪又竄柳林西南張光寨、孫爾寨正南界牌，欲誘官軍南行，分股擾東北渡開河，可由恩、德入直疆也。恆齡軍十三日移李官莊，距匪巢二十里。侍衛益謙、參將晉登布、守備葛開泰各率大名天津兵二千四百餘、新定營津勇五百來會，廷楷、福泰、承恩由館陶出軍，抵崔家莊、潘兒莊，遙爲聲援。十五日日中進至梨兒莊，距匪巢五里，令三起白旗騎兵前驅，踞伏

不見一匪，高粱袖袖然，俄而突起千餘，官軍兩道分擊，東股卻出數十武，西路伏匪復出千餘，腹背合圍，恆齡衝突而出，成保、薩薩布、海羣騎兵紛退，損折甚多，新定營勇古北口天津步軍逆擊之，匪稍卻，而大股馬步匪復分路來犯，步軍喧亂，遂北，兵勇多傷亡，惟國仲全軍而出，猶遺炸砲一。（略）十七日宋衆攻柳林三時久，炸砲入圩，火發，死傷甚多，僅得勿陷。次日攻范寨略同，匪踰濠薄牆，圍衆奮擊，傷匪百餘始卻。日在附近旋繞，丁、保二軍更迭赴救。二十二日又攻園柳林，民團出戰兩時久，始遁。而朱登峯弟一大頭與王捌、于獅馬步數百，十九日焚掠桑阿鎮、席莊，二軍飛馳夾擊，戰匪任家莊，斃其數十，獲器械甚夥，追之趙莊，餘匪奔潰。二十日萃北蔣家莊突見匪馬馳騁，令（鄭）溥率軍功路朝海等民團兜擊之，軍功張玉亭血戰，追賊至河店西南曹家屯，馬匪磨集，朝海死之。另股程四黑，率衆屯燕店、牙莊，與朝城張魯集、山家堂民團徐鎮清等屢戰，民團甚敗。僧格林沁遵旨調蘇克金等騎兵至臨。匪中盡宰牛驢作擋牌千餘，二十四日闖渡衛河，直軍參將邱瑞祥、張九元、游擊張得祿、知縣徐必驥等奮擊卻之。降人楊朋嶺復率馬勇赴河東，追斬數里，禽匪二，奪馬七。次日馬匪焚掠館陶之灘上村、樓子坡、崔家莊諸處，廷楷率都司陳定邦等設伏掩之，斃匪數十，禽十餘。同時尖冢、大營口馬匪，亦爲天津鎮春霖、知縣熊存翰擊退。丁保二軍進營辛集，景詩懼，壁於堂西北二十五里辛集之東，乞武舉石興邦、千總徐永魁陳說願降，引衆趨趙辛集道左，寶楨出軍前，責令撲滅侯桐程四黑股匪，及冠境李家、蔡莊、白塔、胡瞳張玉懷餘黨，又另股李絡等之在弁山廟北王段化莊、李垆屯諸處者，立功自贖，景詩噉應。保楨保德遂詣館陶長佑軍中有所商白。而柳林、范寨諸團，聞景詩納款，啓圩樵汲，匪驟馬掩殺六十九人，盡焚附圩屋室。越日民團遠匪，西出四里所，匪設伏喬莊，殺民四

十四。又次日馬步匪千餘，圍攻柳林、范寨，穫熟禾二百畝而去。長佑飭參將劉祺引軍駐臨清防河，而匪馬百十爲羣，出沒州東十里鋪南岸方家辛莊、黃官屯，試水深淺。諜報匪計，言：景詩與于孟春撲范家廠渡河，（薛）法起登峯撲南水關渡劉家河，厚德撲觀音嘴，郭景暉撲歇馬亭，楊殿乙卽楊二馬驍與楊殿甲撲十里鋪。又有匪黨李金聲、李光榮、王捌、周維新、李絡各引衆二三百分屯杏兒莊、塔頭、楊家墳、艾兒寨及堂西北八甲劉家莊（距城十八里）、姜家胡同、蘇家隄口，勢相翕鬪。丁保二軍，晝夜夾擊，匪小戰則小敗，大戰則大奔，臨、堂獲安。匪引衆逡保侯壩、黑白周莊、張官寨，北至八里莊、十章屯、周家店，西北至姜家莊、朱莊、白炭窩，擾莘之東北潘莊、姬莊、田家海、小楊家莊、邴家海、大呂家、小呂家寨、裏楊二莊、安莊、雅淡李莊、馬莊、孟家莊、東大楊莊、小楊莊諸處。記其焚掠最熾，被禍尤酷之村寨，十之一二而已。（山東軍興紀略）卷一五頁八）

二

同治二年六月（丙子朔）丁丑（初二日）諭議政王軍機大臣等：

劉長佑奏，全軍出境，進圖元惡，仍須兩省夾擊，並江長貴到省各摺片。東省降賊宋景詩負隅守固，萬無姑容之理。劉長佑現與臬司王榕吉策勵諸軍，督同前進，於臨清之尖莊，館陶之馬頭，及南館陶一帶河口，擇地安營，並飭飭視境，伊綿阿及冠縣令孫善述各帶兵勇鄉團，聯絡進剿，復令山東署臬司呼震總兵保德，親督兵勇會合夾擊，一面咨令蘇克金由阜城移營前進，恆齡等馬隊由臨清東西兩路渡河包剿。布置尙爲周妥。惟東南兩路，尙露空虛，劉長佑進剿之軍，自易得手，其乘虛遠竄，轉爲流寇，不可不慮。丁寶楨一

軍，前已諭令閻敬銘飭赴東昌會同恆齡等軍併力剿辦，著該撫迅即飭令速往，以厚兵力。其恆齡、蘇克金等軍，並著僧格林沁迅飭前進，會同夾擊。劉長佑務當布置嚴密，悉數殲除，不可輕率從事，致令乘隙竄逸，又復回擾直境。江長貴前在徽浙等處剿賊，尙屬勇往，著劉長佑飭令該署提督隨營剿賊，並著隨時察看，如能帶兵得力，即行奏聞。（清穆宗實錄卷六九頁一〇）

三

敬稟者：案蒙憲札，以叛將宋景詩有西竄之說，已派靖遠營慶都司暨左營張守備管帶省標官兵五百名馳赴固關一帶嚴密防堵，等因；本司遵將籌辦情形，先行稟報在案。茲於五月二十九、三十等日，據張守備等管帶省標官兵五百名先後到州，當令其會同王游擊，分撥舊關二百五十名，娘子關二百名，舊關附近之小梁莊五十名，駐紮防堵；即將舊關、娘子關兩處原駐孟壽營舊兵一百一十名，改撥馬嶺、九龍二關，暨白城圪窩楊莊總路之側魚汛，以厚兵力。一面札飭帶兵官，駐口認真操防，稽查出入，並嚴行約束兵丁，毋許稍有擾累。復令飭平定州，曉諭舖戶人等，凡兵丁需用食物，亦不准高抬市價，藉貨居奇，以期兵民相安，地方靜謐。除飭將到防日期，徑行申報外，所有省兵到平分布緣由，理合稟乞大人查核。再慶都已於六月初二日到州，合併聲明。肅此具稟，恭請金安。（鍾秀函稿「六月初三日稟撫憲〔山西巡撫英桂〕紅白稟」）

四

仙根二兄大人閣下：月杪接讀手書，得悉一切。近接東直各路探報，知直省安謐如常，東省地方文武俱至大營，力保宋景詩並無叛志，並呈請情愿帶勇往誅白蓮教，以贖前愆，劉制軍准其帶勇一千五百人，尙未

定議。近因雨水過大，溝澮皆盈，閘河盛漲，該叛不能逃竄，官兵亦不能進攻，揆厥情形，大約已成持久之局，惟未接王蔭翁來信，內裏機關，不知如何辦理耳。（略）（鍾秀函稿）六月初四日覆太原府李仙根函）

五

同治二年六月十三日，奏爲進軍防剿，迭挫賊鋒，現飭嚴遏竄越，剋期再舉，恭摺具奏，仰祈聖鑒事。竊惟宋景詩叛逆顯著，理難姑容，業經臣將全軍出境，進圖元惡，仍須兩省會合夾擊緣由，恭摺馳奏。臣與新授藩司王榕吉於初四日帶親兵馳抵館陶城外，安營駐紮，相度機宜。因思降首程順書、李汝光、戴九等三名，屢謀叛逆，兇狡異常，若不設法及早殄除，仍恐其與宋景詩暗相勾結。當密派候補道劉策先、委用道丁守存，計調到營，明正其罪，在於軍前梟示。所部降衆，分別遣散，以絕內患。初五日酉刻，探得逆黨劉厚德、楊塾一等，率領逆衆在於臨清南岸窺探，意圖乘夜搶渡。經臣飛飭通永鎮徐廷楷、候補總兵王佐臣、候補參將蔣希夷、熱河營總協領瑞興等，各率所部防河兵勇，隨同署提臣恆齡，在於臨清各口岸嚴密防範。初六日子刻，該匪膽敢率衆撲犯，由臨清之劉家口、頭關、歇馬亭、三里鋪等處，吶喊搶渡。我軍憑河堵禦，槍砲齊施，斃賊數十名，落水淹斃者甚衆。署提臣恆齡於天明後，復督兵乘勝渡河，追殺十餘里，隨即在車園、南廠等處分隊駐紮，並將浮橋搭架，以通軍行。初七日東省臬司丁寶楨來營謁見，經臣面授機宜，因所帶楚勇僅千餘名，令其連夜趕回堂邑，會同署曹州鎮保德，督同署冠縣知縣孫善述，各帶兵勇，嚴防東南。一面咨會提臣恆齡，定期進剿。初八日寅刻，各營出隊，分三路前進：署大名鎮姜國仲、廣平府知府余承恩由東南進，候補副將崔福泰、肥鄉縣知縣楊毓枏、已革總兵吳再升由東北進，鄭家口游擊湯繼揚、候補知縣張植初、湖南

候補參將吳永赦由正東進。復商派前浙江提督臣鄭魁士、通永鎮徐廷楷督同前進。荊州副都統薩布亦率馬隊繼之。又因大雨時行，道路恐多紆折，經臣諭令各隊，齊赴清水鎮地方，探明恆齡馬隊進紮處所，再行會合前進。午刻行抵清水鎮，卽有該逆馬隊百餘騎向前迎拒，我軍勇氣百倍，當將賊隊擊退，直逼甘管屯賊巢。鄭魁士、徐廷楷商令諸軍，四面環攻，該逆膽敢開放大砲，冒死抵拒，我軍連放洋砲並礮山砲，將賊巢圍牆轟塌數處，斃賊多名。因該處附近賊巢林立，恐至天晚遇伏，難於抵禦，諸軍陸續撤隊。甫行里許，復有馬賊千餘，分兩路衝來，我軍亦分兩路回頭迎擊，斃賊百數十名，賊勢稍卻，遂用捲簾法挨次收撤。該匪膽敢分股由高梁地內繞出我軍後路，新集各勇未經戰陣，猝爲賊乘，均有傷亡。總兵姜國仲、知府余承恩、副將崔福泰等激勵諸軍，由間道繞過賊前，連放檯槍、小槍並炸砲、洋砲，該匪力不能支，紛紛敗竄。斃賊約二百名，生擒七名，奪獲槍刀旗幟四十餘件。二鼓後撤隊回營。接准恆齡函稱，是日卯刻出隊，沿途搜剿而前，是以未能會合。臣料該匪兩次被剿，兇鋒已挫，難保不窮而思竄。現已飛飭大名道祝壇、護天津鎮春霖、已革總兵伊綿阿，暨沿河各員弁，嚴加防範。一面咨商署提臣恆齡，定期再進，以期盡殲醜類。所有進軍防剿，迭挫賊鋒，現傷嚴遏竄越，剋期再舉緣由，理合會同署提督臣恆齡，恭摺由六百里馳奏，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謹奏。〔劉武慎公全集〕卷五頁二二「進剿宋景詩迭挫賊鋒疏」

六

敬稟者：（略）頃接坐探委員張曰序來稟：「宋逆不時施放槍砲，操練勇丁，忽據該眷潛赴冠縣之岡屯，日出數騎，查看運河水勢。初六日夜間，率馬隊五六百名，欲由臨清之劉家渡及清河之油坊鎮迤南偷渡，經徐

鎮、崔副將等知覺，奮力擊回，斃賊百餘人。初七日將前在順郡投降之程順書、戴九、李文光因與宋逆勾通，均在大營正法。山東丁臬司，於是日到營進謁後，仍帶楚勇一千五百名，卽回堂邑駐紮。初八日劉制軍傳令各營，出入成隊，同時會剿。一等情。（略）肅此具稟，恭請金安。（鍾秀函稿）六月十四日稟撫憲夾單）

七

敬稟者：（略）頃接直省廣平府余守稟稱：「初八日卯刻姜鎮、吳鎮、崔副將、湯游擊並黑龍江馬隊，各軍會合，進攻宋景詩之岡屯土圩老巢。經該守首先開放洋砲探試，圩中並無多人，卽知其出圩埋伏。時值田禾暢茂，易於潛藏，雖竭力環攻，實難措手。詎料宋逆於東西南三面，各設百餘騎，或隱或現以作牽制，大股抄出我軍之後，奮力衝撲。當卽逆放洋砲，轟斃數十騎，該逆遂敗向東北，撲犯黑龍江馬隊，並連撲吳鎮暨前任肥鄉縣楊令營盤。復經該守會同姜鎮、崔副將移營前近。該逆見我營移動，遂潛合東西南三面伙匪，來擊我軍，當以洋砲壓後，出其不意，轟斃甚衆。是日天色傍晚收隊回營。」等情。先此稟聞，餘容再有確探，星馳續稟。查慶都司駐紮舊關，一切防務，尙屬認真辦理。肅丹恭請金安。（鍾秀函稿）六月十六日稟撫憲夾單）

八

謹再稟者：頃接坐探委員張曰序稟稱：「初八日劉制軍傳令出隊，由西北面直攻宋寨，槍砲齊施，不料該逆已出南門，將人馬埋伏高粱地內，忽然抄出官兵後尾，我軍猝不及防，以致失利。幸堂邑之柳林鄉團及姜鎮、余守急向前來接應，斃賊二百餘名，並傷帶隊頭目一名。初九日劉制軍下令，將館陶地面高粱全行割

去。一面蓄養銳氣，重整軍裝。現擬齊集雄師，再圖進剿。前此之失利，因帶兵官爭功輕入，誤中賊計，致有小挫。現聞該逆僅剩馬步一千有餘。昨將被擄勇丁放回，令爲代稟，仍言不敢背叛，如肯恩施差遣，伊必聽令而行。可見賊情詭譎異常，既經接仗之後，尙復如此云云，自更難以憑信。容俟探有捷報，再行飛稟。」等情。又接河南彰德府羅守與大名坐探委員姜振岐所稟，均大略相同。惟前接直隸廣平府余守稟詞，稍有未符，想係施勞之意耳。肅此附稟，載請崇安。（鍾秀函稿「六月十九日稟撫憲紅白稟」）

九

同治二年六月二十三日劉長佑奏言：宋景詩兇險性成，負隅自固，雖進軍防剿，屢挫賊鋒，無如該逆乘此大雨時行，高禾滿地，益逞詭謀。忽於六月十一日，潛至堂邑縣之趙田莊，攻撲署冠縣知縣孫善述營盤，經臬司丁寶楨督勇應援，始將該逆擊退。疊准提臣恆齡來函，以賊情叵測，西北防務最關緊要，請以全力嚴遏竄越，酌撥步隊二三千名，並炸砲數尊，前赴臨清，會合所部馬隊，節節搜剿，俟將該逆驅入寨中，然後以分防之兵，進而合圍。臣遂先後撥給大名、天津暨提標官兵二千四百名，帶去炸砲二尊，又新定營津勇五百名，令諸成保、薩薩布、海羣各馬隊，共馬步五千有餘。仍恐該匪聞風思竄，復飭沿河各口岸弁兵，小心防守。十三日提臣恆齡，先率馬隊，馳抵距賊巢二十里之李官莊駐紮，侍衛益謙等各率部隊，於十四日齊至李官莊，臣於十五日派總兵徐廷楷等，由館陶出隊，至崔家莊、潘家莊一帶，遙爲聲援，並扼西竄之路。嗣准恆齡咨稱：馬步各軍於是日午刻進至黎兒莊，距賊巢五六里，因該處高粱過密，道路積水未消，而先期知會之山東臬司丁寶楨，署曹州鎮總兵保德，及柳林團練，均未見到，傳令暫行撤隊，突有馬賊千餘，從高粱地內衝

出，我軍分兩路迎擊，斃賊數十名，已將逆衆壓下，詎由西路突出馬賊千餘，將我軍包抄。提臣恆齡奮力抵禦，衝出重圍，海軍、成保、薩薩布各馬隊，紛紛敗走，傷亡兵丁多名，步隊亦不能支，向北潰退。並遺失炸砲一尊。晚間撤回臨清本營。查宋景詩於近巢地方，情形較熟，得以伺我軍進止，若急切與爭，必致徒傷精銳。爲今之計，惟有嚴防竄越，速整戎行。一面咨商僧格林沁，將蘇克金所部馬隊調赴臨清，與恆齡合隊駐紮，並飭保德、丁寶楨各營，進紮柳林團附近地方，互相接應。俟各軍佈置周妥，卽滾營前進，將附近高粱全行砍伐，直逼賊巢，以期盡殲醜類。（剿平捻匪方略卷一九二頁）

10

同治二年七月初五日劉長佑奏言：六月二十四日，據探，馬賊數百名在館陶縣屬之灘上村對岸窺伺，意圖搶渡。臣派參將邱瑞祥、張九元，各率兵勇，馳往該處，會同都司張得祿，列隊堵禦，斃賊數十名，該匪始行退竄。二十五日，馬賊二三百名在樓子坡、崔家莊一帶擄掠，總兵徐廷楷等擊卻之。其大營河口等處馬賊，均經署天津鎮總兵春霖等堵截，屢有斬擒。臣於二十八日馳抵大營河口，與提臣恆齡、翼長蘇克金悉心商酌，分進莫若合攻，擬於本月初七、八等日，由臣親督步隊馳赴臨清，與恆齡、蘇克金馬隊會合，用滾營法，步步輪轉進紮，隨將高禾節節芟刈，俟距賊巢稍近，再行大舉合圍。東南兩路，已飭丁寶楨、保德各帶兵勇進紮柳林團附近地方，該處距賊巢僅十二里，屆期督團齊進，聲勢亦易聯絡。至西北防務尤爲喫重，業經添兵分駐河沿，並囑新授藩司王榕吉、大名道祝壇督飭巡防，以資捍衛。

劉長佑又奏言：直東交界逸匪甚多，會飭嚴密搜拏，毋任再圖勾結。嗣據大順廣道祝壇稟稱：一查有匪

首陳占奎卽陳六，籍隸元城縣，上年勾結邯鄲縣教首王守青，妄立偽號，聚衆起事，當將王守青獲辦，該犯脫逃。自東匪張錫珠滋事，復聚黨擾害地方，密派守備連九皋等於五月初八、初十等日將該犯暨夥匪連平、王謹、田湖等擒獲，分別正法。」又據鉅鹿縣知縣石元善稟：「訪得匪首駱洛隣卽駱城遜，潛至廣宗縣境，卽密往兜拏，將該犯弋獲，訊明正法梟示。」又查咸豐十一年山東館陶、邱縣一帶土匪蠢動，蔓延直境，係教匪孫全芒、石添雨等倡亂。其石添雨等先經姜國仲擒斬，茲徐廷楷派弁復將孫全芒誘擒，解營提訊，供認：十一年率衆攻陷邱縣等處城池，本年四月投歸宋逆，六月初一日出探官兵消息，圖爲宋逆接應等供。當於軍前極刑處死，以昭炯戒。」（剿平捻匪方略）卷一九三頁一六）

一一

同治二年七月初八日閻敬銘奏言：淄川餘匪，殲除殆盡，地方一律肅清。臣在淄辦理善後各事，一面飭地方官加意撫恤，並派守備馬春嶠一營暫行留淄彈壓。至淄營兵勇，亦分別挑選，汰弱留強，以節糜費。惟東昌叛匪宋愷詩，經直、東兩省會剿，現當高粱茂密，積潦在途，急切難於進兵，誠恐乘隙奔竄。刻下，衛河西岸有直隸官軍布置周密，運河北岸有恆齡、蘇克金馬隊扼防。東省之兵，祇有總兵保德兵勇不足二千人，臬司丁寶楨步勇亦僅千人，近均進紮堂邑之六官莊，偏近賊巢，兵力甚單，東南一面實虞竄越。臣已派都司楊通廉、守備郭大勝、張大富等三營勇隊共一千五百名，由淄營前往助剿，歸其統帶。惟運河東岸，仍無一兵防守，清平等境之梁家淺、魏家灣等處，均係河口要隘，儻該匪乘虛偷渡，東可直達省垣，北可徑趨恩、德，儻由此擾及直境，爲害尤深。臣又派守備韓登泰帶勇五百名，迅速前往魏家灣一帶，嚴行防守。臣卽於

七月初六日由淄回省，將地方要務稍爲清理，親自督軍至清博一帶擇要駐防，以遏該匪北竄之路。再保德、丁寶楨等軍已遵旨飭令聽候劉長佑調遣，以一事權。（「剿平捻匪方略」卷一九三頁二二）

一一

同治二年七月十八日劉長佑奏言：臣於七月初九日馳抵臨清，隨即渡過南岸，在南廠車營一帶分隊進紮，並派江長貴爲前隊總統，鄭魁士爲後隊總統，與恆齡、蘇克金聲氣聯絡。其館陶營盤，現留兵勇三千人，囑王榕吉等駐紮防剿。該逆宋愷詩偵知臣督軍赴臨，初十日突出馬賊數百名直撲河干，經王榕吉激勵將士，沿河開放槍砲，斃賊數十名，總兵徐廷楷復帶隊進擊，賊始敗退。臣因河道縣長，添派兵勇馬隊，自尖莊以東臨清以西各口岸巡查，以期嚴密。連接山東臬司丁寶楨來稟：該軍分駐柳林、范寨各團又須留防堂邑，東南一帶，兵力尙單等語。伏思臣越境防剿，原不敢稍分畛域，惟東南地面遼闊，直軍力難兼顧，可否請旨飭令撫臣閻敬銘親統得力馬步，移營堂邑，與臣軍兩面夾擊，可期迅速成功。（「剿平捻匪方略」卷一九四頁二一〇）

一二

同治二年秋七月壬戌（十八日），諭內閣：

前因中外諸臣交章奏參勝保貪污欺罔各款，當經降旨將勝保革職拏問，交刑部治罪；嗣經刑部奏稱，勝保押解到部，復派議政王軍機大臣、大學士會同刑部審訊。節經王大臣等將勝保親供呈覽，於被參各款，恃無質證，一味狡展；而於攜帶姬妾赴營一節，則業已承認不諱。本日復據王大臣等陳奏勝保所遞親供及訴

呈各一紙，更堪詫異！勝保於督兵入陝之初，人言藉藉，朝廷不惜諄切訓誡，至再至三，原期其力洗前愆，立功贖罪，乃入陝以後，仍復肆無忌憚，怙惡不悛。卽其所自認攜帶姬妾赴營一節，已屬大干例禁，諭旨諄諄訓誡之謂何，竟敢視若弁髦，欺藐朝廷，至於此極。苗沛霖性情陰鷲，曾諭勝保察其就撫是否可靠，勝保極口保其無他，並乞恩施，且擅調其練衆入陝，迨諭旨不准，猶敢屢次抗辯。今苗沛霖已戕官踞城，肆行背叛。宋景詩以反覆降匪，經勝保代爲捏報戰功，保至參將，後又在陝擁衆東歸，亦已背叛。是今日苗、宋二逆之糜餉勞師，皆勝保之養癰貽患所致。而勝保之黨護苗、宋二逆，不得謂無挾制朝廷之心。至勝保被參各款，前經僧格林沁覆奏，有派員查訪並諮詢地方所稱情形大略相同，勝保任性妄爲，卽此已可概見等語。是勝保之貪污欺罔，實天下所共知，豈能憑其自行迴護之詞，信爲竟無其事。據勝保本日所遞訴呈內博引律例，妄欲將原參各員治以誣告之罪，尤屬飾非亂是，膽大妄爲。覈其種種情罪，卽立正刑誅亦屬咎所應得，姑念其從前剿辦髮捻有年，尙有戰功足錄，勝保著從寬賜令自盡，卽派周祖培、綿森前往監視。所有案內牽涉人犯，卽著刑部分別提審，訊明奏結，以清積贖。（「清穆宗實錄」卷七三頁二九）

一四

同治二年七月二十六日僧格林沁奏言：查唐訓方請飭黃國瑞一軍星馳援遼，現在教匪盤踞紅山，人數甚衆，臣督各軍環紮營壘，尙虞賊衆兵單，且黃國瑞之軍，堵禦東面，正當喫緊，若一抽撤，設賊衆竄撲東面，深恐滋蔓難圖。不若就各路之軍，會合攻剿，將此股教匪殲除，再飭黃國瑞一軍先行援蒙。至臣所統馬隊，大半皆在河北，爲宋景詩一股牽掣。昨已函致督臣劉長佑，催其迅將宋逆一股翦滅，將來蘇克金、恆齡兩

軍，即可隨臣南征。現據代理嶧縣知縣陶錫祺稟報：擒匪李大箇孜等盤踞徐西婆羅店一帶，意圖北竄，邊馬已抵沿河等情。臣思苗逆鴟張，皖境待援迫切，亟須大兵南下；而宋逆一股經劉長佑督辦數月，或戰或撫，尙無定見，因之蘇克金、恆齡兩軍，日久牽掣。據保德、丁寶楨稟報，宋逆欲行投誠，當經臣札飭蘇克金等查明稟報。茲據覆稱，仍未定期進剿，亦未酌准投誠。查直隸總督爲一省表率，從前文煜、孫治剿賊失利，彼時原無得力之兵，今馬步勁旅雲集河北，該督優柔寡斷，勞師糜餉，實難望其振作。臣因河北未靖，日夜焦灼，若俟教匪殲除，彼時宋逆仍未剿滅，勢須移軍河北。惟捻氛既有北竄之意，我軍一經移動，必致尾隨竄擾，則東境又被蹂躪。是進剿宋逆，萬難再緩！相應請旨，飭下蘇克金、恆齡會督馬步各軍，趕緊進兵，所有直東馬步悉歸調遣，以專責成而殲醜類。（「剿平捻匪方略」卷一九五頁九）

一五

同治二年八月初二日閻敬銘奏言：欽奉諭旨，令臣添兵助剿，迅催各軍前進。查刻下東軍各營已先後到齊。臣亦一路設法繞越，因節節阻水，至七月二十八日始抵博平。臣擬在此暫駐，居中調度。現飭副將范正坦、曹正榜、韓登泰各營分紮沿河上下李海務等處。惟運河南北綿長二百餘里，處處可以偷渡，臣甫經到此，尙需親身周歷，察度形勢，將各軍擇要挪移，以期彼此接應。連日疊據總兵保德、臬司丁寶楨稟報：二十日，宋逆馬賊百數十騎，從柳林東南搶糧，經楊家莊兵團邀擊，將逆隊分截兩段，殺傷數十名，奪獲旗幟多件；追擊二里許，因天黑收隊。同日，堂邑定遠寨溫儀集地方，有賊首李江、朱登峯等領馬步賊三百數十人前往打糧，卽分撥兵勇馳赴截擊，賊首李江揮衆抗拒，我軍奮勇直前，立將該匪砍傷落馬，共斃馬步賊三十

餘人，追至三十里外，始行收隊。其梁家淺、馬橋等處，是日各有賊匪竄擾，亦經官軍擊退。二十一日，宋逆馬步大股二三千人，又自范家寨西北繞奔東南，欲撲柳林圍營，經團勇出圍抵禦，槍砲齊施，賊勢不支，率黨南竄；都司沈玉貴密率所部勇丁，在西面松林設伏，以待賊衆奔至，兩軍夾擊，賊復折北而逃，圍首范景賢復帶團趨西北截擊，三面圍攻，共斃賊二百數十名，負傷者不少，所得馬牛器械糧食無數。另股賊匪，又有麇聚堂境王家海子圩內者，共馬步賊五六百人，宋逆復添悍賊頭目許四，領數百人赴圩助守，日夜備脅附近團民代築圩牆，爲牽掣官軍之計。二十三日，保德、丁寶楨飭都司李元、知縣劉時霖等由北路進，丁寶楨親督楊通廉、守備郭大勝等爲兩路策應。突見該圩東門擁出馬步賊一千四五百人，我兵直撲圩濠，該逆在牆外濠內死拒，我兵馬步並進，濠寬不能驟越，賊忽分股衝突，劉時霖及郭大勝等向前紮營，施放連環槍砲，轟斃馬步賊七八十人，將逆首王得平刺死，賊由北敗退圩內；復出馬隊二三百人，意圖包抄後路，又經保德將步隊由西夾擊，斃賊一百六七十人，賊目許四中槍墜馬，圩賊見勢不敵，開西門逃竄。我軍一面追殺，一面越濠由東門而進，斃殺無算，立將王家海子賊圩平毀。（剿平捻匪方略卷一九六頁二）

一六

同治二年八月初四日，劉長佑奏言：七月二十日臣親督兵勇前赴臨清南岸之舊縣地方，挑築營壘，正在興工，賊馬千餘向前衝突，當派步隊五成列陣迎敵，而以馬隊分兩翼包抄，該逆退竄，我軍乘勢追擊，斃賊五十名。因趕築新壘，未便窮追。至晚營壘告成，總兵姜國仲等卽於次日拔營進紮。一面飭臨清州彭垣督催鄉民隨同官兵將新壘附近高禾逐層芟穫。二十三日臣復與江長貴、鄭魁士親督已革總兵吳再升、都司陳定

邦、肥鄉縣知縣楊毓楠，各帶所部練勇，赴舊縣前數里于家樓地方，添築營壘；該逆馬步千餘名，又來擾犯，提臣恆齡、翼長蘇克金率馬隊擊走之。二十四日吳再升等拔營進紮。探知賊必復來，蘇克金密派副都統常善督率所部馬隊伏於樹林密處。該逆馬步分三路來撲，勢頗兇悍。江長貴、鄭魁士督飭步隊，且前且卻，誘賊漸近新壘，連開洋砲炸砲，該逆退避不及，死傷頗多，常善馬隊馳出抄擊，該逆紛紛潰竄；蘇克金、恆齡各率大隊乘勢追擊，約斃賊一百餘名，奪獲旗幟器械多件，馬十餘匹。該逆竄至尖莊對岸調馬橋一帶，意圖搶渡，經護天津鎮總兵春霖率防河弁兵，槍砲齊施，復斃賊二三十名。又據山東臬司丁寶楨稟稱：該逆分股歷撲柳林圍營，均經兵練合力守禦，疊有斬擒。二十七日江長貴等復於江家村地方扼紮，距于家樓六七里，賊馬馳至，余承恩率隊向前迎擊，賊即返奔。二十八日江長貴等督催各營前進，該逆馬步二三千分路馳犯，勢尤猖獗，江長貴等親督步隊，分出迎擊，恆齡等馬隊亦先後馳至，臣督親兵列陣于家樓，相機策應，知府余承恩等各率兵勇向前遏擊，先將步賊格斃多名，該逆馬隊撲來，又經連放槍砲，轟斃尤多，賊勢不支，始行退竄。復有馬賊四五百名由西南繞出，意在抄襲我軍後路，副將陳飛熊率親兵直前截擊，並與楊毓楠同放劈山大砲，賊始退縮，各兵勇追斃百數十名。因前路高梁尚密，未便窮追。現據探報，該逆仍糾集黨衆，以求復逞，臣已密飭前路各營，堅壁以待，商派馬隊分駐附近村莊，伺其深入，再予痛剿。並飭催徐廷楷、王榕吉、保德、丁寶楨各率所部兵勇，相機出擊，以分賊勢。惟該逆狡狴異常，一經懲創，勢必急圖旁竄，亦經飛飭王榕吉與祝壇等督飭沿河員弁兵勇，嚴密防守，勿稍疏懈。江長貴、鄭魁士仍一面率同姜國仲等各營，將前路高梁節節剷除，滾營進逼，以期及早合圍。再：匪首程瞬書實係於六月初七日在館陶營次伏誅；此次保德所

稟竄匪程瞬書一節，查係程瞬書之兄程敬書，現與宋逆爲黨。保德所稟，當屬訛傳。〔剿平捻匪方略〕卷一九六頁六。

一七

同治二年八月庚辰（初六日），諭議政王軍機大臣等：

（略）僧格林沁之軍剿平白蓮池教匪後，該親王移師東昌，合剿宋景詩一股，已遣新請歸宗之總兵陳國瑞帶兵三千名赴援皖北，卽着唐訓方迎催，令其速由蒙城痛掃逆氛，進攻懷遠北路。〔清穆宗實錄〕卷七五頁二二。

一八

同治二年八月十六日劉長佑奏言：八月初三日僧格林沁由水路進駐清平縣屬之魏家灣地方，在臣營東南七十里，卽飛調恆齡、蘇克金各起馬隊暨防守北路之提標、津標等營官兵同赴東路。臣於初七日親赴魏家灣，面商機宜，並請剋期會合進剿。臣回營後，與江長貴、鄭魁士督同前敵各軍，滾營再進。時賊分股尙踞李廣莊，隙牆安砲，以圖抵禦。初八日我軍整隊進至莊前，賊馬百餘匹馳來衝突，知府余承恩已革總兵吳再升開砲擊之，當斃執旗馬賊一名，餘匪退入村內；我軍槍砲齊施，並擲放火彈火箭，賊不能支，悉由村後逃去。余承恩等卽於該處築營安紮。適聞僧格林沁續將西北駐防之洋槍隊全數調去，恐涉空虛，卽飭王榕吉在館陶防兵內勻撥防護，以補其缺。嗣准僧格林沁咨，擬由柳林村進兵，令卽嚴防西南河岸。臣前敵各營，係在賊巢正北，遂於初九日與江長貴、鄭魁士親督諸軍，向西南兜紮。探知僧格林沁馬隊於柳林村西遇

賊，接仗獲勝，臣督飭各軍搜剿而進，沿途馬賊，紛紛來撲，均經兵勇擊退。初十日又督催兵勇進紮新集一帶，距賊巢僅七八里。據王榕吉稟稱：是夜有馬步賊匪在灘上村乘船搶渡，經游擊湯繼揚等隔河轟擊，斃賊甚多，並奪獲船隻暨火彈火包多件，餘賊潛遁。臣料該匪被剿勢蹙，必將旁竄，正在督隊再進，冀可合圍兜剿。旋准僧格林沁咨稱：舒通額等已追至岡屯迤北，總兵王佐臣、春霖等步隊先後趕到，即令移紮西南，扼要防守。又飭調總兵徐廷楷、姜國仲及參將邱瑞祥所部兵丁定於十一日午刻齊赴塔頭大營，聽候調遣等語。臣以各軍既經逼近賊壘，即宜及此進取，因於十一日親率各營將士分路並進。詎該逆乘夜南竄莘、冠之交，僧格林沁已派馬隊跟蹤追剿，仍囑嚴防西南一帶。經臣飛調徐廷楷迅統所部前往小灘鎮一帶扼要駐守，一面飭大名鎮道馳赴南樂、清豐邊境督率兵勇民團迎頭攔截，力遏西竄之路；並飛調豫省河北鎮，迅統所帶兵勇，會同滑、濬、內黃等縣團勇，在直、豫交界地方，擇要堵禦；應請旨飭下河南撫臣，飛催前進。伏查該匪馬隊，飄忽靡常，微特西南宜加嚴防，即西北、正北兩面亦難保不被剿回竄。除將沿河各口岸照常布置外，臣仍俟天氣晴霽，親督兵勇，馳赴冠、館附近一帶，相機追截。總期與僧格林沁一體聯絡，防剿並籌，斷不敢稍存意見，致滋貽誤。（剿平捻匪方略卷一九六頁二九）

一九

同治二年八月二十一日僧格林沁奏言：臣於八月初四日行抵清平縣之魏家灣，擇地安營。初七日各隊先後到齊。初九日臣帶領各起馬步隊由魏家灣過河進兵，先由柳林西南前進，將趙家塔頭等處村莊一律克復，即在各該處分紮營壘，逼近甘官屯、劉貫莊賊巢。初十日該逆由甘官屯東門逃竄，我軍自北繞赴西南追

剿，賊匪遁入劉貫莊寨內，併力死守，我軍即將甘官屯賊寨收復，當飭恆齡、春霖帶隊駐紮。是夜探得該逆全股由劉貫莊向西南逃竄，十一日黎明蘇克金、恆齡帶領馬隊跟蹤追剿，臣復督帶舒通額隨後策應，並調魏家灣步隊砲位，移至劉貫莊駐紮。是日，我軍追出五十餘里，查看賊蹤有向東南分竄之勢，遂令蘇克金等向西南追擊，舒通額向東南堂邑一帶搜剿。十三日夜，臣督帶各起馬隊，取道冠縣，迎頭兜擊，大雨終朝，未能前進。探得該逆在冠縣東南十餘里趙新莊等處盤踞。十四日黎明出隊，至煙店地方，該逆瞥見我軍，出莊抗拒，馬步賊匪約有二千餘名，當飭舒通額督軍衝擊，該逆抵死不退，正相持間，突出悍賊二百餘名，直衝入營總常德隊內，協理台吉諾林不勒見賊勢甚猛，即督軍橫擊，盡將悍賊殲死，賊勢稍卻，舒通額揮令馬隊一齊衝壓，馬賊向東南敗退，步賊仍敢直前迎拒，舒通額等督軍圍擊，步賊不支，紛紛亂竄，即經我軍擊殺殆盡。尚有步賊二百餘名，向東鋌走，當飭成保等帶隊搜剿。其馬賊見步賊已潰，即向東南逃竄，我軍追殺三十餘里。是日共斃賊一千餘名，奪獲槍砲多件。其餘馬賊六七百名，知我軍緊躡其後，悉向西南奔竄。據探該逆於十六日已刻竄過開州，官軍即於午刻追過開州等語。是否接仗，尙未接據稟報。臣因東昌府所屬之莘、堂、曹州府之觀、朝等縣圍寨，素有匪黨窩藏，現在大股賊匪已經我軍擊殺殆盡，其豫先竄散各匪，難保不潛匿各圩，再圖聚衆滋擾，是以督飭舒通額帶領馬隊仍駐紮劉貫莊，並札調各地方官督飭各團，次第清理，實力搜擊，以絕根株而安良善。查直、東軍務，惟宋逆一股，現已被剿窮蹙，離巢遠竄，此時不過鎮壓搜捕，無須多兵。該督撫自應酌留本鎮本汛官兵，暨京營黑龍江各起馬隊，搜擊餘匪，彈壓地方。其兩省外調官兵，及所募勇丁，共有兩萬餘名，均應趕緊遣撤，令其歸伍歸農，庶不致別生事端。應請旨飭下該督撫，迅

將外調官兵飭令歸伍，所募勇丁，及時遣散，以節經費而免虛糜。（『剿平捻匪方略』卷一九七頁一）

二〇

同治二年八月乙未（二十一日），諭內閣：

僧格林沁奏，請將帶兵大員議處等語。直隸總督劉長佑督辦三省剿匪事宜，自應迅速進兵，將宋景詩股匪殄滅，乃時經數月，尙未成功，殊屬遲延。劉長佑著交部議處。山東曹州鎮總兵保德、按察使丁寶楨管帶馬步兵勇，駐紮堂邑，不思勵兵滅賊，輒至辛集地方，令宋景詩謁見，未經稟商劉長佑，擅議收撫，尤屬非是。保德、丁寶楨著一併交部議處。尋議：劉長佑照任意耽延例，降一級調用；保德、丁寶楨均照不應重私罪例，降三級調用。得旨：劉長佑著加恩改爲降三級留任，保德、丁寶楨均著加恩改爲革職留任。（『清穆宗實錄』卷七七頁一）

二一

同治二年八月二十三日劉長佑奏：據探，宋逆冒充官隊，於十六日竄至開州邊境之清河頭，該處兵練併力堵禦，斃賊多名，該逆繞由開清邊界之北倉，潛行西竄。臣一面飛飭大名鎮道率兵馳剿，一面親督各營由南樂馳赴河南內黃，扼賊去路。旋接大名鎮道稟報：賊被馬隊追及，拚命狂奔，已至河南濬縣境內。臣查濬縣在內黃之西南，相距約七十餘里，南可渡黃，西可渡衛，我軍若由內黃進剿，其勢必落賊後，且賊果渡衛，必赴臨漳，西北之防，尤關緊要。因調各營，分由龍王廟、汶河嘴，冒雨西渡。適聞敗匪百餘人，竄近南樂縣境，當飭該縣張保泰與開州知州楊詠春，會督兵團截擊。獲賊供稱，宋逆大股在井店被馬隊擊敗後，已由濬

縣西渡衛河。(略)

劉長佑又奏：據探，八月十七日，敗賊千餘人，經馬隊追及，由濬縣梟渡衛河，仍冒稱官兵，於十八日竄入臨漳成安一帶。（「剿平捻匪方略」卷一九七頁二三）

二二

同治二年八月庚子（二十六日），諭議政王軍機大臣等：

本日據議政王軍機大臣呈覽僧格林沁信函一件，內稱：蘇克金、恆齡於十七日追賊至開州西北花谷集，尙有馬賊千餘、步賊六七百名列仗抗拒，官軍進剿，斃賊八百餘名，步賊均已殲盡，馬賊至北高店搶渡衛河，淹斃之外，尙有馬賊五百餘名，向西北奔竄等情；又據曲周縣稟報：馬賊一股約四五百名，自廣平府城東竄至雞澤小寨一帶，後有官兵尾追等語。前據劉長佑奏報，賊由濬縣、內黃竄至臨漳、成安一帶，當經寄諭該大臣、督、撫等，督飭諸軍，會合堵剿，並飭令蘇克金、恆齡等馬隊，繞出賊前，自北而南，迎頭截擊。現在，賊復自廣平而竄雞澤，是又已由臨漳、成安駁駁北竄，劉長佑前所派赴順德、臨洛、鉅鹿、正定諸軍，及馳往臨漳之余承恩等各隊，究竟會否到防？何以未見迎擊？著即嚴督各軍，迅即探明賊蹤，聯絡堵剿。直軍多屬步隊，不足制賊死命；恆齡、蘇克金等馬軍，僧格林沁務即遵奉前旨，飭令間道繞出賊前，迎頭截擊，與直省各軍，會合剿辦，速將此股敗殘匪黨，悉數殲除。毋任節節尾追，使賊日趨於北，逼近畿疆；甚至沿途復肆裹脅，賊氛轉熾，致干咎戾。此時賊如尙在雞澤一帶，江長貴、徐廷楷及王榕吉之軍，正可由臨洛關、順德、鉅鹿東西兩面迎頭攔截。若令賊再北竄，各軍又必悉成尾追之勢，步步落後，不能及賊。劉長佑甫經被議，此

時賊復竄入直境，務當激勵諸軍，迅圖滅賊，毋再遷延。此股敗賊，前據僧格林沁奏報，自東境被剿之後，所餘馬隊不過六七百名，何以此次蘇克金等又復報稱馬步賊匪尙千餘名？是否沿途尙有夥黨接應？已由僧格林沁飭各地方查明稟覆，並著劉長佑一體飭屬確查具奏。宋景詩首匪，是否尙在竄賊之內？僧格林沁信函亦未敘明，並著偵查確實具奏。當宋逆南竄時，卽據劉長佑奏報，飛調豫省河北鎮、道，迅率所部兵勇，會集滑、濟等縣團勇，在於直、豫交界擇要堵禦，何以賊蹤往來直豫沿邊，未見豫軍截擊？著張之萬嚴飭該鎮、道等認真防剿，與直省各軍，前後聯絡，以收夾擊之效。賊蹤日近邢、洛，晉省邊防，尤應早爲設備，著英桂速遵前旨，嚴飭所屬，於潞、平一帶，調集兵團，豫籌堵剿，毋令乘間豕突。前會寄諭英桂，以甘省軍火缺乏，飭令將祥安在晉所造火箭、炸砲子等項，酌量分撥解赴熙麟慶陽軍營應用。本日復據熙麟奏報，平涼失陷，該省軍情愈緊，所請由京營撥運軍火，雖經諭令管理該營王大臣酌辦，殊恐緩不濟急，著英桂仍遵前旨，將祥安所造火箭、砲子各項，速卽酌撥，派員解往慶陽應用。將此由六百里各諭令知之。（「清穆宗實錄」卷七
七頁三六）

二三

同治二年八月二十七日閻敬銘奏言：臣抵博平後，適僧格林沁攻破宋逆甘官屯、劉貫莊老巢，移軍追剿，臣恐其由東南竄逸，卽於八月十九日移紮東昌城外之小東關，二十日馳赴堂邑劉貫莊與僧格林沁商辦一切。查莘、堂、冠、館各匪，前此旋平旋起，皆由受降太衆，姑息養奸，匪徒玩法效尤，嘯聚更易。此次急宜除惡務盡，永絕根株，不特會從宋逆爲亂者，在所必誅，卽習爲教匪者，均應乘此聲威，分別首從，一律懲治。

惟各該處圩寨林立，良莠難分，該匪等均係土著人民，彼此徇隱，臣已廣發條教，令各地方官諭知各團，將爲匪各犯，按名捆獻。一面臨以兵威，派總兵保德帶隊赴朝城觀城，濟東道呼震帶隊赴莘、冠、館陶，丁寶楨仍在堂邑分路捕剿。計自本月十六日起，至二十三日止，各營陸續搜殺實數，已有一千餘名。其朝城之付驛集，尤爲匪淵藪，經保德帶隊前往，該匪膽敢閉圩抗拒，開放槍砲，官軍一面由南門進攻，一面派隊埋伏圩外，暗由東北兩面攀援入寨，官軍一擁直進，斃匪多名，餘匪二三百名舍命逃竄，官軍跟蹤追殺，伏軍並起來擊，竄匪殲除淨盡，立將該圩平毀。並搜獲餘賊辛魁元等五十一名，及宋逆之家屬二口，一併正法。其餘似此民圩，尚有數處，已飭分行辦理。（略）且宋逆股匪，尙在直境東北一帶游弋，仍恐回竄。臣已先期札飭丁寶楨派都司黃兆紳帶隊前往臨清，並派隊赴館陶一帶扼要駐紮，並嚴札德州各處一體嚴防，以便與直隸各軍會合兜剿。（剿平捻匪方略）卷一九七頁二三）

二四

同治二年八月辛丑（二十七日），諭議政王軍機大臣等：

（略）宋逆現餘馬賊五六百名，由廣平竄至雞澤，恐直隸官軍堵禦嚴密，該逆復回竄東境，臨清、館陶一帶防務，甚關緊要，務當督飭丁寶楨等軍，嚴守要隘，與直隸各軍聲息聯絡，會合兜剿，毋稍疏虞。東省強團，臨邑陳貫甲爲尤著，該團首私養護身壯勇至數百名，日常製造槍砲軍械，勒捐居民盈千累萬，旁及濟陽等處紳富均各派捐，愚民附和，修築圩寨，周圍二三十里，私設公局，收理呈詞，似此壞法亂紀，已成尾大不掉之勢。該署撫以該團防堵捻匪，亦屬有功，尙無變亂實蹟，擬劄調來營，歸標候補，並設法散其團衆，自爲

消患未萌，變化民風起見，卽著照所擬，妥速辦理。儻該團不服調遣，須煩兵力，卽當速爲剿辦，乘僧格林沁大軍尙在直、東境內，聲威所懾，自易剿除，斷不可姑容釀亂，亦不可輕發損威。（略）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清穆宗實錄「卷七七頁四二」）

二五

同治二年八月二十九日劉長佑奏言：八月二十日，據知府余承恩等稟報：探知宋逆已由成安竄入邯鄲縣境，並擾及永年縣之南橋地方，卽督軍星夜馳剿，賊復北竄曲周境內，計一晝夜狂奔三百里。提臣江長貴、副將崔福泰等督隊趕至曲周，總兵徐廷楷由小灘督隊趕至安寨，均在該逆之後，當經臣飛咨僧格林沁暨翼長恆齡、蘇克金迅督馬隊向北兜截。臣率小隊於廿一日由大名啓行，取道廣平、曲周，馳回威縣，中途疊接探報，該逆由平鄉竄鉅鹿，經知縣石元善督團截剿，該逆隨奔向隆平，偵知余承恩等隊已至平鄉，又乘夜折向東北，至二十一日午刻，闖入新河縣城。（略）臣以我軍後路尙須布置，令王榕吉暫駐威縣，卽於二十四日會同鄭魁士，親督參將邱瑞祥等營，取道南宮、冀州，二十五日兼程抵衡水。探報：該逆於廿二日竄至武邑，該縣知縣婁道南，因縣城坍塌，日久難以守禦，帶練出城迎剿，詎該匪分股撲入縣城，劫放獄犯，並搶失山、天津運庫撥解軍營餉銀二萬兩。婁道南帶勇折回援剿，賊已向阜城竄去。（略）臣慮該逆乘間復竄西北，遂由衡水、武強馳抵獻縣，以便兼顧。二十六日於武強營次接據余承恩等稟報：我軍追至大屯，擒獲落後零賊數名，訊供宋逆定計北犯，因各路官軍追截甚急，始折向東南。二十三日又經阜城縣督團截擊，死傷多名，紛紛由東光霞口渡河。適臣派出緝拿馬賊之副將劉景芳率馬勇踵至，殲其後隊匪黨十餘名，奪馬數

匹，餘匪向東光一帶竄去，余承恩隨即拔隊東渡，相機跟剿。（剿平捻匪方略）卷一九七頁二六）

二一六

議政王軍機大臣字寄欽差大臣科爾沁博多勒噶台親王僧（格林沁）、直隸總督劉（長佑）、二品頂戴著山東巡撫閻（敬銘）、辦理三口通商大臣兵部左侍郎崇（厚）：

同治二年八月二十九日奉上諭：「劉長佑奏，賊竄直境東北，經各路步軍追截，折奔東南，現籌合力防剿一摺。據稱：宋逆由臨漳竄入直境，擾及邯鄲、永年、曲周等處，復由平鄉、鉅鹿奔向隆平，闖入新河、武邑等縣城。經官軍跟蹤追剿，賊復竄向阜城，又經該縣督團截擊，殲斃多名，餘匪悉向東光一帶竄去。現催徐廷楷、余承恩等分投跟剿，並令江長貴、王榕吉等分赴滄州、棗強一帶認真堵剿，扼其回竄西北之路；該督卽由獻縣前赴景州，就近策應各等語。宋逆以敗殘餘匪，避兵而行，一晝夜輒狂奔三百里，是其力將竭，其技已窮，派出馬隊果能認真追剿，何難聚而殲旃。乃恆齡、蘇克金等自開州花谷集接仗後，及賊竄至阜城、東光，徐廷楷等率步隊跟追，距賊不遠，而恆齡、蘇克金馬隊尙未見到。本日布彥訥謨祜到京召見，面詢賊情，與劉長佑所奏均相符合。並據奏稱，道經阜城，宋逆亦跟蹤而至。詢以恆齡、蘇克金馬隊則尙落賊後，未之得見。直隸各軍步隊居多，全賴恆齡、蘇克金馬隊追剿，可以制其死命；乃賊匪馬隊如此狂奔，而恆齡、蘇克金馬隊獨遲遲不進，是其貽誤戎機，實難辭咎。恆齡、蘇克金均著先行交部議處。現在該員等所部馬隊行抵何處？卽著僧格林沁嚴飭迅速前進，與直隸官軍會合夾擊，盡殲醜類，倘敢仍前玩泄，意存觀望，必將該員等從重治罪。現在宋逆竄至東光一帶，該處東距天津，南距武德，在在須防。且該逆於武邑境內劫去餉銀

二萬兩，藉資盜糧；若不趕緊撲滅，其勢必將復燃。劉長佑現已馳赴景州，即著督飭徐廷楨、余承恩等跟追痛剿，不得再落賊後。一面嚴催江長貴、王榕吉等分紮滄州等處，力扼西北兩路，以固畿輔門戶。並著僧格林沁、閻敬銘速撥馬步兵勇，由德州、臨清等處迎頭截剿。總期四面夾擊，共除窮寇。倘派出各軍堵剿不力，致賊匪再行紛竄，何路有失，即惟何路之帶兵員弁是問，決不寬貸。天津兵勇大半征調四出，洋槍隊是否已由僧格林沁飭回？現在何處？著劉長佑查明。如此項槍兵業已飭回，即飭仍在天津，歸崇厚調遣。此時賊蹤逼近，一切防剿事宜，即著崇厚妥籌辦理，毋稍疏忽。將此由六百里各諭令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崇厚奏稿稿本存錄「廷寄」，按「清穆宗實錄」卷七七頁四六有類此記載）

二七

奏爲竄匪分股狂奔直境，逼近天津，現在調集兵勇，籌辦城守事宜，嚴密巡防，恭摺馳陳，仰祈聖鑒事。竊奴才連日接據河間府屬之阜城、交河、東光各縣稟報，據稱：宋逆分股由阜城折奔東南，竄入東光一帶，逼近天津所屬之滄州、南皮等處。當即飛飭探弁，分投偵探；一面由六百里飛咨欽差大臣親王僧格林沁暨督臣劉（長佑），迅即分飭各路兵勇，星馳北來，會合兜剿；並督飭長蘆運司克明、天津道李同文、知府費學會等籌辦城守事宜。查天津存營將備兵丁均經征調，省南頗形空虛，郡城五方雜處，人心浮動，亟應設法堵禦，以資防守。適有僧（格林沁）前派來津查辦水田之都司鄧啓元，及督臣劉（長佑）派提砲位之參將王永勝，尙未赴營，當即調集鎮標兵丁五百名，並蘆團練勇五百名，分飭該二員管帶，紮營城南、城西濠牆，分段安設砲位，嚴密防守。並由李同文等勸諭城廂紳民，傳集舖勇、戶勇，晝夜巡防，實力盤詰，藉以彈壓土匪，

稽查奸細。津郡城外，前經辦理海防時，四面築有圍牆，窵有長濠，現在趕緊整理，濬濠引水，以資捍禦；惟周圍三十餘里，幅員遼闊，兵勇過單，實屬不敷分守。昨據探弁回稱：匪蹤現向東南竄赴東省交界一帶地面，並探知恆齡、蘇克金、徐廷楷、余承恩等現均渡河跟蹤追剿，督臣劉（長佑）亦已督隊馳抵河間一帶等語。本日欽奉寄信諭旨：「劉（長佑）奏，賊竄直境東北，經各路步軍追截，折奔東南，現籌合力防剿一摺。天津兵勇大半征調四出，洋槍隊是否已由僧（格林沁）飭回？現在何處？著劉（長佑）查明，如此項槍兵業已飭回，即飭仍在天津歸崇（厚）調遣。此時賊蹤逼近，一切防剿事宜，即著崇（厚）妥籌辦理，毋稍疏忽。」等因；欽此。奴才跪誦之餘，仰見聖慮周詳，感悚莫名。查洋槍隊曾經僧（格林沁）調赴行營剿賊，現接春霖稟報，仍飭歸直隸督臣調遣，業經飛咨劉（長佑）欽遵辦理。所有津郡防守事宜，兵勇餉乾，督飭李同文等查照海防章程核實給發，仍隨時妥籌辦理外，謹恭摺由驛馳奏，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謹奏。同治二年八月三十日。

（崇厚奏稿稿本）

二八

同治二年九月初一日英桂奏：僧格林沁、劉長佑、閻敬銘先後咨稱：宋愷詩巢穴屢爲官兵攻破，遂領餘黨移屯莘、冠境內，疊向運、衛各河竄撲搶渡，恐其西竄，亟宜一體堵剿；並據各路探報，該逆現由河南濬縣境內渡過衛河，撲竄成安，距順德不遠各等情。臣查成安縣係廣平府所屬，一經西竄，則潞屬之黎城縣首當其衝，不惟該處防堵宜嚴，即平、遼二州，亦與直省連界，在在均關緊要。刻下皖捻尙在汝洛一帶盤踞，因伊洛二河水勢盛漲，不能過渡，一經水落，勢必全股西趨。晉省兵勇無多，分布沿邊要隘，恆虞單薄，所恃惟楚

勇一千名，前因垣曲縣之東灘渡最爲喫重，已將楚勇派撥五百名前往駐守，尙餘五百名仍駐平陽，擬卽調赴潞、遼一帶，視何路緊急，卽往何路進發。（略）（「剿平捻匪方略」卷一九八頁一）

二九

同治二年九月初二日閻敬銘奏言：據探，宋逆馬步賊千餘人，於八月二十六七八等日，由直隸東光、陵縣、平原、高唐州境，竄至清平縣境之新集，又分股由戴家灣偷過河西。（略）旋據臬司丁寶楨稟稱：賊過河後，又竄向西南賈鎮一路，僧格林沁已派馬隊追剿，丁寶楨亦親帶各營跟蹤剿辦，臣並飛飭總兵保德，由朝觀一路回擊，以期滅此殘醜。（「剿平捻匪方略」卷一九八頁五）

三〇

議政王軍機大臣字寄欽差大臣科爾沁博勒噶台親王僧（格林沁）、直隸總督劉（長佑）、二品頂戴署山東巡撫閻（敬銘）、山西巡撫英（桂）、河南巡撫張（之萬）、辦理三口通商大臣兵部左侍郎崇（厚）：

同治二年九月初二日奉上諭：閻敬銘奏，宋逆餘匪由直隸回竄東境，現已派隊迎剿；崇厚奏，遵旨籌辦津郡防守事宜各一摺。前據劉長佑奏，匪由阜城向東光一帶竄去，當經諭令僧格林沁、劉長佑等，前截後追，四面夾擊。茲據閻敬銘奏：該逆於二十六日由東光竄入陵縣關廂，卽於是日竄入平原縣境。二十七日由平原竄至高唐州境。二十八日竄至清平縣境之新集，又分零股由戴家灣偷過河西。該撫已派都司楊通廉等往清平迎剿，飭總兵保德由朝觀一路回擊。所籌尙妥。著卽督飭在事各員及文武地方官，嚴密堵剿，務期就地殲除，毋任再行竄越。其由戴家灣過河之匪，距臨清、堂邑均屬相近，僧格林沁此次未曾拔營，當可

調派一軍，將此崎零匪股悉數斬擒，並探該逆大股已至何處，即派兵迎頭擊剿，與閻敬銘所派之兵會合夾擊。此股匪衆數日之間奔突千有餘里，已屬強弩之末，官軍以逸待勞，自不難收效旦夕。恆齡、蘇克金前已有旨交部議處，該員等現在何處？賊匪奔馳不息，當是恆齡等在後追剿之故。著僧格林沁仍飭跟蹤緊躡，並設法分隊繞截其前，會合東省之兵，聚而殲旃。倘再遷延貽誤，即著嚴參治罪。劉長佑現在景州一帶，不必深入東境，仍須嚴防該匪回竄，不可稍懈。如該逆被擊竄回，即與東軍合力夾擊。該匪蹤跡飄忽不常，且聞其裝束與官兵無異，鄉團見而不敢即擊。前次狂竄直境，揚言北犯，原欲引官軍盡入直境，彼得乘隙回竄東省，遂其勾結襄脅之謀。現在東省追剿甚緊，恐其另有詭謀，或仍聲言北犯，而乘間突竄河南、山西。著僧格林沁、閻敬銘設法杜其旁竄，於各要隘設伏以待，使其無隙可乘。並著張之萬、英桂督飭在防將弁，實力堵禦，毋令入境。天津各屬防守事宜，崇厚仍遵前旨，嚴飭地方文武，認真辦理，毋稍疏懈。連日賊情，著僧格林沁、閻敬銘隨時馳奏。將此由六百里各諭令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崇厚奏稿稿本存錄「廷寄」，按「清穆宗實錄」卷七八頁五有此記載）

三一

同治二年九月初三日，張之萬又奏言：據探宋懷詩逆黨有被剿南竄之信，楊長春即率所部馳赴楚旺一帶扼要堵剿。八月十六日該匪竄擾開、滑交界之火燒店枕固地方，經僧格林沁馬隊追及擊敗，滑縣團勇乘勢截殺打糧悍賊甚夥。餘匪西竄濬境王莊、元菓村一帶，該縣兵練迎剿，槍砲環擊，轟斃五十餘名，斬首數十級，匪勢不支，遁入內黃縣境。十七日僧格林沁馬隊復由北路追擊獲勝，餘匪竄撲衛河，適楊長春帶隊循

河而上，揮隊縱擊，馬賊驚逸。正擬渡河躡擊，偵知後股馬賊五六百名由上游渡河，西竄安陽縣屬之新城、呂村等處，楊長春恐賊深入，連夜整隊繞由安境白倍集一帶兜剿，行至縣屬永和，銜枚急進，一擁衝擊，槍砲不絕，匪衆蒼黃潰潰。天明，我兵追至鐵鑪村，該匪見兵即走，復經彰德府知府羅景恬等帶領兵勇扼之洹河之上，該匪即向臨漳柳園等處北竄直境成安縣地方。（剿平捻匪方略卷一九八頁一五）

三三

同治二年九月初五日僧格林沁奏言：宋憬詩股匪竄至開州，另有匪首朱登澧一股率黨數百人先在該處接應，合夥奔走。迨我軍追至花谷集，復將該匪擊敗，其餘馬賊於八月十七日搶渡衛河，拚命狂竄。臣飭蘇克金、恆齡等渡河追剿，連日陰雨，道路泥淖，馬隊難以躡行，致落賊後。該逆因後有追兵，未敢北竄，即向東狂奔。八月二十八日晚間由清平屬之戴灣過河，竄回唐邑之賀莊，臣令翼長舒通額調齊隊伍嚴陣以待，當經擒獲賊匪數名。訊據供稱：宋憬詩等俱在夥匪之內。該逆原欲就官軍遠追，乘隙竄襲老巢，因見我軍防守嚴密，未敢來撲等語。查探該逆於二十九日竄至冠縣東南呂莊一帶，遂飭催蘇克金、恆齡等馬隊前進，於三十日晚間到營，當將京營官兵馬匹換給乘騎，並添派舒通額、成保，選帶存營馬隊，與蘇克金、恆齡等軍，合力進剿。九月初一日追至朝城屬之袁莊地方，偵探該逆又向開州一帶竄去，現已飛札舒通額等督帶各軍，作速前進，滅此朝食。查該匪以敗竄之餘，糾衆狂奔，沿途搶換馬匹，刻不停留，現竄開州，難保不復向北奔突，是北面之防最關緊要。因思步軍進剿馬賊，徒勞無益，不若扼要分布，以杜北竄。查河間迤南子牙河隄岸頗高，水勢甚溜，若於該處嚴防，馬賊即難偷渡。相應請旨，飭下直隸督臣劉長佑督飭各軍，在正

定東北至河間一帶嚴防滹沱子牙等河，以杜竄越而重畿疆。（剿平捻匪方略）卷一九八頁一八）

三三

同治二年九月壬子（初八日），諭議政王軍機大臣等：

劉長佑奏，宋逆折回東境，分股狂奔，現在分籌防剿一摺。宋逆由吳橋溝店堡等處，折向德州邊臨鎮一帶，經余承恩等跟追，該匪竄至夏津，分爲兩股：一係宋逆自率千人，由戴家灣潛渡臨河，回竄老巢。一係賊目楊濼一領馬賊五六百名，向高唐東北竄去，經余承恩等由恩縣迎剿，賊向東北逃走，狂奔恩縣一帶；又由德州東南，竄向平原、陵縣交界地方。與僧格林沁前奏，大略相同。劉長佑現派游擊蔣希夷一營駐紮河間，參將劉祺所部援剿德州、吳橋一帶，余承恩等分紮邯鄲、成安、永年、曲周、威縣一帶，王榕吉調湯繼揚等營，在館陶尖莊嚴防，祝壇守禦龍王廟上下游各口岸。著劉長佑即行督飭各軍，嚴密守禦，力扼該匪回竄之路，遇有賊蹤竄及，即可會同跟追各軍，兩面夾擊，以圖聚殲。豫省滑、濬等縣，並著劉長佑嚴飭河北鎮、道，扼要防守，毋再被匪闖入。昨據僧格林沁奏，該逆竄入開州，卽有匪首朱登峯率黨接應。此股開州之匪，是否現已回竄東境？著僧格林沁、劉長佑查明，實力追剿，迅速掃除。余承恩等軍正由恩縣迎剿，何以該逆仍得由恩縣狂奔而去？著劉長佑嚴飭該員等認真剿辦，不可稍有粉飾，有名無實。並著僧格林沁仍遵前旨，督飭各軍，將此股逆匪趕緊殄滅，以期肅清畿輔。僧格林沁、劉長佑務當戰守兼籌，兩面夾攻，毋得專事尾追，徒勞無益。宋景詩究竟現在何處？恐該逆自知窮蹙，力難抵禦，故設疑兵，分路竄突，自行遁歸南捻，冀逃法網，亦不可不豫爲之防。該親王等務當確實查明，毋令逆首遠颺，致墮詭謀。將此由六百里各諭令知之。

〔清穆宗實錄〕卷七八頁三三)

三四

同治二年九月初八日，劉長佑奏言：(略)旋據探報，該逆由德州東南竄回平原、陵縣交界，與吳橋、寧津邊境相連，又慮其復由東光舊路竄渡。臣於九月初二日，督同鄭魁士、姜國忠等帶隊折回阜城堵禦，並飛催護天津鎮總兵春霖，帶領洋槍隊，馳回天津備崇厚籌防之用。現准親王僧格林沁咨稱：宋逆竄渡甯河，添派舒通額等馬隊追剿，於初一日由堂邑、莘縣追至朝城之袁莊地方，該逆竄向西南一帶，難保不搶渡衛河，折而北竄，咨令嚴防。(〔剿平捻匪方略〕卷一九九頁七)

三五

同治二年九月甲寅(初十日)，諭內閣：

宋景詩以屢降屢叛之賊，竄擾直、東一帶地方，經僧格林沁、劉長佑等督軍剿洗，疊有斬獲。該逆以失巢窮寇，豈能久延殘喘！惟念宋景詩自外生成，罪固在所不赦；其他脅從之衆，或因迫於飢寒，被其驅使，或因家產破亡，被其徇脅，其罪可從末減，其情尙屬可矜。自今以後，凡宋景詩之夥黨內，有能不甘從逆自拔來歸者，朝廷悉准赦其既往之罪，仍著帶兵大員及地方大吏妥爲安插。如有能將宋景詩摺縛擒斬以獻者，則非但無罪而且有功，必當予以獎勵。總之，朝廷所必欲誅者，惟宋景詩一人，其餘被脅之衆，概可從寬；務須及早歸順，切勿甘心從賊，自取滅亡也。著僧格林沁、劉長佑、閻敬銘，將此旨刊刻謄黃，廣爲曉諭，以示朝廷法外施仁之至意。(〔清穆宗實錄〕卷七八頁四四)

三六

同治二年癸亥九月甲寅(初十日)，又諭：

本日議政王軍機大臣呈遞僧格林沁信函，據稱：初二日寅刻，我軍由袁莊拔隊，向西南行三十餘里，即見該逆在何莊、宋寨一帶攻撲民圍，當即齊隊進剿，該逆列仗迎拒，約計馬賊千餘名，勢甚兇猛，官軍一擁衝壓，逆勢不支，紛紛向西南狂奔。計追殺一百餘里，至開州地方，所贖敗匪尚有數百名，恆齡等仍在前追殺，舒通額等齊隊繼進等語。此股竄匪，剿辦已經得手，不難緊躡其後，一鼓剿平。著僧格林沁即行飛飭恆齡等晝夜跟追，並設法分兵繞擊，毋任再行竄擾。蘇克金等亦當飭令整隊追賊，不得藉口沿途搜剿竄匿餘匪，多所遲誤，致干重咎。宋逆以失巢狂寇，到處狼奔豕突，沿途裹脅之人，未必盡甘心從逆，然宋逆詭詐多端，安知不誑騙其脅從之衆，以爲歸順朝廷萬無生理，使從逆者心愈堅而勢愈固。爲今之計，若能解散脅從，使首惡之勢日孤，則剿辦更易爲力。本日明降諭旨一道，著僧格林沁、劉長佑、閻敬銘於奉到後，即行刊刻謄黃，徧行張貼，或懸賞購緝，務將宋逆殄除，以靖地方。將此由六百里各諭令知之。（「清穆宗實錄」卷七八頁四六）

三七

同治二年九月丁巳(十三日)，諭議政王軍機大臣等：

本日議政王軍機大臣呈覽僧格林沁信函，內稱：宋景詩敗竄至張秋鎮，駛過黃河逃走，官軍追剿另股馬賊於廣平屬境各情形，與閻敬銘所陳，大略相同。逆賊宋景詩分遣其黨竄踞於運河東西，直東各境，牽掣官

軍，而自率死黨，由張秋搶船駛過黃河逃遁，固在意中；既據僧格林沁咨行山東、河南各巡撫飭屬兜擊，閻敬銘令總兵保德等帶隊跟追，東阿知縣吳樹聲亦踰山追捕，此賊亡魂漏刃，所帶領不過數十人，當亦無難擒擊就獲。惟賊蹤詭異，猶恐所至潛行煽結，餘燼復然。即著閻敬銘嚴飭保德吳樹聲等，緊蹙跟追，使賊不得喘息，並飛飭東阿山南各地方，四面兜捕，毋任遠颺。僧格林沁亦即飭國瑞就近自鄒縣酌派馬隊，馳往肥城、東平一帶，探蹤搜剿。如果宋逆確由此路遁走，非欲於兗、沂等處勾串教匪餘黨，即圖竄越豫境，與各捻股結連，及投入苗沛霖夥內，以爲藏身之固。宋逆現在棄舟翻山，去當不遠，務須跟蹤設法購綫拏獲，以絕後患。東阿、陽穀與曹屬毗連，爲從前賊擾豫東熟徑，著張之萬嚴飭所屬，於曹、考等處交界沿河各地面，嚴密截擊，以防該逆乘間竄越。現在運河東西兩岸，賊首楊澱一、朱登峯各帶股匪竄擾，著劉長佑、閻敬銘嚴督所部，務將各該股匪就地殲除。僧格林沁函內聲稱，大兵所追係朱登峯一股，如果蘇克金等馬隊緊蹙其後，劉長佑現駐衡水，督率諸軍迎頭攔擊，並催令李明惠之軍，由河北前進，與蘇克金等馬軍，聯絡兜剿，諒能聚殲，不至再虞紛竄。其盤踞運河以北之楊澱一，夥黨僅數百名，務即趕緊殲除，毋使再行滋蔓。著閻敬銘催督各軍，劉長佑分飭所部，與東省之軍互相策應，迅速辦理。至宋景詩過河逃走，既未的實，尤恐賊計狡譎，聲言棄衆南竄，而仍潛伏近處，或仍在賊股內另作詭圖，均屬不可不防；諒該大臣、督、撫等，必能計及。閻敬銘另片奏：平毀莘縣所屬延家營教匪巢穴，首夥擒戮等語。直、東各境，似此伏莽，恐復不少，著劉長佑、閻敬銘隨時督令帶兵文武及各地方，妥籌辦理。將此由六百里各諭令知之。（清穆宗實錄「卷七九頁七」）

三八

同治二年九月十三日，閻敬銘奏言：宋逆餘匪，自八月二十一日偷渡河西後，仍留一股約馬步賊八九百人，在河東一帶游弋。探得河西一股，逆首係宋憬詩，河東一股，賊目係楊澱一，暗爲援應，牽掣官軍。連據各路探稱：南岸股匪自柳林奔竄莘、冠、朝城、觀城各境，經僧格林沁先派翼長舒通額等督帶馬隊追剿，斬殺無數；臬司丁寶楨派所部晝夜窮追，總兵保德亦在朝城截擊。（略）至河西竄匪，有在黃河上流搶船之信，卽飭沿河各營縣防範，並派千總張祖榮帶領砲船在張秋河口堵截，以防下竄。初七日申刻有敗匪乘船數隻，順流北竄，張祖榮截其去路，三面圍攻，槍砲齊施，賊衆紛紛落水；追至子山以下，生擒賊匪張明筭等五名，餘匪數十人棄舟翻山奔竄。東阿縣知縣吳樹聲已踰山追捕，總兵保德等亦卽帶隊跟追。此股逃匪，是否有宋憬詩在內，尙未確實查明。僧格林沁已咨國瑞酌派馬隊馳往肥城、東平一帶搜剿。臣亦飛咨總兵扎隆武，並札飭東阿山南各州縣嚴密搜擊。（剿平捻匪方略「卷二〇〇頁三」）

三九

同治二年九月庚申（十六日），諭議政王軍機大臣等：

劉長佑奏，敗賊窮竄，分合靡常，經兵團截擊南奔，兼籌防剿，及催提李明惠一軍前進兜剿，各摺片。所陳賊分兩股，東西竄擾於直、東各境，並擾及河南滑、濬等縣地方，東路股匪，據稱係楊澱一，而於西路股匪，未據聲稱賊首何人，是否卽朱登峯一股？所稱：都司陳定邦等擒獲賊供，宋景詩已於開州太平莊率黨百餘人，乘船遁逸。與前日僧格林沁信函、閻敬銘奏報內所稱：「宋逆自張秋鎮下駛，棄船翻山，帶領數十人逃走」等語，又復小異，殊恐獲賊所供，均非確實。該逆狡計，故爲聲揚棄衆逃走，而實則仍在賊股內，或別圖

竄擾，均屬不可不防。各股賊竄分合之處，摺中聲敘，亦尙多未明晰，嗣後務須將何股賊首何人，竄由何路，一一偵探確實，分別另單簡明開載，方能一目了然。僧格林沁前稱，大軍所追，係朱登峯一股，此次劉長佑亦稱，西路股匪，屢經恆齡等馬隊追及鉅鹿等境，現在此股北竄定州，復由新樂回竄藁城。著僧格林沁嚴飭恆齡、蘇克金等馬隊，迅即探蹤追剿，毋再遷延。劉長佑督令直省各軍及各地文武，嚴扼北竄之路，並豫備迎頭截擊，與恆齡等馬隊會合夾攻，盡殲醜類。藁城地近晉邊，前經疊諭英桂於平、遼一帶嚴防竄越，著即飭令鍾秀，嚴督所部兵勇，實力設防，以保定區。該省防兵頗單，直省諸軍，果能前截後追，賊不得越獲鹿、井陘，自可無虞犯及晉疆；劉長佑現駐滿城，即分飭諸軍妥籌兼顧。其分股零星餘匪，向濮州竄去者，僅有四五十人，該地方文武實力捕擊，即可全數殲擒；著劉長佑飭令所屬認真辦理。楊澱一一股，由棗強南竄，現又已至何處？並著劉長佑、閻敬銘各督直、東兩省各軍，聯絡兜剿，務將敗殘餘匪，剋日殄除，毋許遺孽復行滋蔓。賊蹤竄至滑、濟等境，河北鎮、道，何以均未在防？楊長春遇賊於張官屯，何以未及接仗？屢經諭令張之萬督飭該鎮、道等嚴密設防，究係如何辦理？著再行申諭該撫，嚴飭該防文武，痛加振刷，毋再玩延，致干咎戾。李明惠一軍，著劉長佑再行提催，或即飭令駐紮豫省要路，與直省官軍會合夾擊，毋致與賊相左。宋景詩究係逃往何處？有無另作詭圖？著該大臣、督、撫等嚴切確查，隨時具奏。將此由六百里各諭令知之。（「清穆宗實錄」卷七九頁一五）

四〇

同治二年九月甲子（二十日），諭議政王軍機大臣等：

劉長佑自方順橋馳奏，賊股竄至清風店爲官軍攔截，復由新樂、棗城渡滹沱河南竄之後，此兩日來未據續報軍情；現在風聞有劉長佑帶兵前赴易州之信，未知是否確實？該督刻下帶兵，究係駐紮何處？其前由棗城渡滹沱河南竄之賊，復竄何所？各路官軍前截後追，剿辦如何？著劉長佑即將詳細情形，迅速馳奏。（略）將此由六百里各諭令知之。（「清穆宗實錄」卷七九頁三〇）

四一

同治二年九月乙丑（二十一日），又諭：

張之萬奏，朱逆黨匪闖入河朔，兵練截擊敗竄等語。前據劉長佑奏報：賊自大寨向西竄走，適河北鎮、道均未在防，總兵楊長春遇賊未及接仗等語；當經寄諭該督撫等，飭令實力嚴防。茲據張之萬奏：賊由開州進窺滑、濟，楊長春探蹤迎剿，由彰郡帶兵行抵郡南之張官屯遇賊，揮軍進擊，立即壓退，並於初四等日督隊至楊家新莊及臨漳之南駱村一帶，疊加剿擊，追賊出境，直至直隸肥鄉縣之李林鋪、王安堡而還等語；與劉長佑前奏，情形迥不相符。是否楊長春等及各地方文武，捏報勝仗，希圖追責？抑係劉長佑前奏，探報失實？均屬不可不察。各省帶兵將領及地方官吏，往往於賊蹤所過，不能豫備截擊，及賊去而捏飾稟報，輒稱某日某處擒斬賊匪若干名，大吏不察，據以入奏；而賊實往來境地，毫無阻截，以至逆氛所至延蔓，積習相沿，痛恨實深！從前河南軍務之無起色，未必不由於此。此次楊長春等於河朔地方擊賊，究竟有無其事？著劉長佑、張之萬均各確切查明，據實奏聞，毋許稍存文飾；如實係防剿不力，事後捏報勝仗，卽應據實嚴參。軍營探報，亦往往有偵查不實之弊，劉長佑亦不可不加查察。運河東西分竄股匪，節據僧格林沁、劉長

佑等所報，均各餘匪數百名，日來剿辦，究復如何？其自藥城越滹沱河南竄之賊，又經竄向何處？宋景詩是否果已棄衆潛逃？現在曾否捕拏就獲？直、豫兩省防剿各軍，仍著劉長佑、張之萬嚴督前截後追，迅殲醜類。（略）將此由六百里各諭令知之。（「清穆宗實錄」卷八〇頁二）

四二

同治二年九月丙寅（二十二日）諭內閣：

前因劉長佑奏，宋逆猝竄直境，新河縣知縣帶勇迎敵，身受重傷，武邑縣兵勇單薄，以致匪蹤闖入縣城，旋即收復，請將新河縣知縣鄧銘善革職，仍暫留任，武邑縣知縣婁道南革職留營，曾經降旨允准。茲據御史丁壽昌奏：州縣失守城池，罪名甚重，請飭刑部，將該知縣等議罪等語，所奏亦是。知縣爲守土之官，自宜與城存亡，近來失守之員，往往捏造出城禦敵，身受多傷等情，希圖免罪，甚且以民情愛戴等詞，奏請留任，辦理殊屬輕縱。況武邑縣武弁教職及解餉委員均被戕害，而該知縣獨安然無恙，尤難保無棄城逃走情事！著刑部將該知縣鄧銘善、婁道南二人照例分別議罪，以示懲儆。（「清穆宗實錄」卷八〇頁七）

四三

同治二年九月二十四日，劉長佑奏言：遵查宋逆棄衆潛遁，餘黨之最著名者，一爲楊澱一，一爲朱登峯，一爲劉厚德，其餘程敬書、岳金聲諸賊目，亦各分道狼奔，每股約二三百人或百餘人，數十人不等，要皆亡魂窮寇而已。楊澱一竄至棗強卷子鎮，與西股程敬書潛合後，又分竄南宮、邱縣、館陶一帶。九月十三日馬賊二百餘騎竄至大名元城之石槽坊地面，經該員弁帶勇截擊，斃賊五、六十名，生擒首逆楊澱一及賊目熊振

青等五名，訊明後，卽行正法，將首級解赴新授藩司王榕吉行營，查驗屬實。其逆黨岳金聲率敗匪百餘騎向西北威縣一帶逃竄，參將張九元、游擊湯繼揚率隊擊之，折向西奔。十五日至任縣、隆平交界，適廣平府知府余承恩聞信趕到，督同該縣等四面圍剿，該匪情蹙乞降。當將賊目岳金聲正法，其餘欽遵諭旨分別遣散，並將馬匹器械全數收繳。朱登峯嘯聚馬賊數百，宋逆渡滹河後，恐爲馬隊所躡，嗾令向西北折而北竄，以遂其渡黃潛遁之計。該逆遂與程敬書等，由滑、濬、湯陰、彰德、臨漳等處，渡衛、漳兩河而北，歷成安、永年、雞澤以至鉅鹿。因恆齡、余承恩馬步追及，遂分程敬書一股折向東北棗強屬之卷子鎮，與楊澌一潛合。後又分竄廣宗、曲周，至肥鄉東張堡村，候補知府段廣瀛率勇夜襲其營，斃賊甚多，餘卽潰散。朱登峯則自鉅鹿、寧晉，歷藁城，而復渡滹沱，直至定州屬之大辛莊等處，因恆齡、舒通額馬步跟追甚急，臣亦親督步隊繞出西北，該逆始折向新樂及正定之伏城驛，仍由藁城渡河而南。臣沿途疊據探報，恆齡、舒通額擊之於趙州，柏鄉縣知縣莊士全截之於中魯村，任縣知縣張光藻等均各帶團截剿，疊有斬擒。該逆竄邱縣館陶之楚家莊一帶，十七日由西南之安淨村渡河東竄。所餘馬賊無多，恆齡、舒通額等馬隊跟蹤追剿，計可及早殲除。至劉厚德兇悍狡詐，尤其於朱登峯，訊據賊供：有謂其與宋逆潛逃者，有謂其於搶船渡黃時爲開州團勇格殺者，傳聞異詞，殊難憑信。（略）再：宋逆由開州太平莊搶船而渡，經署開州知州任凱率勇兜剿，餘船三隻，向濮州一帶駛去。查濮州與范縣毗連，張秋是其下游，該逆乘黃水泛溢，順流駛下，追之莫及。現已飛咨山東、河南撫臣，飭屬嚴擊，合併聲明。（剿平捻匪方略）卷二〇一頁三）

同治二年九月戊辰（二十四日）諭議政王軍機大臣等：

劉長佑奏，（略）現在大名、曲周、廣平等縣，尚有馬賊各四五十名、七八十名不等，往來奔逸，更難保劉厚德等不仍藏匿其中；且恐直屬地方，似此零股馬賊，所在滋擾，亦尙不止大名、曲周等縣爲然。此次宋逆分股竄擾，直、東各屬被其蹂躪，百姓荼毒，已屬難堪，現在餘賊敗殘，無難早日肅清。劉長佑現由方順橋回紮衡水，李明惠所帶勇隊已抵廣平，足資助剿，著卽嚴督各路兵勇，速將朱登峯殘股，並大名、曲周等縣零匪，悉就殲除。不得以楊澱一股就殲，稍涉鬆勁；尤不得任令各地方粉飾遷就，以爲了事，自干咎戾也。將此由六百里各諭令知之。（「清穆宗實錄」卷八〇頁一六）

四五

同治二年九月二十五日僧格林沁奏言：（略）宋憬詩、劉厚德等，前經馬隊追剿，在開州河沿岸率黨百餘人棄馬搶船入河逃逸，至東阿縣登岸南竄；當經臣飛咨國瑞由鄒縣帶隊赴東平一帶搜捕。並探得，九月初二日宋憬詩等率黨至開州太平寨地方，詐入民團，進內搜搶，旋即竄出，至河沿搶小船數隻逃走。國瑞聞信，由鄒縣馳抵東平，分投確探，知該逆百餘人已於肥城境之鵬鵝嶺拋械四散；卽派桂錫楨帶兵訪拏。又據獲賊于得城等供稱：「宋憬詩現向東北山中逃去，僅有夏七一人跟隨」等語。當將于得城等正法。查該逆既已逃散，若令大隊搜捕，必致聞風先遁，恐難弋獲；因函致國瑞，酌派官兵購綫緝捕，撤回大隊，仍紮鄒縣，以資鎮壓。並咨撫臣閣敬銘督令地方官，一體嚴拏。伏思直東一帶賊目現已殄滅多名，惟宋憬詩及朱登峯、程敬書、張廣德等在逃未獲，已由閣敬銘刊刻謄黃，曉諭各處，購拏擒獻。（「剿平捻匪方略」卷二〇二頁一二）

四六

同治二年九月己巳(二十五日)，諭議政王軍機大臣等：

僧格林沁奏，追剿宋逆股匪，首逆逃竄，嚴飭搜捕，遵即督兵南剿捻、苗，並請飭直、東督撫遣撤募勇，安置災民各摺片。宋景詩匪黨分竄，昨據劉長佑奏楊澱一一股業已殲除，茲據僧格林沁所奏略同。並稱：朱登峯一股，由臺城、柏鄉一路被擊，竄至廣平府地方，分路復竄南館陶，搶渡衛河，經僧格林沁派令副都統定安等馬隊，分投追剿，至莘縣、元城、冠縣等處，疊加掃蕩，餘匪由桑阿鎮一帶，回竄館陶屬之羅家河口，渡過河西，散漫無蹤。此等零星殘匪，諒亦不難搜除淨盡。著僧格林沁仍飭定安等尋蹤搜捕；劉長佑與閻敬銘各飭所屬，一體緝拏，務將餘匪淨絕根株，毋任一人漏網。楊澱一餘黨匪首岳金聲，雖已擒拿正法，其餘匪百餘名，據劉長佑前奏擬即遣散，但此股殘匪，被官軍疊次追剿，勢窮乞降，其非誠心歸正，已可概見；既由僧格林沁咨行劉長佑斟酌辦理，即著該督察看，如果投降實由窮蹙，並非誠心，即當概予誅鋤，毋留餘孽，以免後患。宋景詩率其敗殘百餘人，逃至肥城之鵬鵝嶺拋械四散，其賊目劉厚得同船七八十人，已被圍練砲擊沈溺，宋景詩止餘夏七一人跟隨，向東北山中逃走，餘匪四散；此等均屬獲賊供詞，恐尙難據以爲信。劉厚得著名兇狡，是否在船沈溺？著再行詳查確實具奏。宋景詩係屬渠魁，現在亡魂漏刃之餘，斷不准聽其免脫，即著劉長佑、閻敬銘嚴飭所屬，一體嚴拿務獲。儻竟令該匪首得以免脫，致留遺孽，必惟該督撫是問。僧格林沁仍飭國瑞酌派官兵，探蹤購綫，協同躡緝。朱登峯、程敬書、張廣得等，及在逃各匪犯，均須按名逐一搜拿務獲，毋使漏網。僧格林沁所派定安帶領黑龍江及京旗官兵，駐紮直、東交界，彈壓巡緝，直、東境

內如有匪徒滋擾，卽會同各該省官軍，立卽剿辦。張之萬現駐許昌，而豫省捻蹤肆擾，僧格林沁督兵赴豫，偵察賊情，應將何股先行剿洗，諒該大臣必有權宜，豫省各軍，應令如何相爲策應，並著與張之萬商同飭令聽候調遣。另片奏：北方剿賊，非馬隊不能制勝，請飭直、東各督撫，將所募之勇，酌量妥爲遣撤等語，所見甚是。著劉長佑、閻敬銘酌量情形，或卽遣撤各歸本籍，或擇其精銳派赴豫皖隨同剿賊，或卽以補各該省兵額之缺。僧格林沁原片，著鈔給劉長佑、閻敬銘閱看。直、東地方所有一切善後事宜，該督撫等卽當嚴督所屬，妥籌辦理。畿輔地方緊要，勇隊裁撤之後，其直、東各營伍，應卽如何整頓操練，並著劉長佑、閻敬銘趕緊籌辦。白蓮池荒廢地畝，令曹州所屬災民遷移認墾，前經寄諭閻敬銘查明妥辦。茲據僧格林沁奏：宋逆削平，莘、堂、冠、館、朝、觀等縣，逆產甚多，運河左近，黃水漫溢，被淹村莊，哀鴻遍野，正可藉資安輯，著卽照所請，飭令已革直隸總督文煜，已革按察使孫治留於山東，專司辦理兗州、東昌等處清查逆產，招撫災黎事宜，督同地方官，逐處查勘，認真妥辦，不得有名無實，徒滋弊端。白蓮池地勢較廣，該大臣擬將黃河以南被淹災民，安置白蓮池一帶，黃河以北被淹災民，安置劉貫莊、甘官屯一帶，卽著飭令地方官詳查辦理。黃河改道以來，西自考城，東至利津各州縣，犬牙相錯，被水隔絕，土匪四起，州縣難以稽察，不能卽行捕緝，以致釀成巨患，現在黃水兩岸，仍恐尙有奸民，倚恃漫水藏身，復萌故智。據僧格林沁奏，卽如梁山地方，係壽張縣屬，現隔黃水以南，河面漫溢數十里，該管地方官卽稽查難周，其請將黃河以南地方歸以南各州縣管理，以北地方歸以北各州縣管理之處，卽著閻敬銘查明辦理，總期於地方有益，而奸匪不得伏戎爲患，方爲妥善。白蓮池地方，亦屬犬牙交錯，向爲藏奸之所，應卽改爲一州縣管理，以便稽查而專責成，並著閻敬銘

悉心妥議。如一州縣官職尙輕，不足以資統攝，應否升設直隸州、廳，稍重事權，以資鎮壓，並著酌量情形，籌定具奏。僧格林沁所部，馬力疲乏，著准其緩程前進，行抵豫省，卽將捻、苗剿辦事宜，相機進取，隨時馳奏。將此由六百里各諭令知之。（「清穆宗實錄」卷八〇頁二〇）

四七

同治二年九月二十七日閻敬銘奏言：宋逆餘匪，棄船鳧水，翻山逃竄，臣當飭通省各州縣出示懸賞，並派弁改裝易服，入山暗訪，尙未確有實在蹤跡。疊據東平、平陰等州縣稟報：擊獲賊黨汪愷等十四名，又獲著名賊目于得城卽余四元帥等七名，又孔三卽孔廣雨等二十四名。訊據汪愷供：宋逆死黨三十餘人，至東平鵬鵝嶺地方，卽往山深處東北逃走；據于得城供：宋逆在開州黃河岸邊，同著名頭目郭憬會、劉厚德、張夢海搶船下駛，因被官兵砲船攔擊，始鳧水上岸逃遁；其郭憬會、劉厚德、張夢海等，均已轟斃落水身死，宋逆僅有夏七一人跟隨逃走；據孔廣雨供：跟隨宋逆在開州劉家屯搶船，順流至姜家溝，因有官軍堵截，在子山脚下鳧水上岸各散，宋逆與其弟宋憬書叔姪三人赴東南山中逃走等語。臣卽據供行文各州縣營汛，分路緝，並飛咨漕臣飭屬一體查拏。又據聊城縣知縣稟報，在縣境之黃現屯將宋逆之母宋張氏、妾宋馬氏、弟婦宋高氏緝獲到案，據供伊等先已四路逃匿，實不知宋逆下落。臣查宋憬詩詭譎異常，窮蹙之餘，暗與其黨四散奔逃，使蹤跡無可捕捉，茲據各路訊明賊供，是該逆實由開州搶船，由濮、范水套，直達東阿境內子山下，鳧水翻山向平陰、東平一帶竄去。該處與兗、沂等郡山路相連，固當防其南竄，而宋逆隻身易於藏匿，難保不遁跡潛回。臣仍通飭各營縣會合捕拏，務在必獲。（「剿平捻匪方略」卷二〇一頁一七）

四八

同治二年癸亥秋（略），時苗需霖分衆圍攻蒙城縣一年有餘，幾乎傾陷。忠親王僧（格林沁）率馬步數萬，前往救援，於蒙城城外東、北、西將賊圍裹三面。賊赴需霖老巢告急，適山東長槍會匪宋景師被僧王打散後，逃竄至彼，力勸需霖親往調度，不可輕敵。需霖從其謀，星赴蒙城。本欲用圍城之賊以擊官兵，然後傾巢而出，由官軍後面環攻，使其內外受敵，一戰成功。夜間祇帶親隨二人，前赴各處，查看地勢，以備安營要所，晝夜之間，被伏兵刺死。（「征剿紀略」卷四頁四〇）

四九

同治二年十月乙亥（初二日），又諭：

僧格林沁、劉長佑奏，追剿朱登峯股匪，全數擒獲正法一摺。逆匪朱登峯等，均係屢降屢叛之賊，此次被剿窮蹙詐降，經官軍合圍剿捕，全數擒獲正法；其在逃之程敬書、張廣得二犯，著劉長佑嚴飭地方官實力搜捕，毋任幸逃法網。現在直、東境內，雖無成股賊蹤，惟逆首尙未全獲；大名、河間一帶，伏莽尙多，難保不因僧格林沁大軍赴豫，餘燼復然。僧格林沁在大名與劉長佑會晤，自必將一切未盡事宜，告知該督，著即責成劉長佑，督飭文武員弁，及地方官吏，認真搜剔，務絕根株。經此次諄諄訓誡之後，儻在事各員，並不實力奉行，致餘匪復相煽惑滋事，重煩兵力，惟劉長佑是問，儻之！將此由五百里各諭令知之。（「清穆宗實錄」卷八一頁四）

五〇

同治二年十月初二日英桂奏言：探得宋逆被山東團勇擊散後，分股回竄，現有馬賊數百名，由祁州、定州各境竄至易州之倒馬關一帶。該處距晉省之靈邱、廣靈二縣，均不甚遠，當即咨行大同鎮臣慶德、雁平道與奎，轉飭沿邊各縣地方文武，實力嚴防，並派署東路營參將倭仁泰，帶兵二百名，馳赴靈邱等縣，相機堵禦。查宋逆餘黨被擊狂奔，趨向靡定，現已擾及易州一帶，則山西靈邱、廣靈二縣與繁峙、五台等縣均屬毗連，該匪被追無路，難保不鋌而走險，圖竄晉疆。又飭與奎先赴五台等縣，擇要布置，並咨慶德就近勤加偵探，一有賊蹤即帶兵親往堵禦。（「剿平捻匪方略」卷二〇二頁七）

五一

謹再稟者：昨接山東閩撫軍來函：宋逆竄回堂邑後，經官兵截殺之餘，率其親隨數十人，分竄開州，搶船數隻，順流而至東阿，登陸翻山潛逸。現飭各屬並飛咨皖、豫兩省，一體購緝緝拿。其眷口均經擒獲。又據直隸王藩司來信：朱登豐一股，已于前月二十三日將該逆並其弟朱登山暨夥黨二十三人，一同捆送邱帥行營，即於二十五日全行正法。其前次乞降之岳金聲一股，共有一百六十餘人，亦於是日在軍前斬殺淨盡。洵足大快人心。該匪並未竄赴紫荆、倒馬等關，制軍亦無到易州之事，所奉寄諭，委係訛傳，刻已詳細奏明各等語。查與各路探報，均屬相同。肅此附陳，虔請勳安。（鍾秀函稿「十月初四日稟撫憲夾單」）

五二

暴臣仁兄大人閣下：（略）現在東匪各股逆首均經擒斬，餘黨亦殲除殆盡，直省又復一律肅清。惟宋逆改裝南逸，聞有僧服隨身，或竟遁入空門，又向般若波羅中造無邊罪孽也。此間防務稍鬆，所調兵勇亦可陸

續裁撤，以節糜費，已稟請中丞批示矣。專此，復請助安。（鍾秀函稿，十月初五日復候補縣龍舉臣函）

五三

同治二年十月己卯（初六日），又諭：

衛榮光奏，請嚴緝北路奸匪，暨責成河北鎮、道防河各摺片。據稱：宋逆經僧格林沁擊散後，黨與尙多伏匿，直隸、山東、河南交界處所，時有匪徒嘯聚劫掠，與逆賊相通，僧格林沁大兵南下，伏莽四起，將有變而加厲之勢。請飭三省各督、撫會商，於連界地方，擇一久歷戎行之員，作為統領，挑選馬步各隊，扼要駐紮，並責令各州縣官實行保甲，清查戶口，使奸宄無所容身。黃河為河北彰、衛、懷三府屏障，而三府又為畿輔藩籬，尤宜嚴加防衛各等語。所奏不為無見。直、東各屬，自逆匪倡亂以來，疊次厚集兵勇，分路兜剿，復特命劉長佑督辦三省剿匪事宜，以期事權歸一。僧格林沁督師攻剿，已將各股匪次第翦除，在逃各匪，責令該管各地方官隨地搜捕，並明降諭旨，解散脅從，捆獻首惡。僧格林沁南下，復留定安統帶黑龍江及京旗官兵，駐紮直、東交界地方，巡緝彈壓。現在兵勇為數已不為少，著劉長佑、閻敬銘、張之萬按照衛榮光條陳各節，悉心酌覈，分別試辦，並各遵疊次諭旨，督飭兵弁，隨時訪拿；一面力行保甲，將宋逆黨與暨著名土棍，責令戶首捆獻，明正典刑，以除稔惡，而靖地方。至黃河捍蔽河北三府，防守最關緊要，總因該鎮、道等不能認真巡防，致前此宋逆餘黨竄擾濬縣、內黃時，任令往返數次，毫無阻遏，殊為可恨！著張之萬責成河北鎮、道，講求營制，扼要設防，並聯絡鄉團於沿河一帶實力守禦，遇賊即擊，庶各匪不得肆意竄越，而畿疆悉臻鞏固。原摺片著鈔給劉長佑、閻敬銘、張之萬閱看。將此各諭令知之。（清穆宗實錄卷八一頁二六）

五四

同治二年十月庚辰(初七日)，諭議政王軍機大臣等：

劉長佑奏，直境已無賊蹤，現將兵勇分別撤留，妥籌善後一摺。宋逆分股賊目邱得勝、李得城、程來書、夥賊葛登幅、梁兆玉等二百八十餘名，均經劉長佑飭屬擊獲正法，岳金聲匪夥亦悉數擒斬，賊目程敬書已在山東館陶縣拿獲，直隸全境，已無匪蹤，前調兵勇，自應分別撤留。(略)據山東所獲賊目供稱：「宋景詩冒充孔姓，乘馬向山路逃逸」等語，亟應嚴行搜捕，以除巨慝而申國憲。(略)將此由六百里各諭令知之。(清穆宗實錄「卷八一頁三二」)

五五

同治二年十月十五日，閻敬銘奏言：據臬司丁寶楨稟稱：訪聞賊目劉厚德、張逢海在陽穀縣境之劉家樓莊地方潛藏，即密派千總劉家興帶領勇目前往密擊，劉國興等行抵該莊，該逆等持械抗拒，劉家興督勇向前，立將劉厚德、張逢海一併擒獲。又據館陶縣知縣湯履忠派役躡緝，至該縣田平村，將賊目程敬書設法擊獲。當將劉厚德等訊明凌遲處死，其程敬書一犯，已由臣飭令館陶縣，就近解赴副都統定安行營，亦經該副都統訊明就地梟示。查此次續獲之劉厚德、張逢海、程敬書並已經正法之于得城等，及在直就戮之朱登峯等，同爲宋逆黨中悍賊，均經先後殲除，惟宋逆尙未就獲，前據賊目薛法起等供稱，均不知逃往何處。(略)

閻敬銘又奏言：欽奉諭旨，以宋景詩改裝易姓乘馬逃逸，令臣飭屬查擊，臣已疊次嚴諭各州縣懸賞購緝，並分派弁兵逐處挨查，務獲首惡。(「剿平捻匪方略」卷二〇三頁二二)

六 在皖豫魯間

同治二年（一八六三）十月至同治十年（一八七一）二月

（同治二年）十月二十六日山東坐探明桂裏內手摺

計開

宋景詩年約四十上下，高身量，額蓋上有高粱粒大一個黑猴子，身穿藍布大棉襖，藍呢棉套褲，頭戴黑氈帽。

宋三臉上有黑痣，係宋景詩之三弟，年三十七八，高身材，黑胖麻臉。

宋魁係宋景詩之胞姪，卽宋三之子，約十六七。

宋僖卽宋景詩之義子，年十七八，安徽潁上縣人。

宋玩係宋景詩已故胞弟宋景禮之子，年十六七，已過給宋景詩爲繼子。

劉繼賢係營中先生，五品藍翎，年二十七八，堂邑柳岡人，係大頭目。

劉厚德年二十，莘縣人，係宋景詩之徒弟，領一千馬隊，係大頭目。

楊澱一，館陶人，係大頭目。

朱登峯，冠縣人，年三十多歲，爲中義營大頭目。

張逢海、張廣得俱爲靖東營大頭目。

郭均德、相得剩、葛幅、王得一均係薛法起帶隊哨官。

夏七卽夏嶺松，館陶人，管隊。

同在常，堂邑人，管隊。

張汝明，營中先生。

趙四瘋子，與夏七同隊。

李頭目、張夢海、李萬和、黃頭目、宋廷孝、張廷法、梁得光、潘澱佩、陳四、梁二、宋景淑、張存正、李得盛、宋連、李仁貴、郝四彪子，均係宋景詩頭目。

（鍾秀函稿「十月二十六日山東坐探明桂手摺」）

二

同治二年十月辛丑（二十八日），河南巡撫張之萬奏：遵查宋逆回竄豫境，總兵楊長春等，委係帶隊沿途截擊，追入直境，與前次稟報尙無不符。報聞。（「清穆宗實錄」卷八三頁三五）

三

同治二年十一月壬子（初九），諭議政王軍機大臣等：

唐訓方奏，蒙城解圍，陣斬苗逆，現與臨軍攻破下蔡老巢一摺。苗沛霖伏誅後，陳國瑞卽派宋慶督領所

部，進克苗逆老巢，李世忠派副將何璜帶練助剿，旋將下蔡攻克，苗逆妻子均就誅戮。現在逆黨苗添慶、宋景詩等餘衆不滿三千，向西南竄去，著唐訓方會商陳國瑞，飭令宋慶探明賊蹤，實力追剿，務將苗逆餘黨掃除淨盡。如宋慶兵力不敷剿辦，應如何添派勁旅，會同掃蕩之處，著僧格林沁、富明阿、國瑞、唐訓方酌度情形，相機布置。務將竄出之苗添慶、宋景詩等逆黨，悉數擒獲，毋任漏網。宋景詩一犯，自山東潛逃，現復率衆由下蔡向西南竄去，恐其遁歸商邱原籍，及與竄豫之張總愚等捻股合夥，著張之萬懷遵前旨，遴派幹員，於由皖入豫一帶，及商邱地方，認真剿截，並設計誘擒，毋任惡首逃逸。（「清穆宗實錄」卷八四頁五二）

四

（略）上年十二月，直東教匪張錫球糾黨倡亂，擾及邯鄲一帶，潞、遼邊防，倍形吃緊。適臣駐蒲防河，不及兼顧，復飭臬司鍾秀，馳往潞安，相機堵禦。該司到防後，將地勢情形，周歷履勘，相機設備，大小隘口無不安設砲台，派兵嚴守。直省教匪，見晉防無隙可乘，未敢圖竄。本年秋間，叛將宋景詩負隅抗拒，經僧格林沁督兵攻剿，立破賊巢。該逆股匪，四出狂奔，晉省係其往來熟徑，尤爲可慮。鍾秀駐紮平定州，督飭在防印委員弁，激勵兵團，加意嚴防，毋或少懈。該逆知我有備，遂由他途旁趨，並無一人一騎潛入晉境。（略）此外，各府州地方舉辦鄉團，已有成效，沿河數千里，處處設防，聲勢聯絡，實賴印委各員及地方紳士之力居多。據籌防局司、道會詳請獎前來，可否仰懇天恩，俯准將在防文武及地方紳士擇其尤爲出力者酌核保奏，以示鼓勵而昭激勸。（略）理合附片具陳，伏乞聖鑒，訓示。謹奏。（鍾秀函稿，十一月二十日院〔山西巡撫〕札籌防局十八日附奏潞澤遼平連年設防可否酌保片）

五

同治四年三月丙午(十一日)諭軍機大臣等：

本日據張之萬奏，賊竄東境，閻敬銘奏，捻蹤東竄，並據劉長佑奏，調兵出省督辦及存營調出兵數各摺片。僧格林沁以馬隊追賊，晝夜進行三千餘里，賊匪到處有馬可擄，官軍無馬更換，疲乏殊甚，若再與盡力追逐，勢必爲賊所乘，務當穩慎進取。飭令丁寶楨所帶之勇，分投布置，嚴密扼截。閻敬銘亦當凜遵前旨，檄令東省各營，處處截剿，並督飭團練固守鄉村，毋任賊勢蔓延。僧格林沁所帶步隊，亦須暫息數日，再行追賊。丁寶楨所部勇丁，即著歸僧格林沁調遣，合力攻剿。張之萬現飭張曜、宋慶等軍馳往虞城，即著聽候僧格林沁調遣，嚴密扼截，毋任賊蹤回竄。知府湯聘珍等軍，張之萬現已檄令北渡，並檄河北鎮道，調集營兵，整頓團練，務當督令節節設防，嚴密布置。汴梁以南，尙恐有另股敗匪，續行北竄，張之萬亦當分兵豫防，毋得顧此失彼。劉長佑現已調兵定期出省，擬先駐廣平，並令臬司李鶴年總辦營務，自可得力，仍須嚴扼濮范沿河一帶，毋令逆蹤偷渡。一面與張之萬所派河北防兵聯絡聲勢，毋稍疏懈。直隸各標兵丁，仍著隨時訓練，以備續行調遣。此股逆匪既有宋景詩在內，難保不復竄直東一帶熟路，肆行滋擾。臨清州南北各州縣，閻敬銘務當調派兵勇，與直隸防兵互相援應，嚴加防範。吳棠、彭玉麟仍當遵奉前次諭旨，嚴扼邳宿一帶，以防賊撲清江，東犯裏下河之路。(「清穆宗實錄」卷一三三頁一七)

六

同治四年四月(乙丑朔)丙子(十二日)諭軍機大臣等：

閻敬銘奏，賊蹤復竄海贛一帶，東省籌防情形，李鴻章奏，飭催諸軍赴援淮徐各摺。（略）宋景詩等夥黨王振聲糾衆圖亂，經閻敬銘密擊正法，尙爲妥速。仍當嚴飭各屬地方官，嚴密訪拏，以消伏莽而清內患。（清穆宗實錄卷一三六頁六）

七

同治四年四月二十九日，國瑞奏言：四月二十六日據親王僧格林沁家人富克精阿等，飛馳到濟，泣訴：二十四日該親王在曹州城西之高樓集地方追及賊蹤，比時陳國瑞、郭寶昌、何建鼇等各帶步隊趕到，該逆瞥見我軍，卽列仗迎拒。此次，該逆自汶上縣之袁路口過河，竄至鄆城西北水套一帶，勾結鄆北伏莽，聚集馬步數萬，勢甚兇猛。經僧格林沁督軍擊退，復率馬步進追，不期伏賊盡出，我軍被賊圍裹。該親王督令馬隊衝突，斃賊甚夥，始將敗殘馬步各隊帶紮荒莊，復被該逆層層包裹。僧格林沁於夜間率領馬步衝出賊圍，該逆大股追襲，行至距曹州府西十餘里，該親王力竭陣亡。其翼長全順營總何建鼇、總兵陳國瑞、郭寶昌等，現據逃回官弁聲稱：均受重傷，存亡莫保。該家人等會隨官兵搶出僧格林沁屍身，乃因大股賊匪壓至，將屍身掩藏麥地，得以馳來報信等語。臣聞信之下，痛不欲生。賊匪現在曹州、鉅野一帶盤旋，臣祇得暫紮濟寧，收集兵勇，先行尋覓該親王屍身，再圖滅此窮寇。又翼長承恩向隨僧格林沁追剿竄匪，均係照料隊後一切軍務，是日因見前路馬步紛紛敗退，隨卽馳赴曹州，嗣聞軍情賊勢萬難在曹停留，是以攜帶欽差關防到濟。所稱打仗情形，大略相同。當將關防敬謹封存。臣幫辦無能，咎無可辭，惟有請旨將臣先行治罪，並請簡放欽差，總統全軍，設法剿辦，以挽大局。奏入，上命軍機大臣傳諭會國藩、國瑞、富明阿、劉長佑、吳棠、

李鴻章、閻敬銘、喬松年、吳昌壽、劉銘傳，曰：此股賊匪，雖係窮寇，內有牛洛紅、張總愚、陳大濬、宋景詩、賴汝洸等著名賊首，兇狡異常！自汝上縣之袁路口過河，竄至鄆城水套，勾結鄆北伏莽，聚集數萬。僧格林沁督軍擊退乘勝跟追，不期伏賊盡出，層層圍裹，該親王力竭陣亡。覽奏，曷勝震悼！（略）（剿平捻匪方略）

卷二三〇頁一八）

八

同治四年五月初一日，國瑞奏言：據副督統翼長成保等稟報：我軍失利後，馬步兵勇收集無多，在曹州關廂暫紮，總兵陳國瑞所部百餘人，退入西南民寨。四月二十五日在曹州府城西北將親王僧格林沁忠軀尋獲，抬至府城內暫行安置。查看忠軀脖項傷七處，右膀傷一處。並聲明前次賊在高莊即高樓集一帶盤踞，僧格林沁即諭馬步分隊進兵，已將賊壓退數里，該逆從後包抄，我軍腹背受敵，全軍敗退，遂在荒莊紮營。乃賊勢過重，紛紛圍築營壘，四面合攻，是夜僧格林沁督帶馬步兵勇一齊闖出重圍，殺賊亦復不少。但賊匪恃衆，更番來撲，官員兵丁皆不辨東西，前途一片柳林，一經馬步穿過，左右兩面賊又來撲，僧格林沁受傷落馬，兵心無主，黑夜星散等情。現在，該逆因我馬步潰敗，在鄆鉅之交盤旋，勢愈披猖。臣所帶三營，數不滿千，其餘勇隊星散無蹤，雖經派弁設法分投招聚，而軍械鞭馬不全，難以追剿。惟有一面督飭糧台妥爲經理該親王身後事宜，俟道路疏通，將靈柩迎回濟寧，選派官兵護送回京。仍一面督飭各局，與馬步兵勇籌備器械鞍馬，再圖剿辦。再山東藩司丁寶楨一軍，僅有三千名，難抵強寇；臣現今該藩司將所有勇隊分佈濟寧州城西南一帶，輪守運河，以顧北路。猶慮勇數尙單，鞭長莫及。查有徐州鎮總兵詹啓綸帶勇三千名，自韓莊

渡河駐紮碭山，業已撤飭詹啓綸星馳來濟，期與丁寶楨先行併力防守運河。一俟臣收集各隊，卽行會督進剿。總兵陳國瑞於大軍潰散後，帶領零星勇隊，究竟屯紮何處，業已派員往查。翼長全順營總何建龍有無下落，並打仗受傷陣亡馬步官兵勇丁，統俟臣確切查明辦理。（剿平捻匪方略卷二三一頁六）

九

同治七年三月初五日上命軍機大臣傳諭左宗棠、李鴻章、官文、英翰、李鶴年、丁寶楨、鄭敦謹、承恩、崇厚，曰：捻逆竄過滹沱河後，官軍在南北兩岸疊獲勝仗，現賊竄棗城、趙州一帶，著左宗棠、李鴻章同心協力，務將此股就地殲除，毋任再行紛竄。宋憬詩是否亦在賊中，遇有擒獲賊匪，訊供時可得該逆蹤跡。（剿平捻匪方略卷三〇四頁二一）

一〇

（宋）景詩自入叢山，晝伏夜行，踪整奧竄，莫可蹤跡，遠報已投叛練苗沛霖，後又投亳捻。迨同治九年，皖撫英翰訓景詩改名許連升，往來歸、徐、陳、亳之間，賣技授徒，爲人符水治病輒驗，人呼爲許半仙。遣總兵牛帥韓、劉永清，游擊顧廷文，都司刁文煥等，率巨盜黃宗孟、趙克振等，自秋徂冬，改裝尾躡。宗孟與景詩有舊，先令往來款洽，告以亳、壽間餘捻不少，可糾約舉事。景詩信之。十年二月朔偕行至亳州界溝集，永清等醉而翼之，解省，具服投苗，投捻。奏聞，奉旨斬之，傳首直、東臬示。帥韓、永清等陞賞有差，宗孟等免罪，留營效力。（山東軍輿紀略卷一六頁一四降衆七）

一一

同治十年二月（辛酉朔）壬午（二十二日）英翰奏：拿獲逆首宋景詩，解省訊供一摺。宋景詩在東省倡亂後，反覆背叛，久稽顯戮；經英翰密派員弁，在亳州之界溝集地方，將該逆拿獲，卽著英翰將宋景詩就近在皖正法，並傳首犯事地方示衆。（略）據該逆供稱，伊子在西路營中等語。宋逆之子如在軍營瀾跡，必係詭託姓名，英翰如能訪明該逆之子蹤跡姓名，一面咨照西路各軍營嚴密查拿，一面迅速具奏。（「清穆宗實錄」卷三〇六頁四）

附錄 人名表

一 農民軍

牛洛紅 捻軍首領，太平天國荆王

王玉符 教軍小黃旗頭目

王來鳳 廩生，范縣民團首領，與教軍合作

王振南 教軍小綠旗頭目

王懷玉 教軍小紅旗頭目

左臨明（綽號左三毛包） 教軍藍旗首領，後改黑旗

石天雨 教軍白旗首領

任柱 捻軍首領，太平天國魯王

朱登峯 教軍黑旗頭目，宋景詩部

艾憲銀 捻軍頭目

延翰秀 白蓮教頭目（莘縣延家營）

宋昭忠（一作宋忠昭） 宋景詩之侄

宋景春 宋景詩之弟

宋景書 宋景詩之胞弟

宋景詩（一作宋景時，一作宋景師） 教軍黑旗首領

宋景禮 宋景詩之胞弟

杜慎修 教軍黑旗頭目，宋景詩部

李大個子 捻軍頭目

李文光（一名李單綱） 教軍白旗頭目

李金聲 教軍小紅旗頭目

岳金聲 宋景詩部下頭目

姚泰來 教軍黑旗頭目（一說白旗）

苗沛霖 安徽團練首領，太平天國奏王

苗添慶 苗沛霖之侄

孫全仁 教軍黃旗頭目

郜洛文(一名郜老文,綽號郜四) 教軍紅旗頭目

馬榮 教軍綠旗頭目

從世明 白蓮教頭目(莘縣延安家營)

從尙選 白蓮教頭目(莘縣延安家營)

從錫祺 白蓮教頭目(莘縣延安家營)

張玉懷 教軍黃旗頭目

張宗孔 教軍紅旗頭目

張洛行(本名張樂行,清軍誣蔑爲張落刑) 捻軍首

領,太平天國沃王

張保聖 捻軍頭目

張善繼 白蓮教教主,黃旗首領

張殿甲 教軍黃旗首領

張夢海 宋景詩部下頭目

張廣德 宋景詩部下頭目

張錫珠 教軍黃旗首領

張總愚(本名張宗禹) 捻軍首領,太平天國梁王

張裕汝(本名張金堂) 張錫珠之子

曹三墩子鼓 教軍黑旗頭目,宋景詩部

許船五 教軍黑旗頭目,宋景詩部

郭景惠 宋景詩部下頭目

陳大濟 捻軍首領

程敬書 宋景詩部下頭目

程順書 教軍白旗頭目

楊朋山 教軍花旗頭目

楊朋嶺 教軍花旗頭目

楊泰 教軍大綠旗首領

楊洛顯 教軍黃旗頭目,一說非教軍

楊殿乙(綽號楊二馬驢) 宋景詩部下頭目

楊殿甲 宋景詩部下頭目

楊福齡 教軍大綠旗頭目

雷鳳鳴 教軍小綠旗首領

靳肆(一作靳四) 教軍大紅旗頭目

趙立德(綽號趙麻子) 教軍黃旗頭目

趙老懷 教軍小紅旗頭目

劉占考(綽號劉四反叛) 曹州農民軍首領

劉希武 宋景詩部下頭目

劉厚德 宋景詩徒弟

歐老紅 捻軍頭目

賴汝洸(本名賴文光) 太平天國遵王

薛法起 宋景詩部下頭目

戴非(一名戴興隆) 教軍紅旗頭目

魏翠兒 捻軍頭目

蘇洛坤 教軍紅旗頭目

二 清軍

丁寶楨 山東按察使

孔慶斌 河南原武縣知縣

巴揚阿 河南副將

文煜 直隸總督

毛昶熙 左副都御史銜，督辦河南團練，督辦河南剿

匪事宜(後改幫辦)

牛師韓 總兵

王百齡 崗屯忠愛團團長

王佐臣 候補總兵

王恩第 參將

王榕吉 直隸大順廣道，遷山西按察使轉直隸按察

使

王觀澄 道員

布殿標 陽穀縣民團

石贊清 直隸布政使

伊綿阿 通永鎮總兵

奎順 內閣學士，西安左翼副都統，僧格林沁部翼

長

多隆阿 欽差大臣，督辦陝西軍務

成保 山海關副都統，僧格林沁部翼長

朱光宇 河南知府

江長貴 直隸提督

西凌阿 察哈爾都統，幫辦副匪事宜

何建鰲 僧格林沁部中營副將

余承恩 直隸廣平府知府

成 祿 勝保部副將

李同文 天津道

李孟洲 聊城地主

李孟渠 李孟洲族人

李青林 山東館陶縣知縣

李凌霄 清平縣民團團長

李 煊 山東冠縣知縣

李鴻填 直隸知縣

杜立標 徐家集民團

呼廷中 直隸元城縣小灘民團

呼 震 山東按察使

周士鐘 山東按察使在勝保軍營

周士鍵 河南候補道在勝保軍營

定 安 副都統，隸僧格林沁部下

明 新 山東濟東道

明 慶 副都統

長 啓 直隸大名府知府

保 德 曹州鎮總兵

姜國忠 大名鎮總兵

恆 齡 署直隸提督，僧格林沁部翼長

春 霖 天津鎮總兵

英 桂 山西巡撫

英 翰 安徽巡撫

孫 治 直隸按察使

孫善述 山東冠縣知縣遷臨清州知州

徐廷楷 通永鎮總兵

海 琴 僧格林沁部馬隊統帶

烏勒興阿 副都統、勝保部下營總

烏爾貢扎布 僧格林沁部營總

益謙 侍衛

祝壇 直隸大順廣道

秦際隆 山東東昌府知府

秦聚奎 署大順廣道，會辦直東軍事

郝上岸 署曹州鎮總兵

郝廣立 陽穀縣民團

馬兆麟 戴家灣民團

馬福安 辛集鎮民團團長

國瑞 工部右侍郎幫辦剿捻軍務

崇厚 兵部左侍郎、三口通商大臣、署直隸總督

崇福 總兵

崔福泰 副將

常海 副都統

常善 副都統、馬隊統帶

張之萬 河南巡撫

張應翔 山東德州知州

陳國瑞 總兵，隸僧格林沁部下

陳貫甲 臨邑民團

陳顯彝 山東道員，在勝保軍營

郭廷璽 直隸元城縣小灘民團

郭亮 山西河防外委

郭寶昌 總兵，隸僧格林沁部下

彭垣 山東臨清州知州

曾逢年 總兵

湯繼揚 游擊

童正詩 山東曹州府知府

勝保 欽差大臣督辦山東剿匪事宜，督辦豫皖剿

匪事宜，督辦陝西軍務

舒通額 正黃旗漢軍都統、僧格林沁部翼長

黃以鑫 山東莘縣知縣

敬和 運河道

楊玉成 楊家營民團

楊長春 河南副將

楊毓栢 山東肥鄉縣知縣

楊鳴謙 柳林鎮永濟團團長

董槐 山東堂邑縣知縣

詹啓綸 徐州鎮總兵

雷正綰 陝西提督，幫辦陝西軍務

僧格林沁 科爾沁親王、欽差大臣。統轄魯豫軍務

及直晉防兵，督辦剿捻軍務

圖克唐阿 河南營總

劉永清 總兵

劉長佑 直隸總督，督辦直魯豫三省交界剿匪事宜

劉景芳 副將，隸勝保部下

德興阿 西安右翼副都統

潘榮文 東昌府民團

遮克敦布 正白旗漢軍副都統，專辦直東防剿事宜

鄭元善 河南巡撫

鄭溥 山東莘縣知縣

鄭魁士 提督

鄧啓元 游擊

鍾秀 山西按察使

薩薩布 荊州副都統

閻敬銘 山東巡撫

譚廷襄 山東巡撫、河東河道總督

譚瀛 徐家集民團

寶山 直隸提督

蘇克金 福州副都統、僧格林沁部翼長

